

标段编号：2604-440304-04-05-858358001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其他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福田中心区照明整治工程和福田区重点地段照明控制系统  
完善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5月06日

## 一、企业类似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类型	合同签订日期	开竣工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备注
1	长江经济带郎溪县城乡流通体系提升项目（一期）项目	朗溪县交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工程监理	2020-09-15	2020-10-15 2023-08-10	765.919	
2	湖州中心城区水上夜游演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	湖州市湖韵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工程监理、造价咨询	2024-02-23	2024-02-28 2024-08-05	85.5	
3	新桥街道恒芳路（广深高速-洪田路）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项目管理、工程监理、全过程各专业咨询服务	2024-10-16	2024-11 在建	312.4	
4	太湖流域苕溪（吴兴区）周边水系综合整治工程-郭西湾圩区整治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	湖州市吴兴区排涝站	造价咨询工作内容（仅指新建水利技术用房）、招标代理及其他服务、施工图审查、工程监理、项目管理	2021-01-22	2021-01-22 2025-09-10	1026.37	

要求：提供近五年（自截标之日起倒推）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注：1、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为服务范围至少包含全过程工程咨询（含项目管理）或项目管理服务或代建管理服务的业绩。2、已完成工程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在建工程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3、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提供的类似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不超过3项，超过3项统计时只按顺序计取前3项。4、提供证明材料：①中标通知书（如有）；②合同关键页（须体现项目名称、项目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项目类型信息、双方签字盖章等主要信息）；③竣工验收报告（如有），包括：首页、项目内容、验收结论签字盖章页、竣工验收日期页，合同文件与竣工验收证明文件中项目名称不一致的，应提供业主单位开具的有效证明资料；④如上述材料不能证明或体现相关指标参数的，投标人还须提供业主盖章证明等能证明相关指标参数的材料。5、若投标人为联合体，由承担项目管理任务单位提供。6、若投标人所提供的业绩，全过程工程咨询仅为其中一部分，须提供在该业绩中承担全过程工程咨询（含项目管理）或项目管理服务或代建管理服务的工作内容及金额，并提供联合体协议书（若有，联合体协议中须体现投标人承担全过程工程咨询（含项目管理）或项目管理服务或代建管理服务）或其他证明材料。

## 1、长江经济带郎溪县城乡流通体系提升项目（一期）项目



# 中标通知书

编号：LX-GC-2020-041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长江经济带郎溪县城乡流通体系提升项目（一期）项目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于2020年8月12日，在郎溪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评标，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价项目管理费中标价：0.33%，工程监理费中标价：1.12%，质量达到合格标准，工期（服务期）540日历天，项目负责人金宏星，总监理工程师：张建新。

请你单位收到本中标通知书后，于30日内到安徽省宣城市郎溪县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说明：

- 1、《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签订的法律依据，其内容不得变更，应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2、《中标通知书》一式四份，招标人、交易中心、代理机构、中标单位各一份。

正本

2020 DNAT-XC001

长江经济带郎溪县城乡流通体系提升项目（一期）项目

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郎溪县交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监理、项目管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长江经济带郎溪县城乡流通体系提升项目(一期)项目；
2. 工程地点：安徽省郎溪县；
3. 工程规模：该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建平镇农贸市场项目（改扩建1个：吉原市场改造提升，新建3个：富裕路西侧农贸市场、大岩路东侧农贸市场、茅岭路西侧农贸市场）；周边配套道路项目（新建6条：养正幼儿园东侧支路、香山路-茅岭路、东城名都西侧支路、白云路、规划支路、钟桥河路、碧河路；农产品流通道路：提升改造新和绿道、雨初绿道、天子湖绿道、S203（建平大道）一二期、开发区段改建及修复工程（其中：一期约6.528公里，二期约6.465公里，开发区段约3.293公里）。总投资约7.08亿。

4. 工程概算投资或建筑安装工程费：暂定为5.2822亿，最终以审计价款为准。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7. 招标文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双方一切联系均以书面通知为准，特殊情况可先口头通知并即补书面通知。

四、总监理工程师/项目管理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姓名：金宏星，身份证号码：330501198402121814，注册号：33016233，联系电话：13967251092。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张建新，身份证号码：330501196602120219，注册号：33001998。联系电话：13515721999。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百分之壹点肆伍（1.45%）。工程最终结算审核结束后实际结算总价款\*中标费率。

包括：

1. 项目管理酬金：百分之零点叁叁（0.33%）。
2. 工程监理酬金：百分之壹点壹贰（1.12%）。
3. 相关服务酬金：    /    。

其中：

- (1)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    /    。
- (2)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    /    。

(3)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      。

(4)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       /      。

**六、期限**

**1. 服务期限：**

自签订工程建设监理合同之日起，至整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及最长保修期结束；工程建设计划工期为540日历天。如服务期限延长的，受托人书面形式向委托人报告期限延长的原因，并双方签订补充协议。

**2. 相关服务期限：**

(1)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2)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3)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4)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受托人具备承接本合同项下监理业务的资质，且监理人员具备相应的资格，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项目管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附录B中的约定，派遣人员、提供资料，未在附录B中罗列的项，委托人无需提供。委托人按本合同约定的比例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0 年 9 月 15 日

2. 订立地点：郎溪县

3. 本合同一式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份。

委托人：       (盖章) 受托人：       (盖章)

住所：       住所：安徽省湖州市吴兴区田盛街801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313006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的代理人：       (签字) 的代理人：       (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吉山支行

账号：       账号：371458341933

电话：       电话：0572-2090418

传真：       传真：0572-2090418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第二部分 通用条件

执行（GF-2012-0202）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示范文本）通用条件。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  /  /  。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执行通用条件。

2. 受托人义务

2.1 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2.1.1 服务范围包括：

编号	项目内容	委托方	项目管理及工程监理	备注
一	<b>施工准备工作</b>			
1.1	<b>前期工作</b>			
	质监申报	授权	策划、实施、存档	
	施工许可证办理	授权	策划、实施、存档	
	供电申请办理	授权	策划、实施、存档	
	排水容量及管道申报	授权	策划、实施、存档	
	排污方案申报	授权	策划、实施、存档	
	其他手续办理	授权	策划、实施、存档	
	临时施工用电	授权	策划实施、存档	
	施工用水	授权	策划、实施、存档	
	施工现场整理	授权	策划、实施、存档	
1.2	<b>安全管理</b>			
	安全管理规划和各项安全措施	批准	参与、实施、文书、存档	
	安全方案审查	监督	参与、实施、文书、存档	
	安全措施落实检查	监督	参与、实施、文书、存档	
1.3	<b>进度控制</b>			
	进度管理计划	批准	参与、实施、文书、存档	
	合同包进度目标设定	批准	参与、实施、文书、存档	
	总进度计划审批	批准	参与、实施、文书、存档	
	相关进度实施计划审查	监督	参与、实施、文书、存档	
	计划实施检查	监督	参与、实施、文书、存档	
1.4	<b>质量控制</b>			
	质量管理计划	批准	参与、实施、文书、存档	
	施工组织设计审查	监督	参与、实施、文书、存档	
	质量控制点质量监控	监督	参与、实施、文书、存档	
	主要设备材料的质量控制	监督	参与、实施、文书、存档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监督	参与、实施、文书、存档	
1.5	<b>投资控制</b>			
	投资管理计划	批准	参与、实施、文书、存档	
	工程变更管理	批准	参与、实施、文书、存档	
	工程支付管理	批准	参与、实施、文书、存档	
	合同包结算管理	批准	参与、实施、文书、存档	
1.6	<b>合同管理</b>			
	合同起草	批准	策划、文书、存档	
	合同实施管理	参与	配合业主督促检查存档	
	工程索赔管理	批准	配合业主督促检查存档	
1.7	<b>信息管理</b>			
	项目管理（监理）信息系统建立	批准	策划、文书、存档	

编号	项目内容	委托方	项目管理及工程监理	备注
	档案管理	监督、检查	系统化、规范化管理，各类档案资料齐全	
	图纸管理			
	市场信息搜集			
1.8	设计管理			
	专项设计委托	批准	策划、文书、存档	
	设计成果检查	参与	策划、文书、存档、实施	
	设计变更管理	批准	策划、文书、存档	
	竣工图审查	参与	配合业主督促检查	
1.9	现场施工协调	组织	策划、文书、存档、协调	
	环境保护管理	批准	策划、实施、文书、存档	
	文明施工管理	批准	策划、实施、文书、存档	
	现场甲供材、设备管理	组织	催收、收发、建帐、存档	
	其他协调工作	总协调	实施	
二	工程竣工验收			
	各合同包工程验收	组织	策划、文书、存档	
	功能验收	批准	策划、文书、存档	
	系统调试	批准	策划、文书、存档、组织	
	检验测试	参与	参与、文书、存档	
	竣工验收	批准	实施、文书、存档、组织	
	交付使用	批准	实施、文书、存档、组织	
	文档备案+档案移交	组织	实施	
	项目管理（监理）总结及项目管理（监理）评估报告	组织	实施	

项目管理：工程建设全过程项目策划；工程施工阶段的质量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合同管理、组织协调管理、安全生产管理、信息管理、风险管理；竣工验收阶段的收尾管理。协助业主组织办理施工手续及相关部门的报建报批手续。

工程监理：工程施工阶段的编制项目监理规划和监理实施细则，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履行安全生产法定职责，合同管理，信息管理，协调工程建设相关方关系；竣工验收阶段的工程验收策划，组织单位工程预验收，提出质量评估意见，参与专项验收，参与技术验收，参与单位工程验收，参与试生产，竣工资料收集与整理。

## 2.2 监理、项目管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 2.2.1 依据包括：

7《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规范》(GB/T50326-2017)、《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规范》(JTGG10-2016)《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T50319-2013)，首先以现行国家、行业和地区的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确保在工程建设中遵循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确保遵循国家信息化建设工程的有关标准和规范，并依照工程监理方案进行工程监理。

在对工程施工的实际监理过程中，对工程进行规范化管理，按标准规范办事，使工程建设质量符合最新的行业技术标准规范，保证质量的科学化、规范化

本工程的设计合同、施工承包合同等其他合同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

### 2.2.2 相关服务依据包括：

国家有关工程设计，施工规范及质量验评标准。

本工程的设计图纸。

国家建设部，国家计委颁布的《工程建设监理规定》。

安徽省、宣城市有关工程建设的地方法规。

甲方向施工单位下达的年度、季度施工计划、验工计价等有关的办法和规定。

## 2.3 项目管理和监理机构和人员

### 2.3.1 更换受托人员的其他情形，执行通用条款

### 交工验收证书

交工验收时间：2021年6月29日

合同段交工验收证书第 号

工程名称	郎溪县美丽公路（十字新和）绿道建设工程	合同编号	/
项目法人	郎溪县交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安徽宏泰交通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安徽水利开发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本合同段主要工程量：

本工程起讫桩号为 K0+000-K10+858.390。路面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上面层为 3cmAC-10C 细粒式 SBS 改性沥青混凝土（玄武岩），下面层为 5cmAC-16C 中粒式普通沥青混凝土，底基层采用 16-22cm 低剂量水泥稳定碎石，基层采用 16-22cm 水泥稳定碎石，路床采用 40cm5%石灰改善土。

全线老路砼面板挖除 0.9 万 m<sup>3</sup>，路基挖方 2.82 万 m<sup>3</sup>，填方 8.44 万 m<sup>3</sup>，水稳 7.26 万 m<sup>2</sup>，沥青砼 7.39 万 m<sup>2</sup>，圆管涵 28 道，盖板涵 2 道，公交站台 6 套，排水工程，文化节点，绿化及环境保护，交安设施工程。

本合同价款	原合同	万元	实际	万元
本合同工期	原合同	221 天	实际	190 天

对工程质量、合同执行情况的评价、遗留问题、缺陷的处理意见及有关决定：

本合同段工程质量基本符合交通运输部颁布的公路工程技术标准、规范、规程及国家有关部门的相关规定和设计文件要求，合同范围内的工程量均按要求全部完成，同意交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 1、忆水恋花节点小桩号弯道处增设路面凸起反光道钉；
- 2、完善搭接道口的五小工程措施；
- 3、高速上跨桥小桩号左侧增设防撞护栏；
- 4、进一步整理内业资料，按规定组卷归档。

以上问题应予一个月内处理完毕。

自交工之日起本项目进入缺陷责任期，参建单位及接养单位应加强缺陷责任期的质量回访，并及时做好质量问题的修复工作。

施工单位意见：  施工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2021年 6 月 29 日	 单位盖章：
监理单位对有关问题的意见：  监理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2021年 6 月 29 日	 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意见：  设计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2021年 6 月 29 日	 单位盖章：
建设管理单位意见：  建设管理单位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2021年 6 月 29 日	 单位盖章：
项目法人意见：  项目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2021年 06 月 29 日	 单位盖章：

### 公路工程交工验收证书

交工验收时间：2021年11月16日

合同段交工验收证书第 号

工程名称	郎溪县 S203 (K10+800~K20+718、K36+093~K42+749) 路面修复及养护工程	合同编号	/
项目法人	郎溪县交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安徽水利开发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本合同段主要工程量：**

本工程起讫桩号为(K10+800~K20+718、K36+093~K42+749)，其中，一期工程全长 9.918 公里（其中开发区段 3.348 公里），二期全长 6.655 公里，项目总共 16.573 公里。

K10+800-K14+148.393 段路面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主车道为 4cm 细粒式 SBS 改性沥青混凝土 (AC-13C) +6cm 中粒式 SBS 改性沥青混凝土 (AC-20C) +8cm 粗粒式普通沥青混凝土 (AC-25C)，基层采用 18cm+18cm5%水泥稳定碎石，底基层采用 20cm 低剂量水泥稳定碎石，路床采用 80cm8%石灰改善土。全线路基挖方 8.04 万 m<sup>3</sup>，借土填方 5.20 万 m<sup>3</sup>，20cm 水稳底基层 6.5 万 m<sup>2</sup>，36cm 水稳基层 6.5 万 m<sup>2</sup>，沥青砼 50.37 万 m<sup>2</sup>，排水工程，绿化及环境保护，交安设施工程；非机动车道修复沥青面层为 4cm 细粒式 SBS 改性沥青混凝土 (AC-13C)，共计 7400 m<sup>2</sup>。

K14+148.393-K20+718、K36+K42+749 为中修段，全线回填水泥稳定碎石 1.5 万 m<sup>3</sup>，回填 8cm 粗粒式普通沥青混凝土 (AC-25C) 5.13 万 m<sup>2</sup>，回填 4cm 细粒式 SBS 改性沥青混凝土 (AC-13C) 5.8 万 m<sup>2</sup>；桥梁伸缩缝更换 70.4m，伸缩缝清理 90.2m。

本合同价款	原合同	6755.6 万元	实际	/ 万元
本合同工期	原合同	362 天	实际	317 天

**对工程质量、合同执行情况的评价、遗留问题、缺陷的处理意见及有关决定：**






本合同段工程质量基本符合交通运输部颁发的公路工程技术标准、规范及设计文件要求，合同范围内的工程量均按照要求完成，质量评定合格，同意交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 1、路面局部有积水现象；
- 2、路面检测留下的取芯孔未填补；
- 3、进一步整理内业资料，按规定组卷归档。

以上问题应予一个月内处理完毕。

自交工之日起项目进入缺陷责任期，参建单位及接养单位应加强缺陷责任期的质量回访，并及时做好质量问题的修复工作。

施工单位意见：  林张印 施工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2021年11月16日 
监理单位对有关问题的意见：  同意会签。 监理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2021年11月16日 
设计单位意见：  设计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2021年11月24日 
建设管理单位意见：  建设管理单位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2021年11月24日 
项目法人意见：  项目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2021年11月24日 

### 交工验收证书

交工验收时间：2021年12月9日

合同段交工验收证书第 号

工程名称	郎溪美丽公路（姚村天子湖）绿道建设工程	合同编号	
项目法人	郎溪县交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安徽宏泰交通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安徽水利开发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本合同段主要工程量：

本工程起讫桩号为 K0+000-K13+221，全长 13.221km，路面采用中修罩面的养护方式，本项目结合美丽公路建设标准进行，道路为四级公路，设计速度 20km/h。

全线对现状沥青面层进行铣刨 0.5cm 后加铺 4cmAC-13C SBS 改性沥青混凝土，部分路面破除混凝土面板后加铺 8cmAC-25C 粗粒料式沥青混凝土+4cmAC-13C SBS 改性沥青混凝土，路基加宽段路床上部 40cm 采用级配碎石进行回填，路床下部采用素土填筑。

全线精铣刨 0.5cm 沥青面层 6.1 万 m<sup>2</sup>，铣刨 4cm 沥青 949 m<sup>3</sup>，铣刨 8cm 沥青 1.1 万 m<sup>3</sup>，挖除 22cm 混凝土面板 8930 m<sup>2</sup>，挖方 2676.9m<sup>3</sup>，反挖回填 2676.9m<sup>3</sup>，8cmAC-25C 粗粒料式沥青混凝土 7.76 万 m<sup>2</sup>，4cmAC-13C SBS 改性沥青混凝土 6.76 万 m<sup>2</sup>，乳化沥青灌缝 1.6 万 m，圆管涵，排水工程，文化节点，绿化及环境保护，交安设施工程。

本合同价款	原合同	1570.1 万元	实际	/万元
本合同工期	原合同	234 天	实际	212 天

对工程质量、合同执行情况的评价、遗留问题、缺陷的处理意见及有关决定：

本合同段工程质量基本符合交通运输部颁布的公路工程技术标准、规范、规程及国家有关部门的相关规定和设计文件要求，合同范围内的工程量均按要求全部完成，同意交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 1、完善 K9+700 左幅边坡的处理和安全护栏的延伸；
- 2、进一步梳理全线警示桩，按照设计进行设置；
- 3、进一步整理内业资料，按规定组卷归档。

以上问题应予一个月內处理完毕。

自交工之日起本项目进入缺陷责任期，参建单位及接养单位应加强缺陷责任期的质量回访，并及时做好质量问题的修复工作。

<p>施工单位意见:</p>	<p>同意验收。</p>	
<p>施工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 (签字)</p>	<p>薛晓光</p>	<p>单位盖章:</p>
	<p>2021年 12 月 9 日</p>	
<p>监理单位对有关问题的意见:</p>	<p>同意竣工验收。</p>	
<p>监理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 (签字)</p>	<p>[Signature]</p>	<p>单位盖章:</p>
	<p>2021年 12月 9日</p>	
<p>设计单位意见:</p>	<p>同意</p>	
<p>设计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 (签字)</p>	<p>[Signature]</p>	<p>单位盖章:</p>
	<p>2021年 12月 9日</p>	
<p>建设管理单位意见:</p>	<p>同意</p>	
<p>建设管理单位代表或授权人 (签字)</p>	<p>[Signature]</p>	<p>单位盖章:</p>
	<p>2021年 12月 09日</p>	
<p>项目法人意见:</p>		
<p>项目法人代表或授权人 (签字)</p>	<p>[Signature]</p>	<p>单位盖章:</p>
	<p>2021年 12月 9日</p>	

###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长江经济带邵溪县城乡流通体系提升项目(一期)——碧河路道路工程	结构类型	沥青混凝土	层数/建筑面积	0层; 11796.25 m <sup>2</sup>
施工单位	安徽水利开发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司马文	开工日期	2021.10.08
项目负责人	游峰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振杰	完工日期	2022.11.10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6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6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6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26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6 项, 符合要求 26 项, 共抽查 26 项, 符合要求 2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6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6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验收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1月1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1月1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1月1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1月1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1月10日

注: 该表相关工程信息由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记录或验收结论由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 建设单位填写。单位工程验收时, 项目负责人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长江经济带邵溪县城乡流通体系提升项目（一期）——妙泉路道路工程	结构类型	沥青混凝土	层数/建筑面积	0层：7560.672 m <sup>2</sup>
施工单位	安徽水利开发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司马文	开工日期	2021.09.06
项目负责人	游峰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振杰	完工日期	2022.11.10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6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6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26项，经核查符合规定26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26项，符合要求26项，共抽查26项，符合要求26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0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6项，达到“好”和“一般”的6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0项		验收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1月10日	2022年11月10日	2022年11月10日	2022年11月10日	2022年11月10日

注：该表相关工程信息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记录或验收结论由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单位工程验收时，项目负责人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长江经济带邵溪县城乡流通体系提升项目（一期）——钟桥河路道路工程	结构类型	沥青混凝土	层数/建筑面积	0层；13396.35 m <sup>2</sup>
施工单位	安徽水利开发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司马文	开工日期	2021.10.08
项目负责人	游峰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振杰	完工日期	2023.3.8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6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6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6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26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寿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6 项，符合要求 26 项，共抽查 26 项，符合要求 26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6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6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验收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3月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3月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3月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3月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3月8日

注：该表相关工程信息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记录或验收结论由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单位工程验收时，项目负责人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长江经济带邵溪县城乡流通体系提升项目（一期）——白云路、规划支路道路工程	结构类型	沥青混凝土	层数/建筑面积	0层；9032.408 m <sup>2</sup>
施工单位	安徽水利开发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司马文	开工日期	2021.10.08
项目负责人	游峰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振杰	完工日期	2023.8.1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6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6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26项，经核查符合规定26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26项，符合要求26项，共抽查26项，符合要求26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0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6项，达到“好”和“一般”的6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0项		验收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1日

注：该表相关工程信息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记录或验收结论由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单位工程验收时，项目负责人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长江经济带即溪县城乡流通体系提升项目（一期）——东城南都西侧支路道路工程	结构类型	沥青混凝土	层数/建筑面积	0层；5228.384 m <sup>2</sup>
施工单位	安徽水利开发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司马文	开工日期	2022.8.22
项目负责人	游峰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振杰	完工日期	2023.7.10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5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5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6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6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6 项，符合要求 16 项，共抽查 16 项，符合要求 16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6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6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验收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0日

注：该表相关工程信息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记录或验收结论由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单位工程验收时，项目负责人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长江经济带即溪县城乡流通体系提升项目（一期）——养正幼儿园东侧规划支路道路工程	结构类型	沥青混凝土	层数/建筑面积	0层；8231.692 m²
施工单位	安徽水利开发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司马文	开工日期	2021.11.10
项目负责人	游峰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振杰	完工日期	2023.8.10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6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6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26项，经核查符合规定26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26项，符合要求26项，共抽查26项，符合要求26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0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6项，达到“好”和“一般”的6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0项		验收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10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1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1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10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10日

注：该表相关工程信息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记录或验收结论由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单位工程验收时，项目负责人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2、湖州中心城区水上夜游演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



项目编号：A3305020660000165002001

中标通知书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湖州中心城区水上夜游演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招标文件和你单位于2024年2月2日提交的投标文件，于2024年2月2日在湖州市吴兴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4开标。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现确定你单位为上述工程公开招标的中标人，主要中标内容如下：

项目名称	湖州中心城区水上夜游演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	建设规模 (或投资估算)	本次招标为一期工程，一期工程位于湖州市龙溪港区域（项王码头至潘家廊），改造河道长度约2Km。主要包括龙溪港水上夜游演艺点位建设；围绕项王码头至潘家廊片区打造水上夜游演艺点位，包括桥立面光影、投影、水帘、雾森、喷泉、演艺装置、演艺控制等系统建设。
------	-----------------------------------	-----------------	--

建设地点 龙溪港区域：项王码头至潘家廊，小市河区域：衣裳街至小西街、状元街。

招标范围 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招标范围与工作内容，包含本项目的全过程管理、造价控制管理及工程监理等服务。

中标价格 ¥855000元 大写：人民币捌拾伍万伍仟元整

服务期 从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通过竣工备案及缺陷责任期（缺陷责任期24个月）结束且工程结算审计完成为止

项目负责人姓名、证书名称及编号 龙昱；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33013286

项目总监姓名、证书名称及编号 章涛涛；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33021007

造价咨询负责人姓名、证书名称及编号 张展忠；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建【造】14023300017502

备注

请于2024年3月7日前，到我单位湖州市湖新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印邱琴（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年2月6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印朱（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年2月6日

合同编号：DNZX2024-006

## 建设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湖州中心城区水上夜游演艺及配套设施  
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

委托人：湖州市湖韵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咨询人：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年2月23日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潮州市湖韵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咨询人（全称）：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以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湖州中心城区水上夜游演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

2、项目地点：项王码头至潘家廊；

3、建设规模：本次招标为一期工程，一期工程位于潮州市龙溪港区域（项王码头至潘家廊），改造河道长度约 2Km。主要包括龙溪港水上夜游演艺点位建设：围绕项王码头至潘家廊片区打造水上夜游演艺点位，包括桥立面光影、投影、水帘、雾森、喷泉、演艺装置、演艺控制等系统建设。

4、投资估算金额：项目总投资约 8300 万元。

5、资金来源：自筹。

6、项目周期：从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通过竣工备案及缺陷责任期（缺陷责任期 24 个月）结束且工程结算审计完成为止。

### 二、服务范围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招标范围与工作内容，包含本项目的前期工程、水上夜游演艺点位建设、水电安装、室外配套工程、部分周边道路工程等1所有工程全过程项目管理、造价控制管理及工程监理等服务：

1、**项目管理服务**：在业主授权范围内，对项目全生命周期进行统筹管控与参建方协调，落实质量、进度、投资、安全等核心目标，提升整体效益。

2、**造价咨询服务**：本工程全过程造价控制（具体以业主要求为准）。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资料，提出工程实施用款计划，造价控制（技术变更、工程签证的审核、工程量与工程款支付审核等）、参与工程结算审计相关工作，具体

范围以浙建价协（2021）13号全过程成本造价控制为准。

**3、工程监理服务：**根据国家、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勘察设计文件及合同，在工程施工阶段对工程质量、安全、投资、进度进行控制与管理，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职责。完成施工图纸范围内所有工程的施工全过程监理和竣工验收。

### 三、委托人代表与咨询项目负责人

- 1、委托人代表： 周阳。
- 2、项目负责人： 龙昱。
- 3、项目总监： 章涛涛。
- 4、咨询造价负责人： 张展忠。

### 四、工程咨询报酬

根据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本项目的正常工程咨询报酬约定如下：

**合同价（大写）捌拾伍万伍仟元整（小写）855000元。**

除上述正常工程咨询报酬外的附加工作报酬、工作奖励或参与投资节余分成等，由合同专用条件另行约定。

### 五、本合同由以下文件组成

- 1、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4、专用条件；
- 5、通用条件；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 六、双方承诺

1. 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以及合同约定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2. 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法律法规履行项目许可、核准或备案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开展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活动的依据，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咨询服务所需的资料和条件，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服务费用和其他应支付款项。

七、合同订立

- 1、订立时间：2024年 2 月 23 日。
- 2、订立地点：委托人会议室。
- 3、本协议书一式 14 份，委托人执 10 份，工程咨询人执 4 份。。

八、本合同自工程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交履约担保、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

委托人：（公章）潮州市潮韵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咨询人：（公章）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0214696622XU

地 址：潮州市田盛街 801 号

邮政编码：313000

电话：0572-2090418

传真：0572-2090418

电子信箱：\_\_\_\_\_ / \_\_\_\_\_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湖州分行

账号：371458341933



##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 第1条 一般规定

#### 1.1 定义和解释

除根据上下文另有其意义外,组成本合同的全部文件中的下列词语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1 合同:是指委托人和咨询人就咨询服务约定双方权利义务的,根据法律规定和双方约定具有约束力的文件,由合同协议书第六条[六、合同文件的组成]所列的文件构成。

1.1.2 合同协议书:是指组成合同的,由委托人和咨询人共同签署的称为“合同协议书”的文件。

1.1.3 工程合同:是指委托人为实现本项目而与实施永久工程和临时工程的相关承包商、供应商、其他咨询方签订的工程、货物及服务合同。

1.1.4 合同当事人:是指委托人和(或)咨询人。

1.1.5 委托人:是指与咨询人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合同中接受咨询服务的一方,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和允许的受让人。

1.1.6 委托人代表:是指由委托人根据合同约定任命的,在委托人授权范围内代表委托人履行合同的代表。

1.1.7 咨询人:是指与委托人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合同中提供咨询服务的一方,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和允许的受让人。

1.1.8 咨询项目总负责人:是指由咨询人根据合同约定任命的,在咨询人授权范围内代表咨询人负责合同履行,主持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工作的负责人。

1.1.9 单项咨询负责人:是指由咨询人根据合同约定任命的,在咨询人授权范围内代表咨询人负责合同履行,主持相应单项咨询服务工作的负责人。

1.1.10 项目:是指合同协议书中所指的,双方约定由咨询人提供咨询服务的工程项目。

1.1.11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在组成本合同的全部文件中也可简称为咨询服务,是指咨询人接受委托人的委托,并在合同协议书和[附件1 服务范围]中明确的,在项目投资决策阶段、工程建设阶段和运营维护阶段,综合运用多学科知识、工程实践经验、现代科学和管理方法,采用多种服务方式组合,为委托人提供阶段性或整体解决方案的综合性智力服务活动。

咨询项目总负责人：

姓名： 龙昱 \_\_\_\_\_；

身份证号： 330501197911309415 \_\_\_\_\_；

职称： 高级工程师 \_\_\_\_\_；

执（职）业资格种类及注册证书编号： 全国注册 333013286 \_\_\_\_\_；

联系电话： 18868249827 \_\_\_\_\_；

电子信箱： / \_\_\_\_\_。

咨询人对咨询项目总负责人的授权范围如下： \_\_\_\_\_。

咨询人更换咨询项目总负责人的，应提前 14 天书面通知委托人。

咨询人更换咨询项目总负责人的其他情形：符合规定确需更换的，咨询人应提前 14 天向委托人书面报告，经委托人同意，并经有关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备案，且更换后的人员不得低于原投标承诺人员所具有的资格和业绩条件。

咨询人擅自更换咨询项目总负责人的违约责任：咨询项目总负责人未经发包人同意或不可抗力原因不得变更。承包人擅自更换投标时的项目负责人、项目总监、造价咨询负责人、或不能按发包人要求的时间到位，视作违约，扣罚全部项目负责人到位率履约保证金。中途变更项目负责人、项目总监、造价咨询负责人，每次分别从总合同款中扣罚 4 万元和总合同款中扣罚 2 万元。

咨询人应在收到书面更换通知后 7 天内更换咨询项目总负责人。

咨询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咨询项目总负责人的违约责任：不及时更换的每人每天扣罚 10000 元。

### 03.3 咨询人员

咨询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咨询人员的违约责任：不及时更换的每人每天扣罚 10000 元。

咨询人认为将使其咨询人员的健康或安全保障受到影响的其他事件： / \_\_\_\_\_。

### 03.4 转让和交由其他咨询单位实施咨询服务

允许转让或交由其他咨询单位实施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包括：本招标工程项目严禁转包和分包。

咨询人擅自转让或交由其他咨询单位实施咨询服务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_\_\_\_\_。

### 03.5 联合体

###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湖州中心城区水上夜游演艺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工程总承包项目	开工日期	2024年3月1日	验收结论: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4px;">验收合格</p>	
施工单位	耀有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年8月5日		
合同造价(元)	88386799.71元	施工决算(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期工程位于湖州市龙溪港区域(项王码头至潘家廊),改造河道长度约2KM,主要包括龙溪港水上夜游演艺点位建设:围绕项王码头至潘家廊片区打造水上夜游演艺点位,包括高压电力、装饰装修、趸船翻修、桥立面光影、投影、水帘、雾森、喷泉、演艺装置、演绎控制等系统建设。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8月5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字: 刘阳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字: 刘学航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字: 李俊涛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字: 刘学航 (盖章)	

潮州中心城区水上夜游演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工程总承包项目  
会议签到表

会议主题	竣工验收会议			
会议时间	2024年8月5日			
会议地点	游客服务中心			
序号	参会人员	所属单位	联系方式	备注
1				
2	冯阳	文策	1836768475	
3	陈强	文旅湖韵旅游	15336551960	
4	高宇红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8868749827	
5	长星	-	1359967998934	
6	李海海	-	17357225955	
7	袁岩	-	13205725005	
8	阮华	-	15757264022	
9	于世富	-	13355722921	
10	刘江		1876722455	
11	陈敏	耀有光	15608441309	
12	雷雨晴	耀有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8537648673	
13	张一峰	耀有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5068125993	设计
14	王慧	耀有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8686555647	项目经理
15	张猛	-	18310237290	
16				
17				
18				
19				
20				
21				
22				

3、新桥街道恒芳路（广深高速-洪田路）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112-440306-04-01-992029001001

标段名称： 新桥街道恒芳路（广深高速-洪田路）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312.4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8-2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10-09

查验码： JY20240925941220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新桥街道建书202(4)年第1230号

合同编号：DNJSGN-2024-02

## 深圳市建设工程项目 全过程工程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新桥街道恒芳路（广深高速-洪田路）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咨询人：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咨询人（乙方）：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委托人与咨询人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全过程工程咨询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新桥街道恒芳路（广深高速-洪田路）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
3. 工程规模：本项目设计起点接沙井南环路下穿广深高速隧道口，终点为洪田路，设计长度 307m，红线宽度 55m，双向十车道，设计速度 40km/h，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拆除混凝土路面，新建地下通道、U型槽、机动车道、人行道，完善交通安全设施及市政配套设施（给排水、电气等），对影响项目实施的管线进行迁改等。

工程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含土石方工程、机动车道、人行道、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绿化工程、道路附属构筑物工程、其他工程）、岩土工程（含支护工程和挡墙）、隧道工程（含地下通道、U型槽、阳光顶棚）、给排水工程（含给水、雨水、污水）、照明工程、海绵设施、管线迁改工程等。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13304.03 万元。建安工程费 11007.12 万元。最终以发改批复的概算为准。

###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合同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服务阶段

服务阶段根据委托人的招标范围和实际需求进行勾选。

1、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负责的提前介入前期阶段+工程建设及后续阶段。

2、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负责的工程建设及后续阶段。

### 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采用“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工程监理+全过程各专业咨询服务”的一体化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模式。服务范围包括：

#### 1、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

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  
报建报批管理  
勘察管理  
设计管理  
合同管理  
BIM 管理  
施工管理  
投资管理  
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  
档案信息管理

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前期工程管理、进度管理、质量安全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报批报建管理、对外协调、工程结（决）算管理、风险管理、对各参建单位的文件组织审核把关及根据需要组织专家论证以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包括并不限于涉地铁、涉高速、涉铁路、树木迁移、各类安全评价（评估）、环评、水保、地灾、防洪评价、林地调查、耕地占补平衡等专项技术咨询的技术把关、审批协调、周边协调等。)

#### 2、工程监理

勘察设计阶段监理  
 施工准备阶段监理  
 施工阶段监理  
 保修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 3、全过程各专业咨询服务：

投资咨询：策划咨询、规划咨询、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方案比选等。

勘察：初步勘察、详细勘察等。

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设计概算、设计方案经济比选与优化、施工图设计、BIM 及专项设计等。

造价咨询：可研估算复核、概算复核、预算复核、结算编制、设计变更及工程月进度报表编制以及与造价咨询相关的其他工作。

招标代理：工程、服务、货物等本工程所有招标策划、市场调查、招标文件编审、合同条款策划、组织招投标工作等。

BIM 咨询

其他：\_\_\_\_\_

课题研究：具体工作内容详见合同条件约定。

#### 五、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4. 招标文件及补遗；
5. 合同条件；
6. 双方有关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六、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吴晶 身份证号码：330106198011280850 注册证书号及编号：注册监理工程师 33014525。

总监理工程师：张炜炜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808243676 注册证书号及编号：注册监理工程师 33032670。

设计管理负责人：王小平 身份证号码：320981197801218813 注册证书号及编号：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23200988

造价咨询负责人：身份证号码：注册证书号及编号：

#### 七、合同价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酬金总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叁佰壹拾贰万肆仟元整(¥312.4万元)。包括: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酬金、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其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暂定为:¥223.2万元,项目管理酬金暂定为:¥89.2万元。

服务酬金的计算依据、结算方法、支付方式详见合同条件第6条。

#### 八、服务期

-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决算审计完成。
- 2、监理服务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 九、双方承诺

1. 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2. 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设备、资料,支付费用。

####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八份,甲乙双方各执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10月16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  
办事处(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住 所: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咨询人(牵头单位): 东南建设管理  
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33050214696622XU

住 所: 浙江省湖州市山水阳光小区  
7幢太湖路621号

电 话: 0572-2093005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市  
分行

帐 号: 371458341933

邮政编码: 313000

咨 询 人(联合单位): /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签字): /

组织机构代码: /

住 所: /

电 话: /

开户银行: /

帐 号: /

邮政编码: /

合同经办人:

### 附表：承包人项目管理团队配备情况一览表

承包人：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新桥街道恒芳路（广深高速-洪田路）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序号	姓名	项目团队担任的职务	职称或学术称号	备注
1	吴晶	项目总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	张炜炜	总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3	王小平	设计管理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4	褚裕铭	造价及合同负责人	工程师	
5	陆风雷	总监代表 道路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6	胡远庆	质量管理工程师 市政监理工程师	/	
7	张书宏	质量管理工程师 给排水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8	冯庆会	质量管理工程师 安装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9	陈毓滨	安全管理工程师 安全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0	张浩	专职现场施工管理市政监理员	/	
11	付清纯	专职现场施工管理市政监理员	/	
12	陶勇	岩土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3	曹冰	造价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4	邢应和	测量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15	万枫	BIM 工程师	工程师	
16	邱丹丹	合同管理员	工程师	

注：本表填报项目管理团队应与提交投标文件时投标子系统填报一致。

## 4、太湖流域苕溪（吴兴区）周边水系综合整治工程-郭西湾圩区整治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

项目编号:G(H)2020-012WX(S)

## 中标通知书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浙江广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你方于2020年12月21日所递交的G(H)2020-012WX(S)太湖流域苕溪（吴兴区）周边水系综合整治工程-郭西湾圩区整治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并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10263700元（大写：壹仟零贰拾陆万叁仟柒佰元）。

服务期：从签订合同之日起开始至工程通过竣工备案及缺陷责任期（缺陷责任期24个月）结束为止且工程决算完毕为止（两者时间以长者为准）。

项目负责人：张庚平。

请你方在接到通知书后的30个日历天内到湖州市吴兴区排涝站与我方签订服务合同协议书，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第7条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湖州市吴兴区排涝站（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盖章或签字）

招标代理：浙江华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

2020年12月29日

## 联合体协议书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与浙江广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与浙江广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太湖流域苕溪（吴兴区）周边水系综合整治工程-郭西湾圩区整治工程（项目名称）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
-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本项目造价咨询工作、招标代理及其他服务工作、项目管理工作内容；浙江广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施工图审查工作、施工监理工作内容。
-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 6、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壹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王江（签字）  
 成员名称：浙江广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陈丹（签字）

2020年12月21日

正本

## 建设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合同号：DNZX2021-001

项目名称：太湖流域苕溪（吴兴区）周边水系综合整治工程-郭西湾圩区整治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

委托人：湖州市吴兴区排涝站

工程咨询人：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浙江广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2021年1月22日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湖州市吴兴区排涝站

工程咨询人（全称）：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工程咨询人（全称）：浙江广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咨询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太湖流域苕溪（吴兴区）周边水系综合整治工程-郭西湾圩区整治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

项目总投资：工程总概算约 3.27 亿元，其中工程费用约 2.8 亿元。

建设地点：本项目位于湖州市区西南部，纵跨湖州市吴兴区、南太湖新区，圩区地势西南高、东北低，西南为丘陵山区，东北为河网平原，圩区总集雨面积 120.9 平方公里，有效保护耕地面积 9.02 万亩。

建设规模：主要建设内容：导流港堤防加固（总长约 0.95km）、新建郭西湾闸站（排涝流量 80m<sup>3</sup>/s）、新建七里亭泵站（排涝流量 40m<sup>3</sup>/s）、新建水利技术用房约 16000m<sup>2</sup>、新建排水渠（总长约 0.87km）等。

### 二、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造价咨询工作内容（仅指新建水利技术用房）：施工阶段全过程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工程量清单核算。参与施工图纸审查会议并及时提出优化意见；参加施工现场例会、专题会议；分阶段审核已完工程量及工程造价，并协助业主进行概算费用的控制，相应调整造价控制目标。

2、招标代理及其他服务：EPC 项目中的无信息价材料及设备招投标配合，负责组织对各阶段各专业招标活动的实施审查、优化及合理化建议。

3、施工图审查工作内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对施工图涉及公共利益、公众安全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内容进行的审查。根据委托人的具体要求，必要时负责组织专家对各阶段各专业设计图纸的深度及质量进行审查、优化，并提出相关合理化建议。

4、施工监理内容：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各工序、各部位的监理以及工程备案验收证书取得至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和工程结算、审计的监理、服务工作。对该工程投资控制、

进度控制、质量控制、建设安全监管及文明施工的有效管理、组织协调，进行工程合同管理和信息管理等方面工作，同时，对水闸闸门、泵等重要设备进行驻厂监理。

5、项目管理工作内容：履行工程项目建设管理的义务，具体管理工作服务标准及内容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标准》（DB33/T1202-2020）执行，同时，协助项目法人对项目参建各方进行各专项协调管理。

### 三、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限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限为完成本合同约定所有的工程咨询服务内容的时间。

从从签订合同之日阶段到工程通过竣工备案及缺陷责任期（缺陷责任期 24 个月）结束为止且工程决算完毕为止（两者时间以长者为准）。

### 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总体目标

（一）项目管理等服务目标：符合现行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及施工图纸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争创优良工程和文明标化工地。

（二）专项咨询服务目标：在满足委托人整体使用需求的前提下，竣工结算额建安费控制在 EPC 签约合同价（除发包人要求增加的施工内容外）的建安工程费范围内且竣工结算金额控制在 EPC 签约合同价（除发包人要求增加的施工内容外）范围内。

（三）监理服务目标：对工程质量、进度和造价进行控制，对安全生产、合同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关系进行协调，保证项目一次性验收合格。

### 五、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用与组成

1、本项目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贰拾陆万叁仟柒佰元（¥10263700 元）；其中造价咨询服务费 33.49 万元，招标代理及其他服务费 29.55 万元，施工图审查服务费 96.53 万元，施工监理服务费 453.10 万元，项目管理服务费 413.70 万元。

根据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本项目的最终正常工程咨询报酬约定如下：\_\_\_\_\_

除上述正常工程咨询报酬外的附加工作报酬、工作奖励或参与投资节余分成等，由合同专用条件另行约定。

### 六、合同文件组成：

- 1、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或交易单或其他成交记录等）；

- 3、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如有）；
- 4、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通用合同条款；
- 6、招标文件及其答疑文件（如有）；
- 7、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七、双方承诺

1、委托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为全过程工程咨询人提供项目现场的必要办公场地、项目相关文件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方式与期限支付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用。

2、咨询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按照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承担全过程工程咨询义务与责任，未经委托人同意不得转包；不得违法分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各项服务事项。

3、委托人和咨询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项目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其他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合同订立

- 1、签订时间：2021年1月22日
- 2、签订地点：委托人办公室
- 3、本合同一式13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委托人执4份，咨询人各执4份，市住建局造价站执壹份。

####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工程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交履约担保、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

(本页无正文，为签章页)

委托人：(盖章)  
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人：  
(签字或盖章)



咨询人(牵头单位)：(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9133050214696622XL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咨询人(成员单位)：(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913301043419236129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_\_\_\_\_

地址：\_\_\_\_\_

开户行：\_\_\_\_\_

账号：\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经办人：\_\_\_\_\_

地址：潮州市田盛街 819 号

开户行：中国银行湖州吉山支行

账号：371458341933

邮编：313000

电话：0572-2093005

经办人：\_\_\_\_\_

地址：杭州凤起东路 50 号

开户行：工行庆春东路支行

账号：202050809900045886

邮编：310020

电话：0571-88804003

## 第二部分 专用条款

### 1.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国家关于工程建设的政策、法规；潮州市确保建筑工程质量的若干规定；政府批准的计划、规划红线图、施工图；工程承包合同等。

### 2.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1) 协议书；(2) 中标通知书（或交易单或其他成交记录等）（如有）；(3)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如有）；(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5) 通用合同条款；(6) 招标文件及其答疑文件（如有）；(7) 其他合同文件。

若图纸与技术标准和要求之间、技术标准与规范之间有冲突或不一致的，以其中要求较严格的标准为准。

合同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签订的补充协议亦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其解释顺序视其内容与其他合同文件的相互关系而定。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3. 委托人代表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务或职称：\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3.1 委托人对咨询人请示、申请、计划与报告的审批或作出决定，其时间、形式及内容等要求为：工程咨询人应在三天内对委托人提出的要求作出书面答复。

#### 3.2 委托人对咨询人的授权范围：

（在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范围内前期策划与决策咨询，项目实施阶段咨询“三控、三管、一协调”（三控：投资控制、进度控制、质量控制；三管：安全管理、合同管理、信息管理；一协调：参建各方关于现场工作关系的协调），以及项目保修及运维阶段咨询服务中，代表委托人行使管理职能（不含最终决定权与工程款项付款职能）

3.3 委托人在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范围内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 4. 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交履约担保的形式及时间等内容有关约定

4.1 履约担保的形式：在合同签订前向发包人提交履约保证金，保证金金额为合同金额的 2%。如履约保证金递交形式为银行保函，保函的开具银行需在潮州市区开设营业场所（必须是不可撤销保函，且无条件支付或见索支付，并由潮州市区网点出具）。至竣工验收合格前如银行保函已失效，中标单位应对银行保函进行延期，如未延期，业主有权在工程款中扣除合同价的 2%作为履约保证金（有违约的按合同规定扣罚）。如履约担保递交形式为履约担保书，则需提供建设工程完工履约保证保险保单保函/凭证（详见附件）。

以银行转账方式缴纳的，在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必须汇入招标人指定账户；采用履约保函的，自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提交。采用保函时，保函到期但仍不具备退还条件的，工程咨询人应在保函到期日前 20 个日历天内续保或补缴履约保证金，应续保或补缴而未续保或补缴的，发包人不予支付工程款，直至续保或补缴缴清为止。超过续保或补缴期限的，按逾期缴纳处理。逾期 10 日历天（含）内的，每天按应缴纳金额的 0.1% 缴纳违约金；超过 10 个日历天且在 20 个日历天（含）内的，加倍缴纳违约金；超过 20 个日历天以上仍未缴纳的，发包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工程咨询人仍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赔偿。

4.2 履约担保的金额：签约合同价 2% 的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相关费用由咨询人承担）到委托人指定的账户（详见合同协议书后附的委托人账号和开户行）。

4.3 全过程工程咨询履约担保的退还约定：

履约保证金在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并完成备案（竣工资料移交档案馆）后 10 内无息退还，如有违约部分则扣除相应违约金后，余额退还。

4.4 /

5. 咨询人代表

5.1 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负责人

姓名：张庚平

身份证号：360428197112092213

职称及执业资格：高级职称

证件号码：G3300245413

联系电话：13857251259

电子信箱：

5.2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任养鱼

身份证号：61213319680916863X

职称及执业资格：水利工程监理工程师

证件号码：JLG2006330138

联系电话：13857279326

电子信箱：

5.3 造价咨询负责人

姓名：何勇

身份证号：511528198312244612

职称及执业资格：注册造价工程师

证件号码：建【造】17330013254

联系电话：13757084163

电子信箱：\_\_\_\_\_

5.4 项目管理负责人

姓名：张庚平\_\_\_\_\_

身份证号：360428197112092213\_\_\_\_\_

职称及执业资格：高级职称\_\_\_\_\_

证件号码：G3300245413\_\_\_\_\_

联系电话：13857251259\_\_\_\_\_

电子信箱：\_\_\_\_\_

5.5 招标代理负责人

姓名：徐杰\_\_\_\_\_

身份证号：330501198710043336\_\_\_\_\_

职称及执业资格：工程师、代理员\_\_\_\_\_

证件号码：2017-B-0828\_\_\_\_\_

联系电话：13306729036\_\_\_\_\_

电子信箱：\_\_\_\_\_

6. 咨询人向委托人报送资料、报告全过程工程咨询工作时间、形式、内容等要求为：

- 1) 时间：每周报一次周报，每月报一次月报；
- 2) 形式：书面报告；
- 3) 内容：各管控范围内容完成情况及本周计划、工程量及预算等。

7.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具体控制目标

7.1 项目管理工作具体控制目标：

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7.2 专项咨询服务工作具体控制目标：

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详细内容：

1、监理工作内容：控制工程施工质量、工程进度、工程造价、合同管理以及协调有关参建单位的关系。对本工程安全施工负有监督、检查、落实之责。并向委托人提交完整的监理资料，参与工程的交工和竣工验收及工程缺陷责任期阶段的服务。具体工作内容为：

(1) 按《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T50319—2013)、《浙江省建设工程监理工作标准》DB33/T1104-2014、《水利工程施工监理规范》SL288-2014 开展监理工作，负责现场质量、安全、进度、造价控制等工作；

(2) 承担本工程监理任务的总监理工程师必须是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具有丰富现场管理

太湖流域苕溪（吴兴区）周边水系综合整治  
郭西湾圩区整治工程（一期）

完工验收  
鉴 定 书

太湖流域苕溪（吴兴区）周边水系综合整治  
郭西湾圩区整治工程（一期）完工验收工作组

2025年11月10日

主管部门：湖州市吴兴区水利局

验收主持单位：湖州市吴兴区排涝站

项目法人：湖州市吴兴区排涝站

全过程咨询单位：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卢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单位：浙江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上海市水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湖州市吴兴区排涝站

验收时间：2025年11月10日

验收地点：郭西湾项目部

## 太湖流域苕溪（吴兴区）周边水系综合整治

### 郭西湾圩区整治工程（一期）

#### 完工验收鉴定书

##### 前 言

按照《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与《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等有关规定，依据施工合同、设计文件及相关技术规程，湖州市吴兴区排涝站于2025年11月10日在郭西湾项目部主持召开了太湖流域苕溪（吴兴区）周边水系综合整治郭西湾圩区整治工程（一期）工程完工验收。

参加验收会议的有湖州市吴兴区排涝站、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浙江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浙江广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市水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湖州市吴兴区水利局列席本次验收会议。验收会议成立了由各有关单位代表组成的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工程各参建单位工程建设情况的汇报，检查了工程内容及质量，讨论并形成本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

##### 一、工程概况

###### （一）工程名称及位置

太湖流域苕溪(吴兴区)周边水系综合整治-郭西湾圩区整治工程(一期),七里亭泵站位于七里亭港与龙溪交汇处;郭西湾闸站位于东苕溪导流港西岸、妙西港与导流港交汇处;霞幕溪治理段位于妙西港支流霞幕溪妙山村上游段。

###### （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 1、验收工程建设内容：

郭西湾圩区整治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七里亭泵站、郭西湾闸站等。

七里亭泵站总设计排涝流量 $40\text{m}^3/\text{s}$ ，设4台单机流量 $10\text{m}^3/\text{s}$ 的潜水贯流泵，装机总功率 $1420\text{kW}$ 。泵站主要由挡淤闸、进水池、泵室、安装场、副厂房、出水箱涵及出水渠等组成。

郭西湾闸站总设计总排涝流量为 $80\text{m}^3/\text{s}$ ，共设3台 $26.67\text{m}^3/\text{s}$ 竖井贯流泵，装机总功率 $2400\text{kW}$ ；水闸规模为1孔 $\times$ 16m，工作和检修闸门采用平面直升式钢闸门。主要由上游连接段挡墙、挡淤闸、进水前池、清污机桥、主泵房、出水池等组成。主体结构顺水流方向总长度为 $131.4\text{m}$ ，泵站运行层顶高程 $5.20\text{m}$ ，进出水流道顶高程为 $-4.70\text{m}$ ，泵房主体结构顺水流方向总长度 $43.90\text{m}$ ，垂直水流方向总宽度为 $31.90\text{m}$ 。

#### 2、实际完成的工程建设内容：

与设计及相关设计文件内容一致。

#### （三）工程建设过程

工程主要建设开完工时间：

1、七里亭泵站单位工程于2021年1月22日开工，2022年12月16日完工，并于2023年1月10日通过单位工程验收；

2、郭西湾水闸单位工程于2022年11月4日开工，2025年1月11日完工，并于2025年9月10日通过单位工程验收；

3、郭西湾泵站单位工程于2022年12月11日开工，2025年6月11日完工，并于2025年9月10日通过单位工程验收。

**太湖流域苕溪（吴兴区）周边水系综合整治郭西湾  
圩区整治工程（一期）  
完工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名
组 长	施新星	湖州市吴兴区水利局	副局长	施新星
副组长	张书宏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全咨代表	张书宏
副组长	韦铨涛	湖州市吴兴区排涝站	运管代表	韦铨涛
成 员	姚关群	湖州市吴兴区排涝站	技术负责人	姚关群
成 员	潘建敏	湖州市吴兴区水利局	业主代表	潘建敏
成 员	张庚平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全咨代表	张庚平
成 员	丁伟良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全咨代表	丁伟良
成 员	何志学	浙江广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 公司	总监	何志学
成 员	任养鱼	浙江广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 公司	监理工程师	任养鱼
成 员	苏小光	浙江广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 公司	监理工程师	苏小光
成 员	张永进	浙江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负责人	张永进
成 员	胡东亮	浙江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代表	胡东亮
成 员	茆振云	浙江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代表	茆振云
成 员	肖 俊	浙江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有限责任公司	勘察代表	肖俊
成 员	彭常青	浙江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彭常青
成 员	王 伟	上海市水利工程集团有限公 司	施工负责人	王伟
成 员	宋成功	上海市水利工程集团有限公 司	质量负责人	宋成功

太湖流域苕溪（吴兴区）周边水系综合整治郭西湾  
圩区整治工程（一期）  
完工验收签字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1	黄秋浩	日之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814284849
2	丁思	中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18761510577
3	廖星	中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15001521603
4	袁嘉林	杭州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3989453958
5	钱鹏	浙江662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850201251
6	臧殿英	合肥恒大江海药业		1825658813
7	覃峰	三峡上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8221952707
8	苏小光	浙江广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586838023
9	王水水	浙江广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1868293292
10	朱斌	浙江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8757153845
11	胡志华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655183105
12	张治	浙水设计		15700195957
13	何云	浙水设计		1385801960
14	郝水云	浙水设计		13600510150
15	邵双辉	浙水设计		19817161516
16	俞志光	浙水设计		13456810920
17	王伟	上海水利		13817745346
18	宋成功	上海水利		15026608043

太湖流域苕溪（吴兴区）周边水系综合整治郭西湾  
圩区整治工程（一期）

完工验收签字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1	彭常春	EPC项目部		13624103052
2	丁伟	甲方经理		18857291552
3	潘建敏	吴兴区水利局		8857281132
4	魏书影	东太湖建设管理		13750245758
5	李银浩	吴兴区排涝站		15188725291
6	王	浙江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		18968657687
7	王	、		13616556855
8	姚关群	吴兴区排涝站		8867201679
9	叶蔚	浙江省水电建筑机械有限公司		13750991188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太湖流域苕溪（吴兴区）周边水系综合整治工程  
-郭西湾圩区整治工程

七里亭泵站单位工程验收

鉴 定 书

郭西湾圩区整治工程七里亭泵站

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

2023年1月10日

**验收主持单位：**湖州市吴兴区排涝站

**法人验收监督管理机关：**湖州市吴兴区水利局

**项目法人：**湖州市吴兴区排涝站

**全过程咨询：**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广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浙江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EPC 总承包牵头单位)

**施工单位：**上海市水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联合体成员单位)

**质量与安全监督机构：**浙江省水利水电工程质量与安全管理中心

**运行管理单位：**湖州市吴兴区排涝站

**验收时间：** 2023 年 1 月 10 日

**验收地点：** 湖州市郭西湾工程项目部

## 前 言

### 验收依据:

- 1、发包方与承包人签定的《太湖流域苕溪（吴兴区）周边水系综合整治工程-郭西湾圩区整治工程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合同文件》及相关文件；
- 2、本工程的设计施工图及有关资料说明；
- 3、《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SL631~635-2012）；
- 4、《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
- 5、《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
- 6、《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测量规范》（SL52-2015）；
- 7、《泵站设备安装及验收规范》（SL317-2015）；
- 8、《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水利工程部分（2020 版）；
- 9、《水利水电工程钢闸门制造安装及验收规范》（GB/T14173-2008）；
- 10、《水利水电工程启闭机制造安装及验收规范》（SL381-2007）
- 11、现行施工规范、质量评定验收标准等有关文件。

### 组织机构:

本单位工程验收由项目法人湖州市吴兴区排涝站主持，参加单位有：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浙江广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浙江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市水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并成立了由上述单位相关人员组成的验收工作组。

### 验收过程:

参验单位代表查看工程现场完成情况、主持人宣布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听取工程各参建单位工程建设有关情况汇报、检查工程质量检验与评定资料、分部工程验收有关文件及相关档案资料、讨论并通过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 一、单位工程概况

#### （一）单位工程名称及位置

单位工程名称：七里亭泵站；

工程位置：吴兴区龙溪街道。

#### （二）单位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主要施工内容：新建七里亭泵站、挡淤闸结构；4 台排涝泵组安装、4 孔检修闸闸

门及启闭机、4孔挡淤闸闸门及启闭机、清污机等金属结构安装、机电设备安装、以及其它附属工程等。

### （三）单位工程建设过程

本工程于2020年12月10日由发包人吴兴区排涝站签发中标通知书，2020年12月28日发包人与中标单位浙江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市水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签订合同，监理批复开工日期为2021年1月22日。

2021年1月22日正式开始地基与基础处理工程的钻孔灌注桩施工。施工顺序：挡淤闸-内河侧连接段翼墙-副厂房-主泵室-出水箱涵-安装场-外河翼墙。由于场地限制，投入桩机3台，各个区块交错施工，至2021年4月13日，完成进水池及挡淤闸33根灌注桩；2021年4月28日，完成安装场基础9根灌注桩；2021年5月6日，完成主泵室基础50根灌注桩；2021年5月11日，完成外河翼墙基础23根灌注桩；2021年5月18日，完成出水箱涵段40根灌注桩；2021年3月6日，开始施打副厂房基础灌注桩，因设计变更调整，直至2021年12月19日，副厂房14根灌注桩打设完成，至此七里亭泵站地基与基础处理211根灌注桩全部完成。

2021年8月20日七里亭泵站主体结构开始浇筑第一仓混凝土，至2022年4月3日主副厂房封顶。2022年3月14日开始4台主泵组设备安装，至2022年6月2日完成4台泵组调试工作。2022年9月14日至9月19日进行了泵组试运行，泵站各系统运行正常。2022年12月26日七里亭泵站室外场区施工内容完成，标志着七里亭泵站单位工程全部完工。

## 二、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是郭西湾圩区整治工程七里亭泵站单位工程全部施工内容。本单位工程包含12个分部工程：地基与基础处理、内河侧连接段、挡淤闸及进水池段、泵室段（土建）、泵组设备安装、金属结构及启闭机安装、出水箱涵、出水渠、泵房主副厂房建、辅助设备、观测设施、附属工程。

## 三、单位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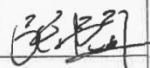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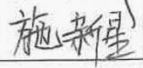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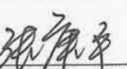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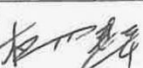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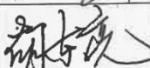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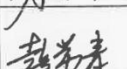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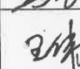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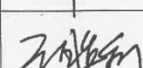
### （一）各分部工程开完工时间（见下表）

序号	分部工程名称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1	△地基与基础处理 01-01	2021年1月22日	2021年12月19日
2	内河侧连接段 01-02	2021年12月11日	2022年6月12日
3	挡淤闸及进水池段 01-03	2021年10月1日	2022年6月8日

太湖流域苕溪（吴兴区）周边水系综合治理工程-郭西湾圩区整治工程

七里亭泵站单位工程

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	签名
1	组长 张韬	项目法人 湖州市吴兴区排涝站	法人代表	
2	副组长 施新星	项目法人 湖州市吴兴区排涝站	质量负责人	
3	成员 姚关群	项目法人 湖州市吴兴区排涝站	技术负责人	
4	成员 张庚平	项目管理单位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项管负责人	
5	成员 任养鱼	监理单位 浙江广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6	成员 杨建平	监理单位 浙江广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7	成员 胡东亮	设计单位 浙江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负责人	
8	成员 彭常青	EPC 总承包 浙江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9	成员 王伟	EPC 施工 上海市水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负责人	
10	成员 王胜利	EPC 施工 上海市水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 企业名称变更登记证明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 变更登记情况

#### 登记情况: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214696622XU  
 代码: 9133050214696622XU  
 企业名称: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经营场所): 浙江省湖州市山水阳光小区7幢太湖路621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王伟东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资金数额): 10010万人民币元  
 登记机关: 湖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湖州南太湖新区分局  
 经营起始日期: 1993-07-20  
 经营截止日期: 长期  
 核准日期: 2022-11-14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监理;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建设工程勘察; 建设工程设计;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 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室内环境检测; 建筑劳务分包; 代理记账; 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业务; 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 工程管理服务; 采购代理服务; 招投标代理服务; 政府采购代理服务; 规划设计管理;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财务咨询; 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 房地产咨询; 物业管理; 编制项目建议书, 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 评估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次数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核准日期
18	名称变更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2-11-14

(本资料仅供参考, 不得作为经营凭证。)

打印日期: 2022-11-15



## 二、企业类似监理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类型	合同签订日期	开竣工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备注
1	湖州市内环(北线)快速化改造工程 EPC 总承包监理项目	湖州市华兴城建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全过程监理和相关服务	2019-02-26	2019-05-10 2022-12-29	1878	
2	湖州太湖旅游度假区长东片区金山大道等三路工程 EPC 总承包监理项目	浙江南太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全过程监理和相关服务	2019-07-23	2020-02-25 2024-01-30	483.18	
3	獭湖水厂改扩建工程-监理服务	深圳市深水龙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全过程监理和相关服务	2025-11-10	2025-11-20 在建	528.1857	
4	国际合作教育样板区科创枢纽(都市创新园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紫薇快速路(海宁大道至海昌路东侧) ZK4+402-ZK5+240 施工监理	海宁市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施工全过程监理和相关服务	2025-10-25	2025-11-01 在建	337.85	

要求：提供近五年（自截标之日起倒推）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监理业绩。注：1、类似监理业绩为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业绩。2、已完成工程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在建工程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3、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提供的类似监理业绩不超过 3 项，超过 3 项统计时只按顺序计取前 3 项。4、提供证明材料：①中标通知书（如有）；②合同关键页（须体现项目名称、项目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项目类型信息、双方签字盖章等主要信息）；③竣工验收报告（如有），包括：首页、项目内容、验收结论签字盖章页、竣工验收日期页，合同文件与竣工验收证明文件中项目名称不一致的，应提供业主单位开具的有效证明资料；④如上述材料不能证明或体现相关指标参数的，投标人还须提供业主盖章证明等能证明相关指标参数的材料。5、若投标人为联合体，由承担施工监理任务单位提供。6、若投标人所提供的业绩，监理仅为其中一部分，须提供在该业绩中承担类似监理工作的工作内容及金额，并提供联合体协议书（若有，联合体协议中须体现投标人承担监理工作）或其他证明材料。

1、湖州市内环（北线）快速化改造工程 EPC 总承包监理项目  
中标通知书

2018224

表 5

项目编号：JSG(F)2018-036

中标通知书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湖州市内环（北线）快速化改造工程 EPC 总承包监理项目招标文件和你单位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提交的投标文件，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在湖州市市民服务中心 2 号楼 265 号开标室 开标。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现确定你单位为上述项目 公开招标的中标人，主要中标条件如下：

项目名称	湖州市内环（北线）快速化改造工程 EPC 总承包监理项目	建设规模	项目全长约 9710 米，其中综合管廊长约 4.8 公里，风荷桥采用双幅双层斜拉桥主跨 128m，龙溪北路~青铜路隧道单向长约 600 米	
建设地点	三环东路至西塞山路			
招标范围	湖州市内环（北线）快速化改造工程施工全过程监理招标，具体包括道路、桥梁、排水、综合管廊、隧道、照明、交安设施等所有工程的施工全过程监理和相关服务			
中标价格	18780000 元	大写：壹仟捌佰柒拾捌万元整		
服务期	与施工同步（监理服务期同实际施工工期，包括合同签订后开始至本工程竣工资料备案归档及保修阶段服务）	项目总监	孙卫荣 (市政公用工程)	
项目总监 相关证书名称和 编号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33008408)			
备注				

请于 2019 年 1 月 15 日前，到我单位湖州市华兴城建发展有限公司（湖州市二里桥）签订合同。

招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8 年 12 月 11 日  
代理机构（盖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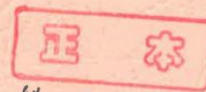
日期： 2018 年 12 月 11 日  
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盖章）  经办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8 年 12 月 11 日  
中标单位存档

监理合同

(GF-2012-0202)

合同编号: DN2018-132



化 2019-1214

湖州市内环（北线）快速化改造工程 EPC 总承包  
包监理项目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示范文本)

业 主: 湖州市华兴城建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潮州市华兴城建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潮州市内环（北线）快速化改造工程 EPC 总承包监理项目；

2. 工程地点：三环东路至西塞山路；

3. 工程规模：项目全长约 9710 米，其中含立交桥，综合管廊长约 4.8 公里；风荷桥采用双幅双层斜拉桥主跨 128m，龙溪北路~青铜路隧道单向长约 600 米。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约 317000 万元。

###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 第二部分 通用条件

### 1. 定义与解释

#### 1.1 定义

除根据上下文另有其意义外，组成本合同的全部文件中的下列名词和用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1 “工程”是指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监理与相关服务的建设工程。

1.1.2 “委托人”是指本合同中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或受让人。

1.1.3 “监理人”是指本合同中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1.1.4 “承包人”是指在工程范围内与委托人签订勘察、设计、施工等有关合同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1.1.5 “监理”是指监理人受委托人的委托，依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勘察设计文件及合同，在施工阶段对建设工程质量、进度、造价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职责的服务活动。

1.1.6 “相关服务”是指监理人受委托人的委托，按照本合同约定，在勘察、设计、保修等阶段提供的服务活动。

1.1.7 “正常工作”指本合同订立时通用条件和专用条件中约定的监理人的工作。

1.1.8 “附加工作”是指本合同约定的正常工作以外监理人的工作。

1.1.9 “项目监理机构”是指监理人派驻工程负责履行本合同的组织机构。

1.1.10 “总监理工程师”是指由监理人的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全面负责履行本合同、主持项目监理机构工作的注册监理工程师。

1.1.11 “酬金”是指监理人履行本合同义务，委托人按照本合同约定给付监理人的金额。

1.1.12 “正常工作酬金”是指监理人完成正常工作，委托人应给付监理人并在协议书中载明的签约酬金额。

1.1.13 “附加工作酬金”是指监理人完成附加工作，委托人应给付监理人的金额。

1.1.14 “一方”是指委托人或监理人；“双方”是指委托人和监理人；“第三方”是指除委托人和监理人以外的有关方。

###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 1. 定义与解释

#####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_\_\_\_\_。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1) 中标通知书；(2) 本合同协议书(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4) 询标纪要及承诺书；(5) 招标文件及投标疑问回复(6) 工程量清单；(7) 本合同通用条款；(8) 投标书及其附件；(9) 技术标准和要求；(10) 图纸。

#### 2. 监理人义务

#####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湖州市内环（北线）快速化改造工程施工全过程监理招标,具体包括道路、桥梁、排水、综合管廊、隧道、照明、交安设施等所有工程的施工全过程监理和相关服务。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

1、制定监理规划，报委托人备案。

2、协助委托人审查施工图的设计和概（预）算，参与主持组织图纸会审，做好记录，写出会审纪要。

3、参与委托人与承包商签定施工承包合同，审核施工进度计划，并在实施过程中检查、督促承包商严格按合同和施工规范、工程技术标准、设计要求进行施工、监督承包商现场施工管理。

4、协助委托人做好开工前准备，审批开工报告、轴线复核，经委托人同意下达开工令。

5、审批施工组织设计，审查和检查施工技术措施、质量保证体系及安全防护措施，施工进度计划及资金、物质、设备等投入计划，提出合理的整改意见和建议。

6、审查承包商采购清单，检查工程使用材料、构件、设备的规格、质量与数量。督促承包商编制材料的供需计划，协助委托人的安排甲供的供应计划。

7、对施工变更的签证，主持施工图交底，参与设计变更的签证，复核施工变更。

8、主持召开工程协调会议及每月主持召开监理例会并做好会议纪要，调解有关工程建设各种合同争议，处理索赔事项。

9、检查安全防护措施和文明施工，检查督促工程进度、施工质量。

10、督促施工单位及时整理技术资料及竣工验收资料。

11、做好每项工程计量工作，对施工单位提出的进度款付款申请进行审核，协

### 工程质量责任合同格式

根据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为保证在设计使用年限内建设工程质量，潮州市内环（北线）快速化改造工程 EPC 总承包监理项目工程的建设单位潮州市华兴城建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称甲方）与监理单位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乙方），特订立如下质量责任合同。

**第一条** 本建设工程项目的质量目标为潮州市内环（北线）快速化改造工程 EPC 总承包监理项目工程，监理单位对本建设工程的监理质量在设计使用年限内依法终身负责。监理责任人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 第二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建设部的有关规定。

（二）严格执行潮州市内环（北线）快速化改造工程 EPC 总承包监理项目工程施工监理的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双方的施工监理业务活动坚持科学、公正、诚信、平等的原则，不得损害国家、集体的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四）发现对方在施工监理业务活动中，有违反有关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五）发现对方严重违反监理合同文件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 第三条 甲方的义务

（一）甲方向乙方及时提供与承包人签订的施工合同文件及有关资料（包括技术规范、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等）。

（二）甲方不得指使乙方不按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监理规范进行现场监理。

（三）甲方应按施工监理合同的约定支付监理费，除施工监理合同的约定外，甲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克扣监理费或拖延监理费的支付。

（四）甲方不得明示或暗示向乙方推荐单位或个人承包或分包本工程项目的施工监理任务。

（五）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索取回扣或其它好处。

#### 第四条 乙方的义务

（一）乙方应具备与本工程项目相应等级的监理资质证书。

（二）乙方不得允许其它单位或个人以乙方的名义承揽本工程项目的施工监理任务，不得转包或违法分包所承揽的本工程项目的施工监理任务。

(三) 乙方必须严格履行施工监理合同,按投标承诺的监理人员及时到位。监理人员不得擅自调换,如有特殊原因确需调换的,须经业主书面同意方能换人。

(四) 乙方必须建立工地临时试验室,按要求配合相应的试验检测人员和设备,并取得工地临时试验室资质证书。按有关规定做好各类试验,试验资料应真实、完整,统一归档。

(五) 乙方必须按照“严格监理、热情服务、秉公办事、一丝不苟”的原则,认真贯彻执行有关施工监理的各项方针政策、法规,制定详细监理工作计划,明确监理岗位职责,严格监理检查制度。对工程的重要环节和关键部位,必须实施全过程的现场监理旁站,并有完整的监理旁站记录;严格计量支付;合理有效地控制进度。

(六) 乙方与甲方、承包人或指定分包人之间有关工程质量、进度和费用的一切往来函件、报表均应分类编号归档保存;监理资料应真实、完整。

**第五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条二、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有关条款给予相应的处罚;涉嫌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条二、四条,按管理权限,依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有关规定给予相应的处罚;涉嫌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第六条** 本合同有效期为甲乙双方自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设计使用年限之日止。

**第七条** 本合同作为潮州市内环(北线)快速化改造工程 EPC 总承包监理项目工程监理服务合同协议书附件。

**第八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送交双方监理单位一份。

甲方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合同专用章  
 地址:  
 电话:  
 年 月 日  
 甲方监督单位:  
 年 月 日






乙方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王甲伟  
 地址:  
 电话:  
 2019年2月26日  
 乙方监督单位: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证书（施工一标段）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潮州市内环（北线）快速化改造工程一标段 EPC 总承包项目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10日	对施工的质量评价：  合格
施工单位	中交广州航道局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年10月29日	
合同造价（万元）	145606.314986 万元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本工程西起港湖大桥西堍，东至三环东路，施工范围为 K3+230~K9+230.216，全长 6000.216m，包含道路工程、地下管线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桥梁工程。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29日	
道路工程：全长 6km，机动车道总面积约 242188 m <sup>2</sup> ，非机动车道总面积约 37842 m <sup>2</sup> ，人行道总面积约 29804 m <sup>2</sup> 。主路为一级公路兼城市快速路，80km/h，车道宽度 3.75m；辅路为城市主干路：50km/h，车道宽度 3.5m；红线宽度 49~71.5m。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地下管线工程：管道总长度 20907m，雨水管道最大管径 1650mm，污水管道最大管径 800mm。		建设单位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盖章]	
桥梁工程：桥梁总面积约 139586.3 m <sup>2</sup> ，主线桥梁、立交总长 5360m；主线桥桥面宽 27.1m，立交桥桥面宽 16m，辅道桥桥面宽 19.5m；结构为预应力混凝土箱梁、钢结构桥梁。桥梁最大长度 1839m，预应力混凝土箱梁最大跨径 66m，钢结构桥梁最大跨径 80m。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盖章）	

竣工验收证书（施工二标段）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工程名称	潮州市内环（北线）快速化改造工程二标段 EPC 总承包项目	开工日期	2020 年 9 月 1 日
施工单位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15 日
合同造价 (万元)	148070.025312 万元	施工决算 (万元)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工程已按施工合同要求完成，经验收本工程符合标准及规范要求，质量合格。			
验收范围及数量：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12 月 20 日
<p>本工程自七里亭路至体育场路，施工范围为 K+1+520~K3+250，全长 3710m，施工范围涉及桥梁、隧道、高架道路的施工。主要建设内容为改造二环北路，包括道路总体线形快速化改造、道路断面拓宽、新建高架主线桥、隧道、改造和新建跨河桥梁、交叉口优化、路面结构等。</p> <p>道路工程：根据断面形式共分为一级公路兼城市快速路和城市主干道二种形式。主路：80km/h；辅路：50km/h；立交匝道、地面出入口：30~40km/h；高架快速路标准车道宽度：3.75m；地面道路车道宽度：≥3.5m；立交匝道车道宽度：≥3.5m。</p> <p>隧道工程：全长 1244m，桩号范围 K1+633~K2+877，其中西侧敞开段长 287m，东侧敞开段长 277m，暗埋段长 680m。</p> <p>桥梁工程：主线高桥梁（七里亭路-风荷路）采用中间高架形式，全长 329.289m；风荷桥主桥采用单塔双索面双层钢桁梁斜拉桥，全长 218m；苏家庄立交主线采用中间高架形式，全长 1082.939m；青塘路天桥为三跨连续钢箱梁，桥下净空 5m，桥宽 4m，桥面净宽 3.6m。</p> <p>地下管线工程：管道总长度 22161m，雨水管道总长度约 16269m，污水管道总长度约 5892m；雨水管道最大管径 1600mm，污水管道最大管径 1000mm。</p> <p>照明工程：路灯约 665 套，其中包括双挑悬臂灯 163 套，单挑悬臂灯 364 套，中杆路灯杆 24 套，步道灯 46 套，吸顶灯 68 套。隧道基本照明 1356 套，隧道加强照明 724 套，隧道应急照明 456 套。</p> <p>景观绿化工程：绿化总面积约 91997 m<sup>2</sup>，乔木约 1028 株。</p>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 (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

[访问系统](#)

首页
企业
人员
项目
诚信
招投标
资质抽查结果展示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项目](#) > [工程项目详情](#)

 湖州市内环(北线)快速化改造工程一标段EPC总承包项目
工程概况(立项信息)

建设单位	湖州市华兴城建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3305022005280201	省级项目编号			
建设单位组织机构代码	913305004711763873	项目分类	市政工程		
项目所在省	浙江省	项目所在地市	湖州市	项目所在区县	吴兴区
立项文号		立项级别		建设性质	改建
工程用途	道路	总投资(万元)	177300	总面积(平方米)	



[项目立项基本信息](#) \ [招投标信息](#) \ [合同登记信息](#) \ [竣工验收及竣工验收备案](#) \ [技术指标](#)

序号	竣工备案编号	实际造价(万元)	实际面积(平方米)	实际开工日期	实际竣工验收日期	详情
1	3305022005280201-JX-001	145606.315	309834	2019-05-10	2022-10-29	<a href="#">详情</a>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

[访问系统](#)

首页
企业
人员
项目
诚信
招投标
资质抽查结果展示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项目](#) > [工程项目详情](#)

 湖州市内环(北线)快速化改造工程二标段EPC总承包项目
工程概况(立项信息)

建设单位	湖州市华兴城建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3305022006230201	省级项目编号			
建设单位组织机构代码	913305004711763873	项目分类	市政工程		
项目所在省	浙江省	项目所在地市	湖州市	项目所在区县	吴兴区
立项文号		立项级别		建设性质	改建
工程用途	公共交通	总投资(万元)	318430	总面积(平方米)	



[项目立项基本信息](#) \ [招投标信息](#) \ [合同登记信息](#) \ [竣工验收及竣工验收备案](#) \ [技术指标](#)

序号	竣工备案编号	实际造价(万元)	实际面积(平方米)	实际开工日期	实际竣工验收日期	详情
1	3305022006230201-JX-001	148070.02	0	2020-09-01	2022-12-20	<a href="#">详情</a>

2、湖州太湖旅游度假区长东片区金山大道等三路工程 EPC 总承包监理项目  
中标通知书

2019062

表 5 项目编号: JSG(F)2019-008

## 中 标 通 知 书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湖州太湖旅游度假区长东片区金山大道等三路工程 EPC 总承包监理项目招标文件和你单位于 2019 年 6 月 18 日提交的投标文件, 于 2019 年 6 月 18 日在湖州市市民服务中心 2 号楼 261 号开标室 开标。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现确定你单位为上述项目 公开招标的中标人, 主要中标条件如下:

项目名称	湖州太湖旅游度假区长东片区金山大道等三路工程 EPC 总承包监理项目	建设规模	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311.4 亩, 道路总长 6504 米, 其中, 金山大道长 1120.402 米, 宽 40 米, 为城市主干道, 设有 1 座桥梁; 银山大道长 3061.035 米, 宽 35 米, 为城市主干道, 设有 9 座桥梁; 湖港路长 1446.915 米, 宽 25 米, 为城市支路, 设有 2 座桥梁。两条辅道连接湖港路和滨湖大道, 辅道 A 长 429.208 米, 宽 10 米; 辅道 B 长 446.689 米, 宽 10 米。金山大道综合管廊采用 3.6*3.2 米单仓, 全长 1040 米; 银山大道采用综合管廊采用 3.9*3.4 米单仓, 全长 2480 米;
建设地点	湖州太湖旅游度假区长东片区		
招标范围	湖州太湖旅游度假区长东片区金山大道等三路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施工全过程监理招标, 具体包括道路、桥梁、给排水、照明、交通工程、道路红线内绿化、综合管线管位布置等所有工程的施工全过程监理和相关服务。		
中标价格	483.1800 万元 大写: 肆佰捌拾叁万壹仟捌佰元整		
监理服务期	与施工同步	项目总监	詹益术 (市政公用工程)
项目总监 相关证书名称和编号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33013350		
备注			

请于 2019 年 7 月 24 日前, 到我单位浙江江南太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湖州市太湖旅游度假区) 签订合同。

招标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9 年 6 月 24 日

代理机构 (盖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9 年 6 月 24 日


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 (盖章):  经办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9 年 6 月 24 日  
 中标人

总监变更证明

湖州市在建工程项目负责人变更备案申请表

工程项目名称及标段：湖州太湖旅游度假区长东片区金山大道等三路工程 EPC 总承包监理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浙江南太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号	
项目工期起止时间		建设规模 (中标价)	总价总2650万	
项目招标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直接发包 <input type="checkbox"/> 邀请招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开招标 <input type="checkbox"/> 市区 <input type="checkbox"/> 吴兴区 <input type="checkbox"/> 开发区 <input type="checkbox"/> 南浔区			
工程地点	湖州太湖旅游度假区长东片区			
申请变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变更项目负责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变更项目总监			
原项目负责人情况 (项目总监)	姓名	詹益术	本人签字确认	詹益术
	手机	13867289137	注册证书号	33013350
拟变更项目负责人 情况(项目总监)	姓名	张庚平	本人签字确认	张庚平
	手机	13857251259	注册证书号	33005094
申请变更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因自身原因导致工程项目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 <input type="checkbox"/> 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被暂停或吊销担任项目经理资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能胜任所承担的的工程任务，发包人要求更换（应提供发包人要求更换的通知并经总监理工程师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变更工作单位（应提供原单位出具的离职证明和现单位提供的社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患严重疾病需要治疗或修养，时间在一个月以上或超过合同工期二分之一以上（应提供由二级甲等及以上等级的医院的经主治医师签名的诊断书和住院、休养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不可抗力			
原项目负责人(项目总监)中标时的业绩	浙江吴兴二项			
变更项目负责人(项目总监)现有业绩	浙江吴兴二项			
施工(监理)企业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项目招标代理业绩核查意见(盖章):		建设单位意见(盖章):	
2019年11月16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 毕艳秋		业主项目负责人签字: 张庚平	
	2019年10月29日		2019年11月20日	
建设主管部门(盖章)	 经办人: 2019年12月10日			

监理合同

正本

(GF—2012—0202)

合同编号: DN2019-059

湖州太湖旅游度假区长东片区金山大道等三  
路工程 EPC 总承包监理项目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示范文本)

业 主: 浙江南太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浙江南太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湖州太湖旅游度假区长东片区金山大道等三路工程 EPC 总承包监理项目；

2. 工程地点：湖州太湖旅游度假区长东片区；

3. 工程规模：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311.4 亩，道路总长 6504 米，其中，金山大道长 1120.402 米，宽 40 米，为城市主干道，设有 1 座桥梁；银山大道长 3061.035 米，宽 35 米，为城市主干道，设有 9 座桥梁；湖港路长 1446.915 米，宽 25 米，为城市支路，设有 2 座桥梁。两条辅道连接湖港路和滨湖大道，辅道 A 长 429.208 米，宽 10 米；辅道 B 长 446.689 米，宽 10 米。金山大道综合管廊采用 3.6\*3.2 米单仓，全长 1040 米；银山大道采用综合管廊采用 3.9\*3.4 米单仓，全长 2480 米。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约 56485 万元。

###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4. 专用条件；



(2)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年    月    日始, 至    年    月    日止。

(3)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年    月    日始, 至    年    月    日止。

(4)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年    月    日始, 至    年    月    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19 年   7   月   23   日。
2. 订立地点:   建设单位办公室  。
3. 本合同一式   12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执   8   份, 监理人执   4   份。

委托人: \_\_\_\_\_ (盖章) \_\_\_\_\_  
 住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监理人: \_\_\_\_\_ (盖章) \_\_\_\_\_  
 住所:   湖州市田盛街 801 号    
 邮政编码:   313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Signature]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湖州分行南浔支行    
 账号:   371458341933    
 电话:   0572-2093005    
 传真:   0572-2090418    
 电子邮箱: \_\_\_\_\_



## 第二部分 通用条件

### 1. 定义与解释

#### 1.1 定义

除根据上下文另有其意义外，组成本合同的全部文件中的下列名词和用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1 “工程”是指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监理与相关服务的建设工程。

1.1.2 “委托人”是指本合同中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或受让人。

1.1.3 “监理人”是指本合同中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1.1.4 “承包人”是指在工程范围内与委托人签订勘察、设计、施工等有关合同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1.1.5 “监理”是指监理人受委托人的委托，依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勘察设计文件及合同，在施工阶段对建设工程质量、进度、造价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职责的服务活动。

1.1.6 “相关服务”是指监理人受委托人的委托，按照本合同约定，在勘察、设计、保修等阶段提供的服务活动。

1.1.7 “正常工作”指本合同订立时通用条件和专用条件中约定的监理人的工作。

1.1.8 “附加工作”是指本合同约定的正常工作以外监理人的工作。

1.1.9 “项目监理机构”是指监理人派驻工程负责履行本合同的组织机构。

1.1.10 “总监理工程师”是指由监理人的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全面负责履行本合同、主持项目监理机构工作的注册监理工程师。

1.1.11 “酬金”是指监理人履行本合同义务，委托人按照本合同约定给付监理人的金额。

1.1.12 “正常工作酬金”是指监理人完成正常工作，委托人应给付监理人并在协议书中载明的签约酬金额。

1.1.13 “附加工作酬金”是指监理人完成附加工作，委托人应给付监理人的金额。

1.1.14 “一方”是指委托人或监理人；“双方”是指委托人和监理人；“第三方”是指除委托人和监理人以外的有关方。

1.1.15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1.16 “天”是指第一天零时至第二天零时的时间。

###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 1. 定义与解释

#####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 / \_\_\_\_\_。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1) 中标通知书；(2) 本合同协议书；(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4) 询标纪要及承诺书；(5) 招标文件及投标疑问回复；(6) 工程量清单；(7) 本合同通用条款；(8) 投标书及其附件；(9) 技术标准和要求；(10) 图纸。

#### 2. 监理人义务

#####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潮州大湖旅游度假区长东片区金山大道等三路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施工全过程监理招标,具体包括道路、桥梁、给排水、照明、交通工程、道路红线内绿化、综合管线管位布置等所有工程的施工全过程监理和相关服务。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

1、制定监理规划，报委托人备案。

2、协助委托人审查施工图的设计和概（预）算，参与主持组织图纸会审，做好记录，写出会审纪要。

3、参与委托人与承包商签定施工承包合同，审核施工进度计划，并在实施过程中检查、督促承包商严格按合同和施工规范、工程技术标准、设计要求进行施工、监督承包商现场施工管理。

4、协助委托人做好开工前准备，审批开工报告、轴线复核，经委托人同意下达开工令。

5、审批施工组织设计，审查和检查施工技术措施、质量保证体系及安全防护措施，施工进度计划及资金、物质、设备等投入计划，提出合理的整改意见和建议。

6、审查承包商采购清单，检查工程使用材料、构件、设备的规格、质量与数量。督促承包商编制材料的供需计划，协助委托人的安排甲供的供应计划。

7、对施工变更的签证，主持施工图交底，参与设计变更的签证，复核施工变更。

8、主持召开工程协调会议及每月主持召开监理例会并做好会议纪要，调解有关工程建设各种合同争议，处理索赔事项。







9、检查安全防护措施和文明施工，检查督促工程进度、施工质量。

10、督促施工单位及时整理技术资料及竣工验收资料。


11、做好每项工程计量工作，对施工单位提出的进度款付款申请进行审核，协

竣工验收证书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湖州太湖旅游度假区长东片区金山大道等三路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	开工日期	2024.2.25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中交一公局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3.12.30	本工程技术资料齐全、完整、各分部质量评定均达到国家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工程资料完整并已归档，经综合评定为合格工程。					
合同造价(万元)	49914.0149 万元	施工决算(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验收范围及数量： 1、道路工程： 金山大道所有道路路基、基层、面层、人行道、附属工程、智慧路灯及交安设施等； 银山大道所有道路路基、基层、面层、人行道、附属工程、智慧路灯及交安设施等； 湖港路及 A、B 辅道所有道路路基、基层、面层、人行道、附属工程、智慧路灯及交安设施等； 2、排水工程： 金山大道：雨水管道主管道及支管、污水管道主管道及支管和附属构筑物等。 银山大道：雨水管道主管道及支管、污水管道主管道及支管和附属构筑物等。 湖港路(含辅道 A/B)：雨水管道主管道及支管、污水管道主管道及支管和附属构筑物等。 3、桥梁工程： 金山大道 1#桥、湖港路 1#桥、银山大道 1#桥、银山大道 2#桥、银山大道 3#桥、银山大道 4#桥、银山大道 5#桥、银山大道 6#桥、银山大道 7#桥；地基与基础、墩台、盖梁、支座、桥跨承重结构、桥面系及附属结构等。 4、管廊工程： 金山大道管廊、银山大道管廊及控制中心等。 5、绿化工程： 本次道路验收范围内的两侧及中分带绿化乔木及灌木、地被等。 具体数量详见工程竣工图。 存在问题及处理问题： 无				2024 年 / 月 30 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盖章)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南太湖新区滨湖东单元 TH-07-02-14G 号地块（南太湖未来城市运营管理中心）建设项目	开工日期		<b>对工程质量的评价</b>	
施工单位	中交一公局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该工程按设计及规范要求施工，经验收工程质量、外观等均符合要求； 工程资料完整并已归档。工程质量评定等级为合格工程	
合同造价（万元）		施工决算（万元）			
<b>验收范围及数量：</b> 本次验收范围为南太湖新区滨湖东单元 TH-07-02-14G 号地块（南太湖未来城市运营管理中心）建设项目，总建筑面积 1785.85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614.56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71.29 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 1614.56 平方米。				验收日期	2023 年 5 月 19 日
<b>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b>					
建设单位	 签名：_____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_____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_____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_____ (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_____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_____ (盖章)	
<b>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b>					

### 3、獭湖水厂改扩建工程-监理服务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405-440307-04-01-965223004001

标段名称： 獭湖水厂改扩建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水龙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528.1857万元

中标工期（天）： 1492

项目经理（总监）： 吴晶



本工程于 2025-09-1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5-11-04



查验码： JY20251029550022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监理合同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 深圳市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 獭湖水厂改扩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同乐社区新布新路 17 号

委 托 人: 深圳市深水龙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受 托 人: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深水龙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赖湖水厂改扩建工程监理

2.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同乐社区新布新路17号。

3.工程规模：现状赖湖水厂供水规模10万立方米/天，采用常规处理工艺。本次赖湖水厂改扩建工程主要包括：新建10万立方米/天常规处理设施，20万立方米/天深度及污泥处理设施。本期工程建成后水厂总供水规模20万立方米/天，水厂控制规模30-35万立方米/天。

4.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一级

5.投资性质：      

6.工程概算投资额：50049.94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    万元

7.其它：   /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1.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4.专用条款；
- 5.通用条款；
- 6.附录：附录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吴晶，身份证号码：330106198011280850，注册号：33014525

###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5.1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伍佰贰拾捌万壹仟捌佰伍拾柒元整（¥5281857.00）。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503.034	25.1517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 2025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30 年 1 月 16 日止，总计 1507 日历天（具体以开工令为准）。其中：

- 1.决策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 2.勘察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 3.设计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 4.施工阶段：自 2025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28 年 1 月 16 日止，共 777 日历天；
- 5.保修阶段：自 2028 年 1 月 17 日起至 2030 年 1 月 16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 6.设备监造：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 7.其他服务：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 1.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 2.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 1.订立时间：2025年11月10日
- 2.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_\_\_\_\_。
- 3.本合同一式 8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4 份。

委托人：深圳市深水龙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受托人：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水贝 住所：浙江省湖州市山水阳光小区 7 幢太湖路 621 号

邮编：

邮编：313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市分行

账号：4000028519200010439

账号：371458341933

电话：0755-28696255

电话：0572-2093005

传真：

传真：0572-2090418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2267997753@qq.com

## 第二部分 通用条件

### 1 定义与解释

#### 1.1 定义

除根据上下文另有其意义外，组成本合同的全部文件中的下列名词和用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1 “工程”是指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监理的建设工程。

1.1.2 “委托人”是指本合同中委托监理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或受让人。

1.1.3 “受托人”是指本合同中提供工程监理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1.1.4 “承包人”是指在工程范围内与委托人签订勘察、设计、施工等有关合同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1.1.5 “监理”是指受托人受委托人的委托，依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勘察设计文件及合同，在施工阶段对建设工程质量、进度、造价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职责的服务活动。

1.1.6 “相关服务”是指受托人受委托人的委托，按照本合同约定，在勘察、设计、保修等阶段提供的服务活动。

1.1.7 “工程项目管理”是指受托人受委托人的委托，按照本合同约定，代表委托人对工程项目实施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管理和服务。

1.1.8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是指受托人受委托人的委托，按照本合同约定，代表委托人对工程项目的实施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管理和服务，对工程项目的施工阶段实施工程监理的服务活动。

1.1.9 “正常工作”指本合同订立时通用条件和专用条件中约定的受托人的工作。

1.1.10 “附加工作”是指本合同约定的正常工作以外受托人的工作。

1.1.11 “项目机构”是指受托人派驻工程负责履行本合同的组织机构。对于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的项目机构，下设从事工程监理的子机构，在项目机构的领导下，负责履行本合同有关工程项目施工阶段工程监理的约定。

1.1.12 “项目总监”是指由受托人的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全面负责履行本合同、主持项目机构工作的具有相应工程类注册执业资格或专业技术职称的专业人员。对于单纯从事工程监理的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都为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1.1.13 “总监理工程师代表”是指经总监理工程师授权，在项目机构中履行总监理工程师的部分职责，具有工程类注册执业资格或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3年及以上工程监理实践经验的监理服务人员。总监理工程师为专职时不设总监理工程师代表。

1.1.14 “专业监理工程师”，指由总监理工程师授权，负责实施某一专业或某一岗位的监理工作，

##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 1 定义与解释

####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协议书、补充条款、专用条款、通用条款。

### 2 受托人义务

####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过程中的质量、进度、费用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等方面的协调管理，检查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审核修复方案，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审核修复费用。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监理依据国家和相应主管部门制定、颁发的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技术标准，以及经批准的设计文件和依法签订的施工承包合同，按监理服务的范围和内容，全面履行监理义务，对本工程施工图范围内工程实施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合同管理、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的监督和检查、环保水保的监督、信息及档案管理和工作协调等，独立、公正、科学、有效地服务于本工程，使工程质量、工期和投资满足施工合同要求。强化管理，使本工程建设达到质量优、进度快、投资省、效益高的目的。

#### 2.2 监理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

2.2.2 相关服务依据包括：/。

#### 2.3 项目机构和人员

2.3.4 更换监理服务人员的其他情形：履约期间，总监、总监代表或其他主要人员因身体伤病等原因无法履行职责，可以提出更换，更换总监、总监代表或其他主要人员，必须提前 7 天向委托人提出书面申请，经委托人审批同意后才能生效，未经委托人批准，替换后的人员不得进场工作。更换总监的，还应该到建设局办理相关变更手续后方能生效。

#### 2.4 履行职责

2.4.3 受托人的授权范围：协助委托人处理。

在涉及工程延期/天内和（或）金额/万元内的变更，受托人不需请示委托人即可向承包人发布变更通知。

2.4.4 受托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调换其人员的限制条件：需报委托人同意。

#### 2.5 提交报告

受托人应提交报告的种类（包括监理规划、监理月报及约定的专项报告）、时间和份数：

4、国际合作教育样板区科创枢纽（都市创新园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紫薇快速路（海宁大道至海昌路东侧）ZK4+402-ZK5+240 施工监理  
 中标通知书

海宁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中标通知书

(JS2025-201 号)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国际合作教育样板区科创枢纽（都市创新园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紫薇快速路（海宁大道至海昌路东侧）ZK4+402-ZK5+240 施工监理项目招标，于 2025 年 9 月 16 日在浙江江南要素交易中心开标，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在浙江江南要素交易中心第二洽谈室定标，经评标委员会审查评议，已经决标，确定你单位为中标单位。请按以下中标结果与招标单位签订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	国际合作教育样板区科创枢纽（都市创新园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紫薇快速路（海宁大道至海昌路东侧）ZK4+402-ZK5+240 施工监理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评定分离）
招标单位	海宁市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控制价	361.3413 万元
			评标基准价	339.7170 万元
建设批文	海发改审（2025）77 号	建设规模	道路全长约 838 米，隧道长度 645 米	
签约期限	本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	建设地点	海宁大道至海昌路东侧 ZK4+402-ZK5+240	
工程范围和说明	道路全长约 838 米，隧道长度 645 米，隧道典型断面面积大于 40 平方米，本项目主路道路等级为城市快速路，设计车速 80km/h，辅路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设计车速 50km/h，匝道设计车速 40km/h，对本项目总承包的施工和各专业工程的施工（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范围内道路工程、隧道工程、桥梁工程、管线工程、管理用房、机电工程、绿化工程、智能化、采购设备类等）及相关配套等进行全过程的监理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质量标准	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合格，争创“省标化工地”要求	
中标价	(大写)：叁佰叁拾柒万捌仟伍佰元整		¥：337.8500 万元	
项目经理	许瑾			
计划工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交付使用，资料整理完毕，以及工程造价结算审核期间的配合和工程缺陷责任期满止。			
	 招标单位 (盖章) 2025 年 10 月 20 日		 代理机构 (盖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5 年 10 月 20 日	
	 备案部门 (盖章) 2025 年 10 月 22 日			

注：本中标通知书发送有关部门及中标单位。

监理合同

2025DNJS-003

(GF-2012-0202)



#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国际合作教育样板区科创枢纽(都市创新园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紫薇快速路(海宁大道至海昌路东侧) ZK4+402-ZK5+240 施工监理)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本合同采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2012 年发布的《建设工程监理合同》(GF-2012-0202)。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海宁市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国际合作教育样板区科创枢纽(都市创新园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一紫薇快速路(海宁大道至海昌路东侧) ZK4+402-ZK5+240 施工监理
2. 工程地点: 海宁大道至海昌路东侧 ZK4+402-ZK5+240
3. 工程规模: 道路全长约 838 米,隧道长度 645 米,隧道典型断面面积大于 40 平方米,本项目主路道路等级为城市快速路,设计车速 80km/h,辅路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设计车速 50km/h,匝道设计车速 40km/h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31700.9302 万元

###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现行标准、规范及技术文件;
7. 图纸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许瑾, 身份证号码: 330402198203150322, 注册号: 33019671。

### 五、签约费率及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 叁佰叁拾柒万捌仟伍佰元整(¥337.8500 万元)。

包括:

1. 监理酬金: \_\_\_\_\_ / \_\_\_\_\_。
2. 相关服务酬金: \_\_\_\_\_ / \_\_\_\_\_。

其中:

- (1)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 \_\_\_\_\_ / \_\_\_\_\_。

(2)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       /      。

(3)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      。

(4)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       /      。

2. 监理费结算方式, 按下列第 (2) 种方式:

(1) 监理费为固定费率, 今后不随概算投资额调整、工程变更、物价上涨、政策、监理服务期延长等因素而调整。

(2) 监理费为可调价格, 最终监理费结算时按监理范围内各专业工程施工合同价\*投标的监理费率计取(其中水务、燃气等合同造价不计), 监理费率一旦确定后今后不随概算投资额调整、工程变更、物价上涨、政策、监理服务期延长等因素而调整。本项目招标人要求争创“省标化工地要求”, 监理单位需无条件配合, 且不增加任何费用。如遇政策等原因调整施工范围的, 则具体以补充协议协商确定。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交付使用, 资料整理完毕, 以及工程造价结算审核期间的配合和工程缺陷责任期满止。

2. 相关服务期限:

(1)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 至       /       年       /       月       /       日止。

(2)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 至       /       年       /       月       /       日止。

(3)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 工程缺陷责任期满止。

(4)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为工程造价结算审核期间的配合, 至所有工程造价结算审核完成为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提供资料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5 年 10 月 25 日。

2. 订立地点: 海宁市。

3. 本合同一式 八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双方各执 四 份。

委托人: 海宁市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 海宁市人民广场C座10楼

邮政编码: 31440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1710969895H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沈俊 (签字)

电话: 0573-89238051

监理人: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 湖州市田盛街801号

邮政编码: 31300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214696622XU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电话: 0572-2093005

传真： \_\_\_\_\_ / \_\_\_\_\_

传真： \_\_\_\_\_ 0572-2090418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z.jdn.jyb@126.com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海宁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湖州市分行

账号： 1204085009049503509

账号： 371458341933



## 第二部分 通用条件

### 1. 定义与解释

#### 1.1 定义

除根据上下文另有其意义外，组成本合同的全部文件中的下列名词和用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1 “工程”是指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监督与相关服务的建设工程。

1.1.2 “委托人”是指本合同中委托监督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或受让人。

1.1.3 “监督人”是指本合同中提供监督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1.1.4 “承包人”是指在工程范围内与委托人签订勘察、设计、施工等有关合同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1.1.5 “监督”是指监督人受委托人的委托，依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勘察设计文件及合同，在施工阶段对建设工程质量、进度、造价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职责的服务活动。

1.1.6 “相关服务”是指监督人受委托人的委托，按照本合同约定，在勘察、设计、保修等阶段提供的服务活动。

1.1.7 “正常工作”指本合同订立时通用条件和专用条件中约定的监督人的工作。

1.1.8 “附加工作”是指本合同约定的正常工作以外监督人的工作。

1.1.9 “项目监督机构”是指监督人派驻工程负责履行本合同的组织机构。

1.1.10 “总监理工程师”是指由监督人的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全面负责履行本合同、主持项目监督机构工作的注册监理工程师。

1.1.11 “酬金”是指监督人履行本合同义务，委托人按照本合同约定给付监督人的金额。

1.1.12 “正常工作酬金”是指监督人完成正常工作，委托人应给付监督人并在协议书中载明的签约酬金额。

1.1.13 “附加工作酬金”是指监督人完成附加工作，委托人应给付监督人的金额。

1.1.14 “一方”是指委托人或监督人；“双方”是指委托人和监督人；“第三方”是指除委托人和监督人以外的有关方。

1.1.15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1.16 “天”是指第一天零时至第二天零时的时间。

1.1.17 “月”是指按公历从一个月中任何一天开始的一个公历月时间。

1.1.18 “不可抗力”是指委托人和监督人在订立本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不可避免发生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水灾、骚乱、暴动、

###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件的主要条款

#### 1. 定义与解释

#####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 / 。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1）协议书；（2）中标通知书；（3）投标文件；（4）专用条款；（5）本合同通用条款；（6）现行标准、规范及技术文件；（7）图纸。

#### 2. 监理人义务

#####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对本项目总承包的施工和各专业工程的施工（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范围内道路工程、隧道工程、桥梁工程、管线工程、管理用房、机电工程、绿化工程、智能化、采购设备类等）及相关配套等进行全过程的监理，完成该工程在保修期（缺陷责任期）内的监理工作，以及在造价结算审计期间的配合服务工作。即运用合同管理、信息管理和全面组织协调等方面的手段和措施来控制工程项目的质量、工期和造价，以及进行合同管理、安全管理、环境保护管理等。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

1. 制定监理所需的准则、核对单、表格和证书。

2. 建立监理程序。

3. 协助委托人在该项目各类招标活动中的有关技术规范的制定、评标与合同谈判。

4. 熟悉工程设计文件，并参加由委托人主持的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会议。

5. 协助委托人做好开工前的一切准备工作，协调不同合同工序间的配合和衔接。

6. 协助委托人做好竣工验收阶段证件办理相关工作。

7. 实施监理，确保监理组织能有效地和顺利地进行监理，包括但不限于：

（1）接受委托人委托，组织施工图纸会审，审查工程变更。

（2）审查施工承包人委派的管理、骨干人员，审查承包人提出的施工组织设计，技术方案、安全保证措施、施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及资金、物质、设备投入计划和来源等。

（3）查验施工承包人的施工放线与施工测量成果。

（4）红线范围内场地标高测量。

（5）督促施工承包人严格按照施工图纸、施工规范、工程技术标准和合同要求对工程科学、规范、文明地组织施工，全面监督工程的质量、进度和安全。

## 变更登记情况

### 登记情况: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214696622XU  
 代码: 9133050214696622XU  
 企业名称: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经营场所): 浙江省湖州市山水阳光小区7幢太湖路621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王伟东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资金数额): 10010万人民币元  
 登记机关: 湖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湖州南太湖新区分局  
 经营起始日期: 1993-07-20  
 经营截止日期: 长期  
 核准日期: 2022-11-14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监理;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建设工程勘察; 建设工程设计;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 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室内环境检测; 建筑劳务分包; 代理记账; 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业务; 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 工程管理服务; 采购代理服务; 招投标代理服务; 政府采购代理服务; 规划设计管理;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财务咨询; 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 房地产咨询; 物业管理; 编制项目建议书, 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 评估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次数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核准日期
18	名称变更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2-11-14

(本资料仅供参考, 不得作为经营凭证。)

打印日期: 2022-11-15



### 三、拟派项目总负责人类似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担任职称	合同签订日期	开竣工日期	合同金额（万元）	备注
1	湖州中心城区水上夜游演艺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一期工程项目全过程咨询项目	湖州市湖韵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024-02-23	2024-02-28 2024-08-05	85.5	包括(项目管理、工程监理、造价咨询)
2	湖州市中心城区微改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	湖州南太湖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022-11-29	2022-11 2024	76	造价咨询 工程监理

要求：提供近五年（自截标之日起倒算）以项目总负责人或同等职位承担过的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竣工的**类似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注：1、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为服务范围至少包含全过程工程咨询（含项目管理）或项目管理服务或代建管理服务的业绩。2、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3、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提供的类似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不超过1项，超过1项统计时只按顺序计取前1项。4、提供证明材料：①中标通知书（如有）；②合同关键页（须体现项目名称、项目内容、项目负责人信息、合同金额、签订时间、项目类型信息、双方签字盖章等主要信息）；③竣工验收报告，包括：首页、项目内容、验收结论签字盖章页、竣工验收日期页，合同文件与竣工验收证明文件中项目名称不一致的，应提供业主单位开具的有效证明资料；④如上述材料不能证明或体现相关指标参数的，投标人还须提供业主盖章证明等能证明相关指标参数的材料。5、以项目总负责人或同等职位承担过是指项目总负责人在项目合同（或提供业主盖章证明等能证明相关指标参数的材料）中以同等职位（同等职位指项目总负责人或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经理）参与过的含全过程工程咨询（含项目管理）或项目管理服务或代建管理服务业绩，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未能体现项目总负责人姓名，须提供业主盖章证明等能证明相关指标参数的材料。

1、湖州中心城区水上夜游演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



项目编号：A3305020660000165002001

中标通知书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湖州中心城区水上夜游演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招标文件和你单位于2024年2月2日提交的投标文件，于2024年2月2日在湖州市吴兴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4开标。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现确定你单位为上述工程公开招标的中标人，主要中标内容如下：

项目名称	湖州中心城区水上夜游演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	建设规模 (或投资估算)	本次招标为一期工程，一期工程位于湖州市龙溪港区域（项王码头至潘家廊），改造河道长度约2Km。主要包括龙溪港水上夜游演艺点位建设；围绕项王码头至潘家廊片区打造水上夜游演艺点位，包括桥立面光影、投影、水帘、雾森、喷泉、演艺装置、演艺控制等系统建设。
建设地点	龙溪港区域：项王码头至潘家廊，小市河区域：衣裳街至小西街、状元街。		
招标范围	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招标范围与工作内容，包含本项目的全过程管理、造价控制管理及工程监理等服务。		
中标价格	¥855000元	大写：人民币捌拾伍万伍仟元整	
服务期	从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通过竣工备案及缺陷责任期（缺陷责任期24个月）结束且工程结算审计完成为止		
项目负责人姓名、证书名称及编号	龙昱；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33013286		

项目总监姓名、证书名称及编号 章涛涛；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33021007

造价咨询负责人姓名、证书名称及编号 张展忠；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建【造】14023300017502

备注

请于2024年3月7日前，到我单位湖州市湖新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印邱琴（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年2月6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印朱（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年2月6日

合同编号：DNZX2024-006

## 建设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湖州中心城区水上夜游演艺及配套设施  
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

委托人：湖州市湖韵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咨询人：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年2月23日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潮州市湖韵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咨询人（全称）：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以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潮州中心城区水上夜游演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

2、项目地点：项王码头至潘家廊；

3、建设规模：本次招标为一期工程，一期工程位于潮州市龙溪港区域（项王码头至潘家廊），改造河道长度约 2Km。主要包括龙溪港水上夜游演艺点位建设：围绕项王码头至潘家廊片区打造水上夜游演艺点位，包括桥立面光影、投影、水帘、雾森、喷泉、演艺装置、演艺控制等系统建设。

4、投资估算金额：项目总投资约 8300 万元。

5、资金来源：自筹。

6、项目周期：从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通过竣工备案及缺陷责任期（缺陷责任期 24 个月）结束且工程结算审计完成为止。

### 二、服务范围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招标范围与工作内容，包含本项目的前期工程、水上夜游演艺点位建设、水电安装、室外配套工程、部分周边道路工程等1所有工程全过程项目管理、造价控制管理及工程监理等服务：

1、**项目管理服务**：在业主授权范围内，对项目全生命周期进行统筹管控与参建方协调，落实质量、进度、投资、安全等核心目标，提升整体效益。

2、**造价咨询服务**：本工程全过程造价控制（具体以业主要求为准）。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资料，提出工程实施用款计划，造价控制（技术变更、工程签证的审核、工程量与工程款支付审核等）、参与工程结算审计相关工作，具体

范围以浙建价协（2021）13号全过程成本造价控制为准。

**3、工程监理服务：**根据国家、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勘察设计文件及合同，在工程施工阶段对工程质量、安全、投资、进度进行控制与管理，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职责。完成施工图纸范围内所有工程的施工全过程监理和竣工验收。

### 三、委托人代表与咨询项目负责人

- 1、委托人代表： 周阳。
- 2、项目负责人： 龙昱。
- 3、项目总监： 章涛涛。
- 4、咨询造价负责人： 张展忠。

### 四、工程咨询报酬

根据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本项目的正常工程咨询报酬约定如下：

**合同价（大写）捌拾伍万伍仟元整（小写）855000元。**

除上述正常工程咨询报酬外的附加工作报酬、工作奖励或参与投资节余分成等，由合同专用条件另行约定。

### 五、本合同由以下文件组成

- 1、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4、专用条件；
- 5、通用条件；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 六、双方承诺

1. 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以及合同约定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2. 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法律法规履行项目许可、核准或备案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开展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活动的依据，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咨询服务所需的资料和条件，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服务费用和其他应支付款项。

七、合同订立

- 1、订立时间：2024年 2 月 23 日。
- 2、订立地点：委托人会议室。
- 3、本协议书一式 14 份，委托人执 10 份，工程咨询人执 4 份。。

八、本合同自工程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交履约担保、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

委托人：（公章）潮州市潮韵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咨询人：（公章）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0214696622XU

地 址：潮州市田盛街 801 号

邮政编码：313000

电话：0572-2090418

传真：0572-2090418

电子信箱：\_\_\_\_\_ / \_\_\_\_\_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湖州分行

账号：371458341933



##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 第1条 一般规定

#### 1.1 定义和解释

除根据上下文另有其意义外,组成本合同的全部文件中的下列词语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1 合同:是指委托人和咨询人就咨询服务约定双方权利义务的,根据法律规定和双方约定具有约束力的文件,由合同协议书第六条[六、合同文件的组成]所列的文件构成。

1.1.2 合同协议书:是指组成合同的,由委托人和咨询人共同签署的称为“合同协议书”的文件。

1.1.3 工程合同:是指委托人为实现本项目而与实施永久工程和临时工程的相关承包商、供应商、其他咨询方签订的工程、货物及服务合同。

1.1.4 合同当事人:是指委托人和(或)咨询人。

1.1.5 委托人:是指与咨询人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合同中接受咨询服务的一方,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和允许的受让人。

1.1.6 委托人代表:是指由委托人根据合同约定任命的,在委托人授权范围内代表委托人履行合同的代表。

1.1.7 咨询人:是指与委托人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合同中提供咨询服务的一方,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和允许的受让人。

1.1.8 咨询项目总负责人:是指由咨询人根据合同约定任命的,在咨询人授权范围内代表咨询人负责合同履行,主持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工作的负责人。

1.1.9 单项咨询负责人:是指由咨询人根据合同约定任命的,在咨询人授权范围内代表咨询人负责合同履行,主持相应单项咨询服务工作的负责人。

1.1.10 项目:是指合同协议书中所指的,双方约定由咨询人提供咨询服务的工程项目。

1.1.11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在组成本合同的全部文件中也可简称为咨询服务,是指咨询人接受委托人的委托,并在合同协议书和[附件1 服务范围]中明确的,在项目投资决策阶段、工程建设阶段和运营维护阶段,综合运用多学科知识、工程实践经验、现代科学和管理方法,采用多种服务方式组合,为委托人提供阶段性或整体解决方案的综合性智力服务活动。

咨询项目总负责人：

姓名： 龙昱 \_\_\_\_\_；

身份证号： 330501197911309415 \_\_\_\_\_；

职称： 高级工程师 \_\_\_\_\_；

执（职）业资格种类及注册证书编号： 全国注册 333013286 \_\_\_\_\_；

联系电话： 18868249827 \_\_\_\_\_；

电子信箱： / \_\_\_\_\_。

咨询人对咨询项目总负责人的授权范围如下： \_\_\_\_\_。

咨询人更换咨询项目总负责人的，应提前 14 天书面通知委托人。

咨询人更换咨询项目总负责人的其他情形：符合规定确需更换的，咨询人应提前 14 天向委托人书面报告，经委托人同意，并经有关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备案，且更换后的人员不得低于原投标承诺人员所具有的资格和业绩条件。

咨询人擅自更换咨询项目总负责人的违约责任：咨询项目总负责人未经发包人同意或不可抗拒原因不得变更。承包人擅自更换投标时的项目负责人、项目总监、造价咨询负责人、或不能按发包人要求的时间到位，视作违约，扣罚全部项目负责人到位率履约保证金。中途变更项目负责人、项目总监、造价咨询负责人，每次分别从总合同款中扣罚 4 万元和总合同款中扣罚 2 万元。

咨询人应在收到书面更换通知后 7 天内更换咨询项目总负责人。

咨询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咨询项目总负责人的违约责任：不及时更换的每人每天扣罚 10000 元。

### 03.3 咨询人员

咨询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咨询人员的违约责任：不及时更换的每人每天扣罚 10000 元。

咨询人认为将使其咨询人员的健康或安全保障受到影响的其他事件： / \_\_\_\_\_。

### 03.4 转让和交由其他咨询单位实施咨询服务

允许转让或交由其他咨询单位实施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包括：本招标工程项目严禁转包和分包。

咨询人擅自转让或交由其他咨询单位实施咨询服务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_\_\_\_\_。

### 03.5 联合体

###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湖州中心城区水上夜游演艺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工程总承包项目	开工日期	2024年3月1日	验收结论:  <b>验收合格</b>	
施工单位	耀有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年8月5日		
合同造价(元)	88386799.71元	施工决算(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期工程位于湖州市龙溪港区域(项王码头至潘家廊),改造河道长度约2KM,主要包括龙溪港水上夜游演艺点位建设:围绕项王码头至潘家廊片区打造水上夜游演艺点位,包括高压电力、装饰装修、趸船翻修、桥立面光影、投影、水帘、雾森、喷泉、演艺装置、演绎控制等系统建设。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8月5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字: <b>刘阳</b>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字: <b>刘学航</b>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字: <b>李俊涛</b>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字: <b>刘学航</b> (盖章)	

潮州中心城区水上夜游演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工程总承包项目  
会议签到表

会议主题		竣工验收会议		
会议时间		2024年8月5日		
会议地点		游客服务中心		
序号	参会人员	所属单位	联系方式	备注
1				
2	冯阳	文策	1836768475	
3	陈强	文旅湖韵旅游	15336551960	
4	高宇红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8868749827	
5	长定	-	1359267998934	
6	李海海	-	17357225955	
7	袁岩	-	13205725005	
8	阮华	-	15757264022	
9	于世富	-	13355722921	
10	刘江		1876722455	
11	陈敏	耀有光	15608441309	
12	雷雨晴	耀有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8537648673	
13	张一峰	耀有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5068125993	设计
14	王慧	耀有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8686555647	项目经理
15	张猛	-	18310237290	
16				
17				
18				
19				
20				
21				
22				

## 2、湖州市中心城区微改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

## 成交通知书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成交人名称）：

你方于2022年10月28日所递交的湖州市中心城区微改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竞包文件已被我方接受，确定为成交人。

成交价（大写）：人民币柒拾陆万元；

成交价（小写）：760000元。

工期（供货期/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整体完成。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到湖州南太湖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我方签订合同。特此通知。

发包人：湖州南太湖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020058312（盖章或签字）

2022年11月14日

正本

DYZX 2022-008

# 湖州市中心城区微改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 服务采购合同

委托方：湖州南太湖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聘方：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湖州南太湖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人：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国家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湖州市中心城区微改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湖州市中心城区微改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
- 2、地点：业主指定地点。
- 3、规模：湖州市中心城区道路周边停车位优化改造、广告牌等设施改造
- 4、总投资额：4200万。

二、委托人委托受托人为湖州市中心城区微改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成交单位，承担本工程的造价咨询及工程监理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造价咨询：**主要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概算审核，工程量清单、预算及招标控制价的编审，建设工程进度款审核等相关工作。做好造价事前控制工作；对与项目投资控制相关的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索赔等事项提出具体的解决措施及方案；制定概算控制方案并予以实施；对工程造价进行控制和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资料等服务。

**2、工程监理：**主要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各工序、各部位的监理以及工程备案验收证书取得至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和工程结算、审计的监理、服务工作。对该工程投资控制、进度控制、质量控制、建设安全监管及文明施工的有效管理、组织协调，并进行工程合同管理和信息管理等方面工作。

### 三、合同价款

咨询服务报酬为：人民币柒拾陆万元整（小写：¥760000.00）。

### 四、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整体完成。

### 五、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以书面形式签署的补充和修正文件；
- 2、本合同协议书；
- 3、本合同专用条款；
- 4、本合同通用条款。

六、本协议书中的有关词语定义与本合同第一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范围内的代理业务。

八、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确保代理报酬的支付。

九、合同订立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11月29日

合同订立地点：委托人办公室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捌份，双方约定 签字、盖章 后生效。

委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受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潮州市田盛街801号

邮政编码：313000

联系电话：0572-2093005

传 真：0572-2090418

电子信箱：zjdnjyb@126.com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潮州市分行

账 号：371458341933

###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 1. 词语定义、语言、解释顺序与适用法律

##### 1.2 语言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 / \_\_\_\_\_。

##### 1.3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

- (1) 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或委托书（如果有）；
- (3) 专用条件及附录；
- (4) 通用条件；
- (5)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或施工全过程造价跟踪咨询服务建议书（如果有）；
- (6) 其他合同文件

##### 1.4 适用法律

本合同适用的其他规范性文件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文件。

#### 2. 委托人的义务

##### 2.1 提供资料

委托人按照约定无偿向咨询人提供与本合同咨询业务有关资料的时间为：签订本合同之日起 10 日内提供。

##### 2.2 提供工作条件

2.2.1 项目咨询人员使用由委托人提供的房屋及设备，支付使用费的标准为： / 。

##### 2.4 委托人代表

委托人代表为：\_\_\_\_\_，其权限范围：代表委托人对关于本项目造价咨询、工程监理等工作进行监督管理，负责组织及下达委托人咨询服务工作的服务要求以及咨询服务工作的沟通协调。

##### 2.5 答复

委托人同意在 10 日内，对咨询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决定的事宜给予书面答复。逾期未答复的，视为委托人认可。

#### 3. 咨询人的义务

3.1 项目咨询团队及人员

3.1.1 项目咨询团队的人员包括项目负责人：龙昱、造价咨询负责人：姚炎琴、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姚凯。

3.1.2 项目负责人为：龙昱，项目负责人为履行本合同的权限为：代表咨询人履行合同约定的相关义务并对咨询工作进行沟通协调。

3.1.3 咨询人更换项目咨询团队其他咨询人员的约定：    /    。

3.1.4 委托人要求更换咨询人员的情形还包括：    /    。

3.2 咨询人的工作要求

3.2.1 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供有关资料的时间：合同签订后7日内。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供的资料包括：全过程咨询企业的资质证书及承担本合同业务的团队人员名单及执业（从业）资格证书、咨询工作大纲、施工监理资料等，并按招标文件和合同约定的服务范围和工作内容实施咨询业务。

3.2.2 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供咨询成果文件的名称、组成、时间、份数及质量标准：按委托人要求的份数提供。

3.2.4 咨询人应在收到委托人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建议或者异议后    /    日内给予书面答复。

3.3 咨询人的工作依据

经双方协商，本合同约定的施工全过程造价跟踪咨询服务适用的技术标准、规范、定额等工作依据为：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及造价文件。

3.4 使用委托人房屋及设备的返还

咨询人应在本合同终止后    /    日内移交委托人提供的房屋及设备，移交的方式为    /    。

4. 违约责任

4.1 委托人的违约责任

4.1.1 委托人违约金的计算及支付方式：    /    。

4.1.2 委托人赔偿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并支付：    /    。

4.1.3 委托人逾期付款利息按下列方法计算并支付：    /    。

4.2 咨询人的违约责任

4.2.1 咨询人违约金的计算及支付方式：    /    。

5. 支付

5.1 支付货币

## 企业名称变更登记证明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 变更登记情况

#### 登记情况: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214696622XU  
 代码: 9133050214696622XU  
 企业名称: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经营场所): 浙江省湖州市山水阳光小区7幢太湖路621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王伟东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资金数额): 10010万人民币元  
 登记机关: 湖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湖州南太湖新区分局  
 经营起始日期: 1993-07-20  
 经营截止日期: 长期  
 核准日期: 2022-11-14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监理;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建设工程勘察; 建设工程设计;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 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室内环境检测; 建筑劳务分包; 代理记账; 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业务; 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 工程管理服务; 采购代理服务; 招投标代理服务; 政府采购代理服务; 规划设计管理;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财务咨询; 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 房地产咨询; 物业管理; 编制项目建议书, 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 评估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次数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核准日期
18	名称变更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2-11-14

(本资料仅供参考, 不得作为经营凭证。)

打印日期: 2022-11-15



## 四、拟派项目总监（2名）类似监理业绩

### （一）项目总监理工程师1——胡志明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担任职务	合同签订日期	开竣工日期	合同金额(万元)	备注
1	长三角产业合作区(省际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场地平整及府前路南延道路新建工程监理	湖州省际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长兴分区管理委员会	总监理工程师	2021-08	2021-10-29 2025-06-27	121.58	

要求：提供近五年（自截标之日起倒算）以项目总监身份承担过的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监理业绩。注：1、类似监理业绩为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业绩。2、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3、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提供的类似监理业绩不超过1项，超过1项统计时只按顺序计取第1项。可提供任一项目总监业绩。4、提供证明材料：①中标通知书（如有）；②合同关键页（须体现项目名称、项目内容、项目总监信息、合同金额、签订时间、项目类型信息、双方签字盖章等主要信息）；③竣工验收报告，包括：首页、验收结论签字盖章页、竣工验收日期页，合同文件与竣工验收证明文件中项目名称不一致的，应提供业主单位开具的有效证明资料；④如上述材料不能证明或体现相关指标参数的，投标人还须提供业主盖章证明等能证明相关指标参数的材料。5、以项目总监身份承担过是指项目总监在项目合同（或提供业主盖章证明等能证明相关指标参数的材料）中以项目总监职务参与过的业绩，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未能体现项目总监姓名，须提供业主盖章证明等能证明相关指标参数的材料。

## 中标通知书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所递交的长三角产业合作区(省际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场地平整及府前路南延道路新建工程监理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投标报价：121.5800 万元

服务期：从签订合同之日起至所有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且提交完整监理档案资料、通过备案为止（本工程监理服务期约 360 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总监理工程师：金绵存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到湖州省际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长兴分区管理委员会与我方签订监理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单位：湖州省际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长兴分区管理委员会（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省建设工程设备招标有限公司（盖章）

监管：长兴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盖章）

日期：2021 年 8 月 19 日

说明：本中标通知书由招标人填写，一式六份，长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留存一份，招标单位两份，招标代理机构一份，中标单位两份。

总监理工程师变更证明

湖州市在建工程项目负责人变更告知表  
(2.0 版本)

工程项目名称及标段：长三角产业合作区（省际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园区基础设施建设  
项目-府前路南延（南华山路至 235 国道段）道路新建工程

建设单位	湖州省际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长兴分区管理委员会		施工许可证号	330522202207040102
施工单位	湖州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工期起止时间	计划开工时间 2021-10-29 计划竣工时间 2022-10-24	建设规模	道路全长约 1879 米。道路红线宽度 24m，本次实施内容涉及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箱涵、给水工程、标志标线、智能交通、路灯工程、电力工程（土建部分）、通信工程（土建部分）、园林工程等内容。	
项目招标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房建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政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承包工程（单独立项） <input type="checkbox"/> 直接发包 <input type="checkbox"/> 邀请招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开招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国有投资建设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市区 <input type="checkbox"/> 吴兴区 <input type="checkbox"/> 南浔区 <input type="checkbox"/> 南太湖新区 <input type="checkbox"/> 德清县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长兴县 <input type="checkbox"/> 安吉县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时采用项目负责人业绩奖项作为评分内容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时采用项目负责人信用等级作为评分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_总监资格年限及高级职称加分...			
	工程地点 长兴县泗安镇新丰村			
申请变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变更施工单位项目经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变更监理单位项目总监			
原项目负责人情况	姓名	金绵存	本人签字确认	
	手机	13819284329	注册编号	33001863
拟变更项目负责人情况	姓名	胡志明	本人签字确认	
	手机	13567266066	注册编号	33019881
申请变更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医院确诊属于重病或重伤，需要长期（3 个月以上）休养或治疗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辞职的； <input type="checkbox"/> 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责任事故，受到行政或刑事追责处理的； <input type="checkbox"/> 无能力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建设单位书面要求更换的； <input type="checkbox"/> 被责令停止执业资格的； <input type="checkbox"/> 因犯罪被羁押或判刑的； <input type="checkbox"/> 死亡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不可抗力事件_____.....			

<p>★业绩奖项等认定</p>	<p><input type="checkbox"/>按照开标的时间点，拟更换项目负责人不低于原中标项目负责人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按照申请变更的时间点，拟更换的项目负责人为企业所有无在建项目负责人中最高。</p>	
<p>★开标时，原项目负责人的业绩奖项（或信用等级）及招标文件相关要求</p>	<p>拟派总监工程师取得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年限5年（含）以上得2分。          拟派总监高级职称得2分，中级职称得1分（需提供验证信息）</p>	
<p>★开标时，拟更换项目负责人的业绩奖项（或信用等级）及招标文件相关要求</p>	<p>注：“★业绩奖项等认定”中符合第一项时，填写该栏。          /</p>	
<p>★申请变更时，拟变更项目负责人的业绩奖项（或信用等级）及招标文件相关要求</p>	<p>注：“★业绩奖项等认定”中符合第二项时，填写该栏。          申请变更总监胡志明取得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年限5年（含）。          申请变更总监胡志明取得高级职称任职资格。</p>	
<p>施工（监理）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施工（监理）企业（盖章）   年 月 日</p>	<p>招标代理机构（如有）项目负责人签字：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年 月 日</p>	<p>建设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意见（盖章）：   年 月 日</p>
<p>建设主管部门          已收悉。          盖章：   2022年8月9日</p>		

注：1. 带★栏为采用公开招标的国有投资建设工程填写。  
 2. 施工（监理）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如有）、建设单位应加盖骑缝章。

正本

长三角产业合作区(省际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场地平整及府前路南延道路新建工程  
监理

监理合同

发包人：湖州省际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长兴分区管理委员会

承包人：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8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湖州市际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长兴分区管理委员会

监理人（全称）：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长三角产业合作区(省际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场地平整及府前路南延道路新建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长兴县泗安镇；

3. 工程规模：长三角产业合作区(省际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地块一（双联）场地平整工程，回填方约 34 万 m<sup>3</sup>；地块二（五里渡）场地平整工程，回填方约 126 万 m<sup>3</sup>；地块三（新丰）场地平整工程，回填方约 173 万 m<sup>3</sup>，挡墙约 2011m。

府前路南延(南华山路至 235 国道段)提升改造工程，府前路南延西起 235 国道，北至南华山路，道路等级为次干路，设计速度 30km/h，采用双向两车道，一块板形式，道路红线宽度 24 米，红线范围外每侧布设 5~10m 绿化带，其中除 K1+663.368~K1+852.831 沿道路桩号左侧范围内布设 10m 宽绿化带外，其余绿化带宽度均为 5m。设计路程全长约 1879m；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约 31000 万元。

###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金绵存，身份证号码：342622196406151238，注册号：33001863。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壹佰贰拾壹万伍仟捌佰元**（¥1215800.00）。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 2021 年 08 月 \_\_\_\_ 日始，至 2022 年 08 月 \_\_\_\_ 日止。

2. 相关服务期限： /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1 年 08 月 \_\_\_\_ 日。

2. 订立地点：长兴县泗安镇。

3. 本合同一式八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四份。

委托人：\_\_\_\_\_  
 (盖章)  
 住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监理人：\_\_\_\_\_  
 (盖章)  
 住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 第二部分 通用条件

### 1. 定义与解释

#### 1.1 定义

除根据上下文另有其意义外,组成本合同的全部文件中的下列名词和用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1 “工程”是指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监理与相关服务的建设工程。

1.1.2 “委托人”是指本合同中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或受让人。

1.1.3 “监理人”是指本合同中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1.1.4 “承包人”是指在工程范围内与委托人签订勘察、设计、施工等有关合同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1.1.5 “监理”是指监理人受委托人的委托,依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勘察设计文件及合同,在施工阶段对建设工程质量、进度、造价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职责的服务活动。

1.1.6 “相关服务”是指监理人受委托人的委托,按照本合同约定,在勘察、设计、保修等阶段提供的服务活动。

1.1.7 “正常工作”指本合同订立时通用条件和专用条件中约定的监理人的工作。

1.1.8 “附加工作”是指本合同约定的正常工作以外监理人的工作。

1.1.9 “项目监理机构”是指监理人派驻工程负责履行本合同的组织机构。

1.1.10 “总监理工程师”是指由监理人的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全面负责履行本合同、主持项目监理机构工作的注册监理工程师。

1.1.11 “酬金”是指监理人履行本合同义务,委托人按照本合同约定给付监理人的金额。

1.1.12 “正常工作酬金”是指监理人完成正常工作,委托人应给付监理人并在协议书中载明的签约酬金额。

1.1.13 “附加工作酬金”是指监理人完成附加工作,委托人应给付监理人的金额。

1.1.14 “一方”是指委托人或监理人;“双方”是指委托人和监理人;“第三方”是指除委托人和监理人以外的有关方。1.1.15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 1. 定义与解释

#####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_。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

- (1) 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条件及附录 A、附录 B；
- (4) 通用条件；
- (5) 投标文件。

#### 2. 监理人义务

#####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整个施工阶段、缺陷责任期阶段的全过程施工监理。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

(1) 编制监理计划、监理实施细则；需报委托人或代建方同意后方可实施。监理规划应在所需资料齐全后 5 天内完成编制并报代建方、委托人审核，监理规划中必须明确本工程的重要分部分项、关键控制点、容易产生质量通病的部位等，有针对性的编制。

(2) 协助委托人做好工程开工前的现场“三通”工作，对场地施工用电的布局、安全性提出合理建议。

(3) 协助委托人编制施工及有关主要设备招标文件；协助委托人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并在实施过程中检查、督促承包人严格执行合同；

(4) 根据施工进度要求，协助委托人审核初步设计、施工图的设计和概(预)算，及时协助委托人组织设计交底及图纸会审，并写出纪要，同时，对设计方案提出合理化建议；

(5) 协助委托人做好开工准备，复验灰线，并审查开工报告；

(6) 审查承包人各项施工准备工作，征得委托人同意后下达开工令；

(7) 审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和施工进度计划，提出修改意见。建立科学的进度管理办法，对整个施工工期进行科学合理的安排。审查作业计划图（如进度技术网络图、总计划横道图等），并监督实施；

(8) 督促并检查承包人质量安全文明施工保证体系和施工管理制度的建议、健全与实施；

(9) 审查承包人(或核查委托人)提供的材料和设备采购清单，检查核对工程使用材料、构配件、设备的规格、样品、质量和数量，必要时进行抽验和复检，防止不合格材料用于工

###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长三角产业合作区(省际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府前路南延(南华山路至235国道段)道路新建工程	开工日期	2021.10.28	对工程质量评价 工程管理资料基本齐全; 工程其他技术资料基本齐全; 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现场验收综合评定为合格。					
施工单位	潮州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5.6.6						
合同造价(万元)	11043.241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 府前路南延(南华山路至235国道段)道路新建工程位于长兴县泗安镇长三角产业合作区园区,南起235国道,北至南华山路。道路等级为次干路,设计速度为30km/h,全线采用双向两车道,一块板形式,道路全长约1879米,红线宽24m,由三段直线与两段圆曲线组成;地下管网给水排水管道工程、给水排水构筑物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智能交通工程等内容。				竣工验收日期: 2025年6月27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签名: (盖章)	签名: (盖章)	签名: (盖章)	签名: (盖章)	
				勘察单位					

(二)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2——潘超超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担任职务	合同签订日期	开竣工日期	合同金额(万元)	备注
1	桐乡市环城北路(广育路-世纪大道段)及体育路(新板桥港-文华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等 17 个项目施工监理	桐乡市国源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2022-06-21	2022-06-21 2023-08-25	62.055	

要求：提供近五年（自截标之日起倒算）以项目总监身份承担过的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监理业绩。注：1、类似监理业绩为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业绩。2、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3、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提供的类似监理业绩不超过 1 项，超过 1 项统计时只按顺序计取第 1 项。可提供任一项目总监业绩。4、提供证明材料：①中标通知书（如有）；②合同关键页（须体现项目名称、项目内容、项目总监信息、合同金额、签订时间、项目类型信息、双方签字盖章等主要信息）；③竣工验收报告，包括：首页、验收结论签字盖章页、竣工验收日期页，合同文件与竣工验收证明文件中项目名称不一致的，应提供业主单位开具的有效证明资料；④如上述材料不能证明或体现相关指标参数的，投标人还须提供业主盖章证明等能证明相关指标参数的材料。5、以项目总监身份承担过是指项目总监在项目合同（或提供业主盖章证明等能证明相关指标参数的材料）中以项目总监职务参与过的业绩，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未能体现项目总监姓名，须提供业主盖章证明等能证明相关指标参数的材料。

## 桐乡市建设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编号：荣正DL[2022]92号

经评标委员会审查评议，确定你公司为中标单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时签订合同。

项目名称	桐乡市环城北路（广育路-世纪大道段）及体育路（新板桥港-文华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等17个项目施工监理	建设单位	桐乡市国源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	建设地点	桐乡市城区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设计单位	/
中标造价	大写：陆拾贰万零伍佰伍拾元整 (¥：620550元)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监理服务期	从施工准备阶段开始至缺陷责任期结束	项目建设期	约2022年5月至2023年12月31日止
项目总监	潘超超	资质等级	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范围	施工图范围内所有项目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及缺陷责任期阶段全过程监理		
招标单位盖章		代理单位盖章	
	2022年06月06日		2022年06月06日
		核备单位盖章	
			2022年06月06日

正本

202212X1X-004

GF—2012—0202

#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桐乡市环城北路(广育路-世纪大道段)及体育路(新板桥港-  
文华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等 17 个项目施工监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制定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桐乡市国源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桐乡市环城北路（广育路-世纪大道段）及体育路（新板桥港-文华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等 17 个项目施工监理；

2、工程地点：桐乡市城区；

3、工程规模：水泥道路“白改黑”工作，共涉及道路 33 条，改造长度约 40.5 公里，改造总面积约 90 万平方米，分 2022 年及 2023 年两年完成，2022 年完成大部分道路加铺沥青以及 9 条主要道路提前方案设计，2023 年完成 9 条主要道路改造工程；

4、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约 13500 万元。

###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潘超超，身份证号码：330501198609033459，注册号：33022796。

总监代表姓名：邱国良，身份证号码：330501198212237613，注册号：浙建监 2010010711。

监理员姓名：何磊，身份证号码：431124199406082818，注册号：浙建监员 1501SZ0613977。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监理费共计（大写）：陆拾贰万零伍佰伍拾元整（¥：620550元）

六、期限

从施工准备阶段开始至缺陷责任期结束。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订立时间：2022年6月21日。

2、订立地点：\_\_\_\_\_。

3、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贰份。

委托人：\_\_\_\_\_（盖章）

监理人：\_\_\_\_\_（盖章）

住所：\_\_\_\_\_

住所：浙江省湖州市香溪悦府文

荟楼田盛街 801 号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313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邱国良

的代理人：（签字）何磊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湖州吉山支行

账号：\_\_\_\_\_

账号：371458341933

电话：\_\_\_\_\_

电话：0572-2093005

传真：\_\_\_\_\_

传真：0572-2093005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经办人：何磊  
何磊

## 第二部分 通用条件

### 1. 定义与解释

#### 1.1 定义

除根据上下文另有其意义外,组成本合同的全部文件中的下列名词和用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1 “工程”是指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监理与相关服务的建设工程。

1.1.2 “委托人”是指本合同中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或受让人。

1.1.3 “监理人”是指本合同中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1.1.4 “承包人”是指在工程范围内与委托人签订勘察、设计、施工等有关合同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1.1.5 “监理”是指监理人受委托人的委托,依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勘察设计文件及合同,在施工阶段对建设工程质量、进度、造价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职责的服务活动。

1.1.6 “相关服务”是指监理人受委托人的委托,按照本合同约定,在勘察、设计、保修等阶段提供的服务活动。

1.1.7 “正常工作”指本合同订立时通用条件和专用条件中约定的监理人的工作。

1.1.8 “附加工作”是指本合同约定的正常工作以外监理人的工作。

1.1.9 “项目监理机构”是指监理人派驻工程负责履行本合同的组织机构。

1.1.10 “总监理工程师”是指由监理人的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全面负责履行本合同、主持项目监理机构工作的注册监理工程师。

1.1.11 “酬金”是指监理人履行本合同义务,委托人按照本合同约定给付监理人的金额。

1.1.12 “正常工作酬金”是指监理人完成正常工作,委托人应给付监理人并在协议书中载明的签约酬金额。

1.1.13 “附加工作酬金”是指监理人完成附加工作,委托人应给付监理人的金额。

1.1.14 “一方”是指委托人或监理人;“双方”是指委托人和监理人;“第三方”是指除委托人和监理人以外的有关方。

1.1.15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1.16 “天”是指第一天零时至第二天零时的时间。

1.1.17 “月”是指按公历从一个月中任何一天开始的一个公历月时间。

###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 1. 定义与解释

#####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_。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1、《建筑法》、《建设工程监理规范》；2、国家（部委）地方颁发的现行施工验收规范、规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以及有关工程定额和费用标准；3、监理《委托合同》、《工程承包合同》以及合同指定的有关技术、经济条件；4、工程设计文件、图纸、地质勘察资料等。

#### 2. 监理人义务

#####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施工图范围内所有项目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及缺陷责任期阶段全过程监理。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本合同通用条件及招标范围内所明确的施工监理服务内容。

#####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设计文件、施工合同。

2.2.2 相关服务依据包括：本监理合同及地方性法律、法规。

##### 2.3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2.3.4 更换监理人员的其他情形：按通用条件。

##### 2.4 履行职责

2.4.3 对监理人的授权范围：合同范围内所有监理事务。

在涉及工程延期\_\_\_/\_\_\_天内和（或）金额\_\_\_/\_\_\_万元内的变更，监理人不需请示委托人即可向承包人发布变更通知。

2.4.4 监理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调换其人员的限制条件：\_\_\_/\_\_\_。

##### 2.5 提交报告

监理人应提交报告的种类（包括建立规划、监理月报及约定的专项报告）、时间和份数：按相关规定的的时间和份数提交报告。

##### 2.7 使用委托人的财产

附录 B 中由委托人无偿提供的房屋、设备的所有权属于：

委托人。

桐乡市国源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桐乡市校场路（人民路—环城东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	开工日期	2022.04.22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施工单位	桐乡市东兴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日期	2022.05.27		
合同造价（万元）	845.9	施工决算（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8月24日
验收范围及数量： 本次验收的桐乡市校场路（人民路—环城东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位于桐乡市校场路（人民路—振华路段、振华路—世纪大道段、世纪大道—市场路段、市场路—环城东路段），验收内容包括道路白改黑等。				建设单位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邀请单位 签名：（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盖章）

桐乡市国源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桐乡市逾桥路（庆丰路-世纪大道段）道路白改黑工程	开工日期	2022.06.26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施工单位	桐乡市东兴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日期	2022.12.26		
合同造价（万元）	608.8	施工决算（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8月25日
验收范围及数量： 本次验收的桐乡市逾桥路（庆丰路-世纪大道段）道路白改黑工程位于桐乡市逾桥路（庆丰路—世纪大道段），验收内容包括道路白改黑等。				建设单位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邀请单位 签名：（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盖章）

桐乡市国源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桐乡市逾桥路（新民路—庆丰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	开工日期	2022.06.28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施工单位	桐乡市东兴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日期	2022.12.31		
合同造价（万元）	777.3	施工决算（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8月24日
验收范围及数量： 本次验收的桐乡市逾桥路（新民路—庆丰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位于桐乡市逾桥路（新民路—复兴路段、复兴路—庆丰路段），验收内容包括道路白改黑等。				建设单位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桐乡市国源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桐乡市振华路（振兴路-校场路段）等3条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	开工日期	2022.4.21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施工单位	桐乡市东兴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日期	2022.5.28		
合同造价（万元）	819.7	施工决算（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2023.5.25
验收范围及数量： 本次验收的桐乡市振华路（振兴路-校场路段）等3条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位于振华路、振福路、东方路，验收内容包括道路白改黑等。				建设单位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 桐乡市国源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桐乡市校场路(复兴路-庆丰路段)4条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	开工日期	2023.2.2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施工单位	桐乡市东兴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日期	2023.2.27		
合同造价(万元)	830.1	施工决算(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2023.5.25
验收范围及数量: 本次验收的桐乡市校场路(复兴路-庆丰路段)4条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位于校场路、康民路、利民路,验收内容包括道路白改黑等。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签名:  (盖章)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邀请单位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签名: (盖章)

### 桐乡市国源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桐乡市公园路(中山路-园林路段)及校场路(景雅路-人民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	开工日期	2022.4.22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施工单位	桐乡市东兴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日期	2022.8.11		
合同造价(万元)	836.1	施工决算(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2023.6.28
验收范围及数量: 本次验收的桐乡市公园路(中山路-园林路段)及校场路(景雅路-人民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位于公园路、校场路,验收内容包括道路白改黑等。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签名:  (盖章)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邀请单位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签名: (盖章)

### 桐乡市国源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桐乡市莲花路(濮院大道-环城东路段)等3条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	开工日期	2022.5.8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施工单位	桐乡市东兴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日期	2022.9.1		
合同造价(万元)	856.4	施工决算(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2022.5.25
验收范围及数量: 本次验收的桐乡市莲花路(濮院大道-环城东路段)等3条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位于莲花路、卜振路、环城北路,验收内容包括道路白改黑等。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邀请单位	邀请单位
				(盖章)	(盖章)

### 桐乡市国源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桐乡市钟振路(幸福路-振华路段)等4条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	开工日期	2022.05.02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施工单位	桐乡市东兴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日期	2022.09.02		
合同造价(万元)	784.1	施工决算(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6月28日
验收范围及数量: 本次验收的桐乡市钟振路(幸福路-振华路段)等4条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位于桐乡市钟振路(幸福路-振华路段)、屠甸路(幸福路-世纪大道段)、环城北路(庆丰路-广育路段)、茅盾路(濮院大道-灵悟小区段),验收内容包括道路白改黑等。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邀请单位	邀请单位
				(盖章)	(盖章)

桐乡市国源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桐乡市茅盾路(公园路-濮院大道段)及逾桥路(文华路-新民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	开工日期	2022.6.29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施工单位	桐乡市东兴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日期	2022.12.31	竣工验收日期	2023.1.25
合同造价(万元)	728.1	施工决算(万元)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验收范围及数量: 本次验收的桐乡市茅盾路(公园路-濮院大道段)及逾桥路(文华路-新民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位于茅盾路、逾桥路, 验收内容包括道路白改黑等。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邀请单位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桐乡市国源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桐乡市茅盾路(复兴路-公园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	开工日期	2022.6.27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施工单位	桐乡市东兴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日期	2022.8.7	竣工验收日期	2023.6.28
合同造价(万元)	695.4	施工决算(万元)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验收范围及数量: 本次验收的桐乡市茅盾路(复兴路-公园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位于茅盾路, 验收内容包括道路白改黑等。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邀请单位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桐乡市国源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桐乡市中山路（庆丰路—稻乐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	开工日期	2022.06.28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施工单位	桐乡市东兴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日期	2022.09.12		
合同造价（万元）	779.1	施工决算（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6月28日
验收范围及数量： 本次验收的桐乡市中山路（庆丰路-稻乐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位于桐乡市中山路（庆丰路—世纪大道段、世纪大道—稻乐路段），验收内容包括道路白改黑等。				建设单位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邀请单位 签名：（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盖章）

**桐乡市国源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桐乡市环城北路（广育路-世纪大道段）及体育路（新板桥港-文华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	开工日期	2022.6.28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施工单位	桐乡市东兴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日期	2022.9.6		
合同造价（万元）	846.9	施工决算（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2023.6.28
验收范围及数量： 本次验收的桐乡市环城北路（广育路-世纪大道段）及体育路（新板桥港-文华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位于环城北路、体育路，验收内容包括道路白改黑等。				建设单位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邀请单位 签名：（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盖章）

**桐乡市国源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桐乡市清秋路（逾桥路-环城北路段）等4条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	开工日期	2022.07.25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施工单位	桐乡市东兴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日期	2022.09.10		
合同造价（万元）	795.3	施工决算（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5月25日
验收范围及数量： 本次验收的桐乡市清秋路（逾桥路-环城北路段）等4条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位于桐乡市清秋路（逾桥路—环城北路段）、银菊路（市场路—环城东路段）、中山路（复兴路—庆丰路段、稻乐路—濮院大道段），验收内容包括道路白改黑等。				建设单位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桐乡市国源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桐乡市禾兴路（康民路—利民路段）及中山路（新板桥港—复兴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	开工日期	2022.06.26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施工单位	桐乡市东兴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日期	2022.09.11		
合同造价（万元）	829.3	施工决算（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5月25日
验收范围及数量： 本次验收的桐乡市禾兴路（康民路—利民路段）及中山路（新板桥港—复兴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位于桐乡市禾兴路（康民路—利民路段）、中山路（新板桥港—留良路段、留良路—文华路段、文华路—复兴路段），验收内容包括道路白改黑等。				建设单位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桐乡市国源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桐乡市体育路(文华路-庆丰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	开工日期	2022.06.27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施工单位	桐乡市东兴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日期	2022.08.17		
合同造价(万元)	791.8	施工决算(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6月28日
验收范围及数量: 本次验收的桐乡市体育路(文华路-庆丰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位于桐乡市体育路(文华路-新民路段、新民路-复兴路段、复兴路-北门大街段、北门大街-庆丰路段), 验收内容包括道路白改黑等。				建设单位 桐乡市国源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桐乡市国源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浙江东南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桐乡市东兴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桐乡市国源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桐乡市逾桥路(世纪大道-濮院大道段)道路白改黑工程	开工日期	2022.06.27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施工单位	桐乡市东兴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日期	2022.09.28		
合同造价(万元)	574	施工决算(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6月28日
验收范围及数量: 本次验收的桐乡市逾桥路(世纪大道-濮院大道段)道路白改黑工程位于桐乡市逾桥路(世纪大道-濮院大道段), 验收内容包括道路白改黑等。				建设单位 桐乡市国源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桐乡市国源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浙江东南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桐乡市东兴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②

桐乡市国源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桐乡市人民路（校场路—中华路段）等5条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	开工日期	2022.4.10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施工单位	桐乡市东兴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日期	2022.08.04 2023.04.21		
合同造价 (万元)	781.4	施工决算 (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5月15日
验收范围及数量： 本次验收的桐乡市人民路（校场路—中华路段）等5条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位于桐乡市人民路（校场路—中华路段）、梧丰路（校场路以北段、校场路—中华路段）、北门大街（学前路—中山路段、中山路—逾桥中段），验收内容包括道路白改黑等。				建设单位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企业名称变更登记证明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变更登记情况

登记情况: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214696622XU  
 代码: 9133050214696622XU  
 企业名称: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经营场所): 浙江省湖州市山水阳光小区7幢太湖路621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王伟东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资金数额): 10010万人民币元  
 登记机关: 湖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湖州南太湖新区分局  
 经营起始日期: 1993-07-20  
 经营截止日期: 长期  
 核准日期: 2022-11-14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监理;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建设工程勘察; 建设工程设计;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 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室内环境检测; 建筑劳务分包; 代理记账; 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业务; 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 工程管理服务; 采购代理服务; 招投标代理服务; 政府采购代理服务; 规划设计管理;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财务咨询; 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 房地产咨询; 物业管理; 编制项目建议书, 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 评估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次数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核准日期
18	名称变更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2-11-14

(本资料仅供参考, 不得作为经营凭证。)

打印日期: 2022-11-15



## 五、拟派造价咨询负责人类似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担任职务	合同签订日期	开竣工日期	合同金额(万元)	备注
1	仁北单元RHS-03-03-04D号地块开发建设(垄山家园)房建工程	湖州房总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负责人	2022.11	2022.11 2024.2	浙价服[2009]84号收费标准 X (1-53.5%) %	
2	湖州城西新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塘口单元TK-D1号地块商业开发建设(塘口集镇商业开发项目(经开集团年度委托项目))	湖州经开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负责人	2023.4.10	2023.4 2024.9	浙价服[2009]84号收费标准 X70%	
3	湖州市南浔区旧馆镇小微企业创业创新产业园一期工程	湖州南浔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负责人	2020.3.20	2020.3.20 2022.12.16	114.5829	

要求：提供近五年（自截标之日起倒算）以造价咨询负责人（或造价成果编制人/复核人/审查人）身份承担的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造价咨询业绩；注：1、类似造价咨询业绩为造价咨询业绩，服务内容需包含结算编制。2、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3、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提供的类似项目业绩不超过1项，超过1项统计时只按顺序计取第1项。4、提供证明材料：①中标通知书（如有）；②合同关键页（须体现项目名称、项目内容、造价咨询负责人信息、合同金额、签订时间、项目类型信息、双方签字盖章等主要信息）；③造价成果文件封面扫描件，成果文件封面须包含甲方名称、工程名称、工程造价、造价成果阶段、编制人（或复核人或审查人）签章和证书号、投标人公章。合同文件与造价成果文件中项目名称不一致的，应提供业主单位开具的有效证明资料；④如上述材料不能证明或体现相关指标参数的，投标人还需提供业主盖章证明等能证明相关指标参数的材料。

1、仁北单元 RHS-03-03-04D 号地块开发建设项目（垄山家园）房建工程  
造价咨询合同

2024-10-16

GF-2002-0212

#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仁北单元 RHS-03-03-04D 号地块开发建设项目  
（垄山家园）房建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 第一部分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潮州房总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委托人）与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咨询人）经过双方  
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委托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项目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 1、项目名称：仁北单元 RHS-03-03-04D 号地块开发建设项目  
（堃山家园）房建工程
- 2、服务类别：结算审计

二、本合同的措词和用语与所属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条件及有  
关附件同义。

三、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标准条件；
- 2、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件；
- 3、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四、咨询人同意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件中议定  
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五、委托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咨  
询人支付酬金。

六、本合同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自 2022 年      月      日开  
始实施，出具审计报告终结。

七、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四份，咨  
询人执两份。

委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咨 询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2022年11月 日

2022年11月 日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公章)

建合办( )审字第 号

经办人：

年 月 日

## 第二部分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标准条件

### 词语定义、适用语言和法律、法规

**第一条** 下列名词和用语，除上下文另有规定外具有如下含义。

- 1、“委托人”是指委托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和聘用工程造价咨询单位的一方，及其合法继承人。
- 2、“咨询人”是指承担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和工程造价咨询责任的一方，及其合法继承人。
- 3、“第三人”是指除委托人、咨询人以外与本咨询业务有关的当事人。
- 4、“日”是指任何一天零时至第二天零时的时间段。

**第二条**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适用的是中国的法律、法规，以及专用条件中议定的部门规章、工程造价有关计价办法和规定或项目所在地的地方法规、地方规章。

**第三条**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的书写、解释和说明，以汉语为主导语言。当不同语言文本发生不同解释时，以汉语合同文本为准。

### 咨询人的义务

**第四条** 向委托人提供与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有关的资料，包括工程造价咨询的资质证书及承担本合同业务的专业人员名单、咨询工作计划等，并按合同专用条件中约定的范围实施咨询业务。

**第五条** 咨询人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向委托人提供的服务包括正常服务、附加服务和额外服务。

- 1、“正常服务”是指双方在专用条件中约定的工程造价咨询工作；

2、“附加服务”是指在“正常服务”以外，经双方书面协议确定的附加服务；

3、“额外服务”是指不属于“正常服务”和“附加服务”，但根据合同标准条件第十三条、第二十条和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咨询人应增加的额外工作量。

**第六条** 在履行合同期间或合同规定期限内，不得泄露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保密资料。

#### 委托人的义务

**第七条** 委托人应负责与本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有关的第三人协调，为咨询人工作提供外部条件。

**第八条** 委托人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内，免费向咨询人提供与本项目咨询业务有关的资料。

**第九条** 委托人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内就咨询人书面提交亲要求做出答复的事宜做出书面答复。咨询人要求第三人提供有关资料时，委托人应负责转达及资料转送。

**第十条** 委托人应当授权胜任本咨询业务的代表，负责与咨询人联系。

#### 咨询人的权利

**第十一条** 委托人在委托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范围内，授予咨询人以下权利：

1、咨询人在咨询过程中如委托人提供资料不明确时可向委托人提出书面报告。

- 2、咨询人在咨询过程中，有权对第三人提出与本咨询业务有关的问题进行核对或查问。
- 3、咨询人在咨询过程中，有到工程现场勘查的权利。

#### 委托人的权利

**第十二条** 委托人有下列权利：

- 1、委托人有权向咨询人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
- 2、委托人有权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 3、当委托人认定咨询专业人员不按咨询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委托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委托人有权要求更换咨询专业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咨询人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咨询人的责任

**第十三条** 咨询人的责任期即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有效期。如因非咨询人的责任造成进度的推迟或延误而超过约定的日期，双方应进一步约定相应延长合同有效期。

**第十四条** 咨询人责任期内，应当履行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中约定的义务，因咨询人的单方过失造成的经济损失，应当向委托人进行赔偿。累计赔偿总额不应超过建设工程造价咨询酬金总额（除去税金）。

**第十五条** 咨询人对委托人或第三人所提出的问题不能及时核对或答复，导致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咨询人应承担相应责任。

**第十六条** 咨询人向委托人提出赔偿要求不能成立时，则应补偿由于该赔偿或其他要求所导致委托人的各种费用的支出。

### 委托人的责任

第十七条 委托人应当履行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约定的义务，如有违反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给咨询人造成的损失。

第十八条 委托人如果向咨询人提出赔偿或其他要求不能成立时，则应补偿由于该赔偿或其他要求所导致咨询人的各种费用的支出。

### 合同生效、变更与终止

第十九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条 由于委托人或第三人的原因使咨询人工作受到阻碍或延误以致增加了工作量或持续时间，则咨询人应当将此情况与可能产生的影响及时书面通知委托人。由此增加的工作量视为额外服务，完成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工作的时间应当相应延长，并得到额外的酬金。

第二十一条 当事人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则应当在 14 日前通知对方；因变更或解除合同使一方遭受损失的，应由责任方负责赔偿。

第二十二条 咨询人由于非自身原因暂停或终止执行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由此而增加的恢复执行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的工作。应视为额外服务，有权得到额外的时间和酬金。

### 咨询业务的酬金

第二十三条 正常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附加工作和额外工作的酬金，按照建设工程造价合同专用条件约定的方法计取，并按约定的时间和数额支付。

第二十四条 如果委托人在规定的支付期限内未支付建设工程造价咨询酬金，自规定支付之日起，应当向咨询人补偿应支付的酬金利息。利息额按规定支付期限最后一日银行活期贷款乘以拖欠酬金时间计算。

第二十五条 如果委托人对咨询人提交的支付通知书中酬金或部分酬金项目提出异议，应当在收到支付通知书两日内向咨询人发出异议的通知，但委托人不得拖延其无异议酬金项目的支付。

第二十六条 支付建设工程造价咨询酬金所采取的货币币种、汇率由合同专用条件约定。

#### 其 他

第二十七条 因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的需要，咨询人在合同约定外的外出考察，经委托人同意，其所需费用由委托人负责。

第二十八条 咨询人如需外聘专家协助，在委托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范围内其费用由咨询人承担；在委托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范围以外经委托人认可其费用由委托人承担。

第二十九条 未经对方的书面同意，各方均不得转让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

第三十条 除委托人书面同意外，咨询人及咨询专业人员不应接受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约定以外的与工程造价咨询项目有关的任何报酬。

咨询人不得参与可能与合同规定的与委托人利益相冲突的任何活动。

### 合同争议的解决

第三十一条 因违约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和损害的赔偿，委托人与咨询人之间应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可提交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根据双方约定提交仲裁机关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三部分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款

第一条 本合同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工程造价计价办法和规定：

《浙江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基准收费标准》浙价服〔2009〕84号

第四条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范围：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是指以下服务类别的咨询业务：

(A类) 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的编制、审核及项目经济评价；

(B类) 建设工程概算、预算、结算、竣工结(决)算的编制、审核；

(C类) 建设工程招标标底、投标报价的编制、审核；

(D类) 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

(E类) 编制工程造价计价依据及对工程造价进行监控和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资料等。

第八条 双方约定的委托人应提供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材料及提供时间：\_\_\_\_\_ / \_\_\_\_\_

第九条 委托人应在两日内对咨询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答复的事宜做出书面答复。

第十四条 咨询人在其责任期内如果失职，同意按以下办法承担因单方责任而造成的经济损失。赔偿金=直接经济损失×酬金比率(除去税金)

第二十四条 委托人同意按以下的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支付咨询人的正常服务酬金：审计基本费根据浙价服〔2009〕84号文件结合本工程具体内容收取，咨询费按浙价服〔2009〕84号文件计算的价格\* (1-53.5%)，不足2000元按照2000元计取。核增(减)追加费按

(核减金额-送审金额\*5%)\*5%计取,由施工单位在咨询报告出具时支付。

委托人同意按以下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支付附加服务酬金:

见补充协议\_\_\_\_\_ / \_\_\_\_\_

委托人同意按以下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支付额外服务酬金:

见补充协议\_\_\_\_\_ / \_\_\_\_\_

第二十七条 双方同意用人民币支付酬金。按汇率 / 计付。

第三十二条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委托人与咨询人应及时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可提交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1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湖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附加协议条款: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造价咨询成果报告

# 工程造价咨询报告书

咨询项目全称 仁北单元 RHS-03-03-04D 号地块开发建设项目  
(牵上花苑) 房建工程

咨询业务类别 结算审计

咨询报告日期 2024 年 2 月 1 日



咨询报告书编号： DNJS2024-021

咨询项目委托方全称： 湖州房总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企业公章：



咨询企业法定住所： 湖州市田盛街 801 号

邮 编： 313000

联系电话： 0572-2701888

咨询作业期： 2022.11.2-2024.2.1

法定代表人： 王伟东 技术负责人： 李萍

项目负责人： 姚炎琴 执业资格(章)：



专业咨询人员： 侯吉 执(从)业资格(章)： 从事专业： 建筑



专业咨询人员： 武营 执(从)业资格(章)： 从事专业： 安装



专业咨询人员： 执(从)业资格(章)： 从事专业：

专业咨询人员： 执(从)业资格(章)： 从事专业：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 仁北单元RHS-03-03-04D号地块开发建设项目（垄上花苑）房建工程项目结算审核的报告

湖州房总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贵公司委托，对由贵公司负责建设的仁北单元 RHS-03-03-04D 号地块开发建设项目（垄上花苑）房建工程项目结算进行了审核。该结算书由浙江大经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贵公司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送审资料，我们的责任是对该工程的结算进行审核并发表意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结合该工程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复核计算、实地踏勘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对承包单位编报的工程结算书进行了全面、仔细的审核，对于其中的工程量计算、结算单价、签证单及费率等与承包双方单位进行了反复的核对和协审，最后的审核造价确定已经工程承包双方确认。现将审核情况报告如下：

### 一、审核结果

单位：元

单位工程名称	送审额	审定额	核增额	核减额	净核减额
仁北单元 RHS-03-03-04D号 地块开发建设项目（垄上花苑）房建工程	280649604	230834690	0	49814914	49814914

### 二、工程概况

1.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2. 资金来源：自筹
3. 工程地点、规模：该工程位于仁北单元南部，垄山东北侧，青太路南侧，安吉路西侧，具体内容为设计图纸范围内的土建、水电安装、幕墙、空气能热泵、充电桩、光伏、电梯等工程施工（详见工程量清单和图纸）。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 4. 工程参建单位:

建设单位: 湖州房总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浙江大经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 工程施工时间: 本工程合同工期为 888 天, 实际开、竣工时间为 2019 年 3 月 15 日至 2022 年 6 月 24 日, 实际施工工期总日历天数 1197 天, 其中停工 177 天 (2019. 10. 22-2020. 4. 15), 工期顺延签证认可 155 天。

6. 工程招投标情况: 采用公开招标, 招标范围为设计图纸范围内的土建、水电安装、幕墙、空气能热泵、充电桩、光伏、电梯等工程施工 (详见工程量清单和图纸)。由浙江大经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标, 中标价为 228716870 元。

7. 工程质量情况: 合同要求质量合格。

#### 8. 合同情况简介:

(1) 合同承包范围: 设计图纸范围内的土建、水电安装、幕墙、空气能热泵、充电桩、光伏、电梯等工程施工 (详见工程量清单和图纸);

(2) 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单价合同方式确定, 合同价为 22871. 687 万元, 措施费按“项”计的不做调整;

(3) 本工程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单价合同方式确定, 合同价款中包括的风险范围: 结算时按湖建发【2012】76 号文件调整, 具体合同价格调整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三、结算审核依据

(1) 施工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2) 竣工图、图纸会审纪要、设计联系单、施工联系单、打桩记录、开竣工报告、审计查询单等;

(3) 全套竣工验收资料、隐蔽验收记录、施工组织设计方案等;

(4) 工程结算书;

(5)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2013 版)、《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2013) 浙江省补充规定《浙江省建筑工程计价依据》(2010 版)、《浙江省工程预算定额》(2010 版)、《浙江省建设工程施工费用定额》(2010 版) 及相关文件解释;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6) 施工期内《潮州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

(7) 审核要求的其他相关资料。

#### 四、审核范围

本次结算审核的工程范围为：按施工合同、竣工图、工程联系单及实际施工所示范围。

#### 五、审核结果

本项目送审结算造价为人民币 280649604 元，核减 49814914 元，核增 0 元，净核减额为 49814914 元，审定工程结算造价为人民币 230834690 元。

造成工程造价核减、核增的主要内容及其原因的分析说明：

##### 1、土建部分：

土建送审 242816080 元，审定 198282702 元，核减 44533378 元，主要核减内容如下：

- (1) 土方工程量核减约 125 万；
- (2) 工程桩工程量及套价方式调整，核减约 1050 万；
- (3) 钢筋混凝土工程量核减约 900 万；
- (4) 防水变更，工程量及套价核减约 245 万；
- (5) 地下室外墙聚塑板非土建单位施工，核减约 15 万；
- (6) 地下室环氧地面工程量及单价核减约 300 万；
- (7) 汽车坡道雨棚重新组价，核减约 68 万；
- (8) 上部幕墙工程量核减，组价调整，核减约 460 万；
- (9) 技术措施费核减约 230 万，含塔吊数量扣减；
- (10) 联系单部分核减约 105 万；
- (11) 人工材料调差核减约 12 万；
- (12) 其余各工程量调整，核减约 900 万；

##### 2、安装部分：

安装送审 36172872 元，审定 31134627 元，核减 5038245 元，主要核减内容如下：

- (1) 电气配管电缆、电线、桥架工程量核减约：163.147 万元；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 (2) 防雷接地工程量核减约：14.47 万元；
- (3) 暖通风管、支架及防腐工程量核减约：22.58 万元；
- (4) 给排水管道、消防水管、支架、防腐、阀门及配件工程量核减约：128.3 万元；
- (5) 充电桩系统工程量核减约：38.54 万元；
- (6) 消防调试费核减约：10.4 万元；
- (7) 技术措施费核减约：20.39 万元；
- (8) 联系单工程核减约：38 万元；
- (9) 人工材料调差核减约 2.6685 万；
- (10) 其余各工程量调整，核减约 65.329 万

3、税金调整：根据送审资料显示，前两期付款按 10%税金计取，此部门税金增减 1 个点计入，无核减。

#### 六、审核事项说明及建议

1. 本工程税金按浙建建发【2019】92 号增值税调整后的税率 9%计取；
2. 本工程审定造价中施工用水、电费用未扣除，如有发生，由甲乙双方自行结算；
3. 工程质量、工期及其他情况的奖惩由甲乙双方自行结算。
4. 本工程审定造价中临时施工围墙现场已搭设，其费用在结算时按 500 元/m 扣除。
5. 后期上级部门审计复审如发现问题，最终金额将扣减调整。
6. 审计建议：无

#### 七、附件：

1. 工程结算审核定单
2. 工程结算审核表
3. 审计查询单

咨询单位：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2024年2月1日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 工程结算审核定单

工程名称		仁北单元 RHS-03-03-04D 号地块开发建设项目（垄上花苑）房建工程			
施工单位		浙江大经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	土建、安装	
建设单位		湖州房总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类型	结算审核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送审价（元）	审定价（元）	核减（元）	核增（元）
1	仁北单元 RHS-03-03-04D 号地块开发建设项目（垄上花苑）房建工程	280649604	230834690	49814914	
合计		280649604	230834690	49814914	
审定金额（大写）		贰亿叁仟零捌拾叁万肆仟陆佰玖拾元整			
备注	1、基本费按照咨询合同收取； 2、追加费（49814914-280649604*0.05）*0.05=1789122 元整（追加费 1789122 元由施工单位直接支付给咨询公司）； 3、后期上级部门审计复审如发现问题，最终金额将扣减调整。				
建设单位（章）：  经办人：[Signature] 日期：2024年 2月 2日		施工单位（章）：  经办人：[Signature] 日期：2024年 2月 2日			
委托单位经办人（签字）：[Signature] 日期：2024年 2月 2日		咨询单位（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Signature] 日期：2024年 2月 2日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2、湖州城西新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塘口单元 TK-D1 号地块商业开发建设项目-塘口集镇商业开发项目（经开集团年度委托项目）

### 造价咨询合同

DN 增 2023-090

## 2023 年度湖州经开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结算审核咨询服务协议书

甲方：湖州经开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湖州经开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通过，兹邀请乙方参与 2023 年度经开集团工程造价结算审核业务。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同意订立本协议，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 一、业务范围：

经开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投资或代建的项目，单项合同服务费用（审核基本费）在 10 万元以下的项目。

#### 二、业务委托方式：

1、原则上通过抽签（按照公司预发库管理办法）方式确定，若送审的单个项目与原已委托的同一批复中其他单个项目合并委托一家结算审核单位进行结算审核有利于结算审核进度或结算审核质量的可以直接委托原已委托的同一批复项目结算审核单位进行结算审核。

2、按照送审单个项目确定一家结算审核单位或者同类多个单项结算审核可适当合并确定一家结算审核单位。

#### 三、合同期限：

自合同签署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 四、具体服务内容及要求：

1、在领取任务及资料后，第一时间应告知委托方该项目具体负责人并整理送审资料，检查资料是否完整，如有缺失，在领取任务后 3 天内和委托方联系补充，领取任务后 7 天内按排踏勘现场，领取任务后 30 天内出具结算审核初稿，领取任务后 3 个月内应完成结算审核任务，非造价咨询原因导致的延期除外。

2、咨询单位应对委托结算审核项目的以下内容逐一审核，并按

规定做好相应的结算审核工作底稿和结算审核证据的签证工作,附相关证明性资料。具体如下:(1)审核项目是否按规定签订各项合同,合同的签订是否真实、合理、合法;履行是否到位,执行是否严肃,效力是否体现;有无利用合同损害国家利益;(2)审核建设过程中对项目的质量管理是否到位、有效;是否存在因项目决策及项目质量等问题引起重复返工、损失浪费情况;是否存在因管理不到位造成财政资金损失浪费现象;有无因直接指定材料供应商造成质量、损失浪费问题。(3)对价款结算进行审核,审核施工单位有无高估冒算行为,核实单项工程结算造价。

3、审核工程项目必须到现场核对工程量,并做现场踏勘记录和留下必要的图片资料。

4、定期向委托方反馈审核项目的情况,及时解决审核过程中发生的各种问题。疑难问题未报经委托方讨论同意的,造价咨询负全责。

5、在开展结算审核业务时,严格遵守委托方规章制度,按照委托方的规范程序及要求进行结算审核,接受委托方的业务监督。

6、实施的结算审核项目应保证结算审核质量,如发生质量问题,应负有连带法律责任。

7、出具结算审核报告1个月内,造价咨询应按将整理完成的结算审核档案移交委托方,具体文件包括全部原始送审资料、结算审核工作底稿、重要审价依据、审核报告等。

8、结算审核质量要求:按《浙江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执业操作规程》及《南太湖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实施办法》等规定执行。

##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甲方权利

- 1、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不称职或应回避的审价人员。
- 2、有权要求乙方提供阶段性工作的书面说明。
- 3、甲方负责对乙方的审核质量、履约情况和现场工作进行监督管理及考核工作(详见附件1),建立淘汰机制。
- 4、有权对乙方提供的咨询报告进行复核。
- 5、有权对乙方擅自改变人员组成、明显质量差错、违反廉政建

设责任制的行为，给予暂定或终止合同。

#### 甲方义务

1、在双方协议期限内，移交经有关单位确认后的工程造价审核范围内所需的相关资料。

2、在协议的期限内，甲方应选派一名熟悉业务，知晓法律、法规的联系代表。

3、在双方协议的期限内，对乙方提出的重大争议事项，十五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乙方的权利：

1、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和工程造价管理部门规定的计价方法、指标、参数及定额，进行工程造价计算或核实工程量。

2、对工程造价编制使用不准确标准、指标、参数及定额，有权向甲方提出修正建议，并受甲方委托与有关方面交涉。

3、有权拒绝不符合国家法律、政策、技术经济指标和定额的人为干涉。

4、有权向甲方提出更换不称职的联络人员。

##### 乙方的义务：

1、乙方在接到甲方分派任务后应在人员安排上给予及时保障。

2、按合同其他条款所述审核时限、审核误差率自行完成审核业务，出具评审报告和评审结论。乙方不得将甲方委托的审核业务转包或分包给其他单位或个人。

3、及时向甲方报送协议中的评审业务工作完成情况。

4、在审核过程中，为实现审核目标，应公正维护各方的合法权益。遵守法律、法规、正确执行定额标准和计价规定，努力做到公正、准确地提供工程审价结果。

5、遵守国家保密制度和商业秘密，不得泄露与该工程审核业务有关的数据资料。

6、实行回避制度，审核人员与被审核项目相关方有直接关系或有可能影响评审公正性的应当回避。

7、乙方必须每月向甲方书面反馈项目的审核情况。



8、在审核期间需要补充有关资料的，应及时通知甲方，由甲方召集有关单位一起确认，并办理资料移交手续，否则其审价结果无效。

9、乙方完成审核服务后，应将项目审核报告、结论、评审底稿形成电子文档及相关资料全部移交交给甲方，与甲方确定审核费用。

10、乙方必须与甲方签定“廉政建设目标责任制”。

11、因乙方原因导致审核结果有严重错误，并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12、乙方如因其他原因被中止或终止委托业务，仍应协助甲方完成已审项目的后续工作，否则甲方有权扣除乙方该项目的审价费用，并取消其下一轮的投标资格。

14、无特殊原因，乙方不能拒绝或推托甲方分派的项目。如乙方确实无法承担该批业务，应在二日内提交书面说明，甲方将该批业务另行分派。

#### 七、结算审核费用

##### 1、单项工程结算审计

基本费=浙价服[2009]84号收费标准×70%（其中钢筋及预埋件审核费用不另行计取）。

追加费按浙价服[2009]84号收费标准

以上两项相加最低收费不足1000元的，按1000元计算。基本费由委托方支付，追加费由施工单位支付（或由建设单位在施工单位工程款中代扣）

如遇同一套图纸计算多个单体，基本费按一个单体计算。

2、结算复核：结算复核工作由甲方指定专业人员进行，复核费用按复核后的最终定稿与乙方提供的审定稿（复核前）的净核减额的5%。金额低于300元的，复核费由甲方承担，金额高于300元的，全部复核费用由甲方在乙方的审计费中扣除，不足部分由甲方承担。

3、结算方式：按年度结算，一年支付一次审计基本费用。

#### 八、违约责任

1. 乙方如擅自毁约，甲方将视情况作调整排名、取消其资格及追究其经济责任等处罚措施。甲方如毁约，乙方有权追究其经济责任。

2. 乙方审核人员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玩忽职守，尚不构成犯罪但造成损失的，甲方将依法追究乙方的经济责任并停止个人在全市财政项目审核中心的审核业务；如构成犯罪的，甲方将依法移送司法部门处理。

3. 结算完成后乙方考核分数低于 80 分的，甲方有权收取本次委托项目审计基本费 10% 的违约金。低于 60 分的，甲方视情况给予处理，处理方法为取消委托资格一次或终止本合同。

**九、协议的文本及生效**

1.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2. 办协议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生效。

3. 本协议未尽事宜，均遵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商议可续签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相同法律效力，但该补充协议的内容不能实质性修改本协议的主要条款。

甲方：\_\_\_\_\_

乙方：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_\_\_\_\_

地址：潮州市吴兴区田盛街 801 号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王伟东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0572-2093005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名称：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潮州市分行

帐号：\_\_\_\_\_

帐号：371458341933

签约时间：2023年4月10日

经开集团工程结算造价咨询机构考核表

被考核单位：

项目名称：

序号	考核内容	扣/加分
1	在接到委托通知后3天内领取服务任务和项目资料，每延误一天扣1分。	
2	在收到项目资料30天内出具初审稿，每延误一天扣2分。	
3	出具结算审核报告1个月内移交结算审核档案，每延误一天扣1分。	
4	被考核单位禁止擅自私下和施工单位联系与本项目相关事宜，一经发现扣5分。	
5	擅自更换主审人员扣3分/人次。	
6	服务过程中没有及时配合的，一次扣2分。	
7	对于复审项目，造价咨询机构结算终审稿金额与复核稿金额偏差控制在2%以内，每超过1%的，扣3分。	
8	送审资料遗失的扣10分。	
9	将项目业务转包或分包的，一经发现扣20分。	
10	发生滥用职权、徇私舞弊、受贿或索贿等廉政问题的，扣50分。	
11	认真、负责、配合较好，严格执行项目评审程序要求，能发现项目中存在的重大问题并及时汇报的，视情况加3-10分。	
	本项目考核得分（基准分为100分）	

考核日期：

造价咨询成果报告

# 工程造价咨询报告书

咨询项目全称 湖州城西新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塘口单元  
TK-D1 号地块商业开发建设项目-塘口集镇商  
业开发项目

咨询业务类别 结算审计

咨询报告日期 2024 年 9 月 23 日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咨询报告书编号： DNJS2024-105

咨询项目委托方全称：

咨询企业公章：



咨询企业法定住所： 潮州市田盛街 801 号

邮 编： 313000

联系电话： 0572-2701888

咨询作业期： 2023. 6. 25-2024. 9. 23

法定代表人： 王伟东

技术负责人： 李萍

项目负责人： 姚炎琴 执业资格（章）：



从事专业： 建筑

专业咨询人员： 武营 执（从）业资格（章） 从事专业： 安装



专业咨询人员： 褚裕铭 执（从）业资格（章） 从事专业： 市政

专业咨询人员： 执（从）业资格（章） 从事专业：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SOUTHEAST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ON CO.,LTD

[DNJS2024]第105号

## 关于湖州城西新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塘口单元 TK-D1 号地块商业开发建设项目-塘口集镇商业开发 项目 结算审核说明

湖州城西新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贵单位委托，自 2023 年 6 月 25 日接收到资料后，对湖州城西新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塘口单元 TK-D1 号地块商业开发建设项目-塘口集镇商业开发项目结算进行了审核。我们的审核工作是依据国家基本建设有关法规、预算定额及后列审核依据进行的。建设单位提供的工程文件及资料由建设单位负责，施工单位提供的工程文件及资料由施工单位负责，我们的责任是按照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发表审核意见。本次审计得到了被审计单位的支持与配合，审计实施已结束，现将初审情况报告如下：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承包范围：由本项目中标人负责项目的投资、采购、施工、管理、验收、保险服务及缺陷修复等

2. 工程参建单位：

建设单位：湖州城西新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核工业金华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明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承包人：华煜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湖州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联合体成员单位）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3. 工程施工时间：本工程合同工期 650 日历天，实际开工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15 日，竣工报告日期为 2022 年 6 月 20 日，竣工验收日期为 2022. 11. 15，按竣工验收日期计算，实际工期 792 天。

5. 工程质量情况：经竣工验收，质量为合格。

6. 合同情况简介：本项目签约合同价 118310794 元（未下浮），其中设计费 160 万元，合同价格形式采用固定总价下浮，本项目合同价为发包人购买服务费用，发包人购买服务费用是指支付可用性服务费，包括最终项目建安工程费、资金占用费、设计费。明确仅最终项目建安工程费按约定下浮，资金占用费及设计费不下浮。最终项目建安工程费=工程审定造价×（1-中标的总价下浮率），中标的总价下浮率为 4.55%。人工、材料价格按施工期前 80%月份《湖州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平均价计取，湖州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没有的材料价格按同期的浙江省造价信息执行，信息价须为正刊价格，其他具体详见施工合同。设计费费率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 号）文件确定的收费标准×0.4（最高不超过 1.6%，以最终项目建安工程费为基数）计取。

## 二、工程价款结算的审计情况

1. 审计依据：委托单位提供的包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工程变更联系单、工程结算书等资料，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浙江省建筑工程预算定额（2010）》、《浙江省安装工程预算定额（2010）》、《浙江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2010）》、《浙江省建设工程施工费用定额》（2010 版）、《浙江省施工机械台班费用定额》（2010 版）及相关文件进行审计。

2、咨询的审核范围及过程。

2.1 本次工程造价结算审计范围为由华煜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施工的合同约定的工作地点工程内容；

2.2 审核过程：

- 1) 咨询方制定审核咨询方案及计划。
- 2) 咨询方熟悉、整理、核对送审的各项资料，审核送审资料真实、



合法、完整性。

3) 咨询方经现场实地勘察丈量、摄影取证, 根据招投标文件、施工合同、竣工图、签证联系单等文件, 重点了解本项目的实施情况, 工程变更情况, 合同外的增加情况, 签证联系单与原施工图进行对比。设计变更及签证施工联系单项目严格按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执行。

4) 咨询方在确定相关送审资料真实、完整的前提下, 计算相应的工程量及计价, 形成本项目造价的初步审核结果。

5) 咨询方与委托方就初审情况进行沟通, 经必要的调整后确定书面初审稿。

6) 咨询方送初审结果至委托方并转交建设单位, 同时做好本项目核对的各方面准备工作。

7) 咨询方与建设方、施工方就初审、中审情况进行核对、会审, 对有争议的问题, 本着客观公正和尊重事实的前提下协商解决。

### 三、审核说明

1、合同约定人工、材料价格按施工期前 80%月份《湖州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平均价计取, 湖州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没有的材料价格按同期的浙江省造价信息执行, 信息价须为正刊价格。信息价按施工期 2020. 9-2022. 6 月共 22 个月计算。

2、支模架按专家会审纪要进行结算审计。

3、设计费约定: 以最终项目建安工程费为基数计取。

4、创标化工地增加费按《浙江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2010 版) 及相关政策性文件规定标准已计算, 计入审核价款内。

5、优质工程增加费未送审, 暂未计入审核价款内。

### 四、工程价款结算的审核情况

根据我们的审核, 该工程送审造价 131798059 元, 审核后工程造价为 109672968 元, 净核减 22125091 元。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23 日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 工程造价审定单

委托单位：浙江湖州环太湖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X2023-047

工程名称		湖州城西新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塘口单元 TK-D1 号地块商业开发建设项目-塘口集镇商业开发项目			
施工单位		华煜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	建筑
建设单位		湖州城西新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咨询类型	结算审核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送审价 (元)	审定价 (元)	核减 (元)	核增 (元)
1	塘口单元 TK-D1 号地块商业开发建设项目	131798059	109672968	22125091	
合计		131798059	109672968	22125091	
审定金额 (大写)		壹亿零玖佰陆拾柒万贰仟玖佰陆拾捌元整			
备注	审计费用《浙价服(2009)84号文件》标准收费，其中基本费按70%计算。审计基本费为95000元(基本费计算式： $(1000000 \times 2.80\% + 4000000 \times 2.50\% + 5000000 \times 2.20\% + 10000000 \times 1.90\% + 30000000 \times 1.60\% + 50000000 \times 1.30\% + 31798059 \times 1.00\%) \times 70\% = 131318$ 元，经双方协商基本费为：95000元，由建设单位支付)，追加费为776759元(追加费计算式： $(22125091 - 131798059 \times 0.05) \times 0.05 = 776759$ 元，东南收776759元由施工单位支付。复核专家收70227元由东南公司支付)				
建设单位(章)：	 日期：2024年9月29日		施工单位(章)：	 日期：2024年9月18日	
经办人：			经办人：		
委托单位(章)：	日期： 年 月 日		咨询单位(章)：	 日期：2024年9月23日	
经办人：			经办人：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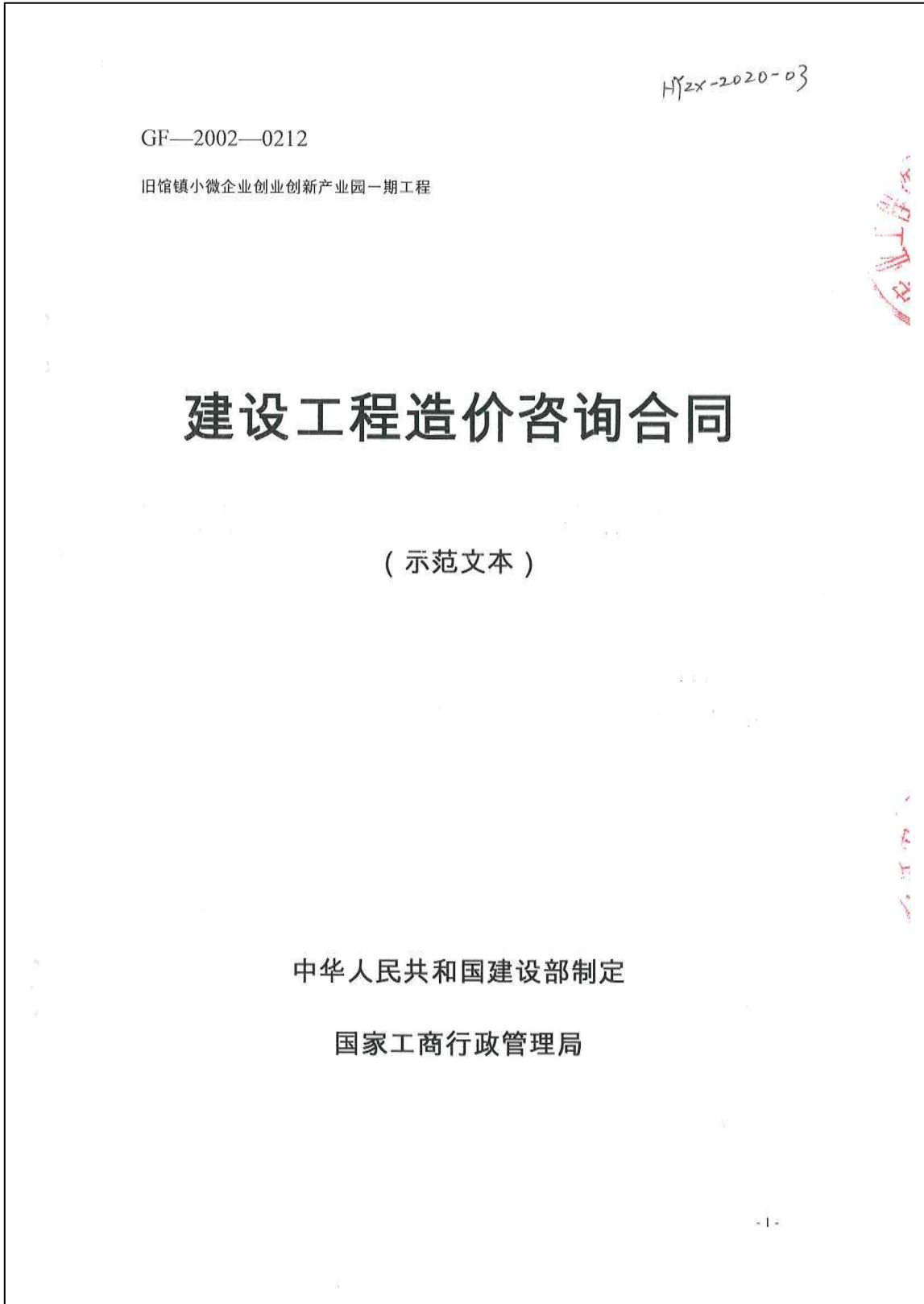
工程项目审核汇总表

工程名称：塘口单元TK-D1号地块商业开发建设项目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送审（元）	审定（元）	核减（元）	核增（元）
1	建筑工程（土建+基坑围护+联系单）	79050944	73704762	14327461	
	盘扣式钢管支模架	8911910			
	土建补充结算	69369			
2	幕墙工程	10735896	9562312	1384656	
	幕墙补充结算	211072			
3	室外配套	6779061	4850545	1928516	
4	安装工程	21159390	16585478	4573912	
5	电梯工程	3484417	3279418	204999	
6	设计费	1396000	1302857	93143	
7	标化工地增加费		387596	-387596	
合计		131798059	109672968	22125091	



3、湖州市南浔区旧馆镇小微企业创业创新产业园一期工程  
造价咨询合同



### 第一部分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湖州南浔頔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委托人）与  
浙江宏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咨询人）经过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一、委托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项目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项目名称：旧馆镇小微企业创业创新产业园一期工程，

送审造价 2.4 亿元。

2、服务类别：（B类）工程结算造价审计

二、本合同的措词和用语与所属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条件及有关附件同义。

三、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建设工程在造价咨询合同标准条件；
- 2、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件；
- 3、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四、咨询人同意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件中议定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五、委托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咨询人支付酬金。

六、本合同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自委托人将本工程完整的结算送审咨询资料交咨询人之日起，2020.3.20开始实施，60天内出初审稿，至工程造价审定单三方确认，出具工程造价咨询报告书后终结。

七、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两份。

委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传 真：

电 子 邮 箱：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公 章)

建合办 ( ) 审字第 号

经办人：

咨询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湖州市香溪悦府文荟楼

田盛街 819 号

开户银行：建行湖州南太湖新区支行

帐 号：33001649135053000374

邮 政 编 码：313000

电 话：2701888

传 真：2708071

电 子 邮 箱：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委托单位 representative.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咨询单位 representative.

Vertical red stamp on the right margin.

### 第三部分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件

第二条 本合同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工程造价计价办法和规定：招投标文件、施工合同及相关协议、竣工图、工程联系单、浙江工程预算定额和相关文件及规定。

第四条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范围：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是指以下服务类别的咨询业务：（A类）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的编制、审核及项目经济评价；

（B类）建设工程概算、预算、结算、竣工算（决）算的编制、审核；

（C类）建设工程招标标底、投标报价的编制、审核；

（D类）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

（E类）编制工程造价计价依据及工程造价进行监控和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资料等。

第八条 双方约定的委托人应提供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材料及提供时间：3日内

第九条 委托人应在3日内对咨询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答复的事宜做出书面答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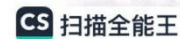
第十四条 咨询人在其负责期内如果失职，同意按以下办法承担因单方责任而造成的经济损失。

赔偿金=直接经济损失×酬金比率（扣除税金）

第二十四条 委托人同意按以下的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支付咨询人的正常服务酬金：按湖州市南浔区审计局《2018年至2020度500万元以上政府投资项目竣工决（结）算审计服务项目招标（招标

### 工程结算审核定单

工程名称		湖州市南浔区旧馆镇小微企业创业创新产业园一期工程			
施工单位		浙江天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	土建、安装、市政	
建设单位		湖州南浔颀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咨询类型	结算审核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送审价(元)	审定价(元)	核减(元)	核增(元)
1	湖州市南浔区旧馆镇小微企业创业创新产业园一期工程	242316572	211354262	34604245	3641935
合计		242316572	211354262	34604245	3641935
审定金额(大写)		贰亿壹仟壹佰叁拾伍万肆仟贰佰陆拾贰元整			
备注	1、委托方咨询费:按合同执行 2、施工单位应付审计咨询费: (34604245-242316572)*0.05+3641935*0.05=1306518 元整				
建设单位(章):		施工单位(章):			
 经办人:		 经办人: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单位(章):		咨询单位(章):			
 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2022年12月16日			



## 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湖工商) 登记内变字[2020]第 0002 号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经审查，因吸收合并而提交的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的存续变更登记申请，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我局将于 10 日内通知你单位换领营业执照。

合并前公司：

浙江宏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1774373601U）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214696622XU）



2020 年 09 月 08 日

(本通知适用于因公司吸收合并而办理存续公司的变更登记)

## 变更登记情况

### 登记情况: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214696622XU  
 代码: 9133050214696622XU  
 企业名称: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经营场所): 浙江省湖州市山水阳光小区7幢太湖路621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王伟东  
 注册资本(资金数额): 10010万人民币元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登记机关: 湖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湖州南太湖新区分局  
 经营起始日期: 1993-07-20  
 经营截止日期: 长期  
 核准日期: 2022-11-14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监理;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建设工程勘察; 建设工程设计;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 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室内环境检测; 建筑劳务分包; 代理记账; 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业务; 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 工程管理服务; 采购代理服务; 招投标代理服务; 政府采购代理服务; 规划设计管理;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财务咨询; 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 房地产咨询; 物业管理; 编制项目建议书,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评估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次数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核准日期
18	名称变更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2-11-14

(本资料仅供参考,不得作为经营凭证。)

打印日期:2022-11-15



## 六、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评价单位	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1	嶼塘北岸开发配套工程—南浔区南林大桥改建工程EPC总承包监理项目	湖州南浔城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优	2022-10-31
2	桐乡市环城北路（广育路-世纪大道段）及体育路（新板桥港-文华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等 17 个项目施工监理	桐乡市国源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优	2023-7-30
3	湖州市内环（北线）快速化改造工程一标段 EPC 总承包监理项目 湖州市内环（北线）快速化改造工程二标段 EPC 总承包监理项目	湖州市华兴城建发展有限公司	良/优	2022-10-30 2022-11-30
4	湖州太湖旅游度假区长东片区金山大道等三路工程EPC总承包监理项目	浙江南太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良	2024-1-30
5	吴兴区高铁新城配套工程—区府路南延道路工程监理项目	湖州吴兴新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优	2024-3-30
6	南浔区中心城区老旧小区改造配套道路工程—泰安路改造（常增路—南林路）监理项目	湖州南浔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优	2023-5-31
7	南浔生态宜居排水系统改造工程—南林路（人瑞路—向阳路）道路改造工程施工监理	湖州南浔城投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良	2023-8-31
8	长三角产业合作区(省际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场地平整及府前路南延道路新建工程监理	湖州省际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长兴分区管理委员会	良	2025-5-31
9	湖州长田漾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公共服务配套（一期）工程—环漾路道路工程监理项目	湖州南太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良	2026-3-30

要求：提供近五年（自截标之日起倒算）投标人所承接的政府投资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或项目管理服务或代建管理服务或监理项目取得的履约评价原件扫描件。注：1、履约评价时间以履约评价日期（或落款日期）为准；2、证明资料为建设单位出具的履约评价扫描件及合同关键页（须体现工程类型、资金来源、服务范围、签字盖章关键页等）；3、证明材料为优、良履约评价扫描件（须加盖建设单位公章）。履约评价分数需在 80 分以上或基本满意或良算作良好，90 分以上或满意/很满意或优算作优秀，官网可查询到的履约截图等，履约截图应体现建设单位名称及网址，官网截图中未体现评价日期的，以发布时间为准；4、一个合同如存在多阶段的履约评价，只计算距离截标时间最近的一项，提供的履约评价不超过 3 项，超过 3 项统计时只按顺序计取前 3 项；5、若投标人为联合体，履约评价材料可由联合体各方提供。

1. 嶼塘北岸开发配套工程—南浔区南林大桥改建工程 EPC 总承包监理项目  
监理合同

正本

(GF—2012—0202)

合同编号: DN2020-079

嶼塘北岸开发配套工程—南浔区南林大桥改建  
工程 EPC 总承包监理项目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示范文本)

业 主: 湖州南浔城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湖州南浔城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頔塘北岸开发配套工程—南浔区南林大桥改建工程EPC总承包监理项目；

2. 工程地点：项目位于南浔区南林大桥；

3. 工程规模：本项目北起吴越路-强华路交叉口(含交叉口改造)，南至南林路-适园路交叉口(含交叉口改造)，西起G318六里桥西侧，东至G318三里桥东侧，道路南北向全线长约1.66km，道路东西向全线长约1.82km，改建完成后南林大桥与G318、吴越路通过立体交通连接，提高南林大桥通行效率。具体四至详见红线及初步设计文件。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约76358.08万元。

###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赵健铭，身份证号码：330501198211249436，

注册号：全国注册 33009156。

####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肆佰捌拾伍万捌仟元整（¥4858000.00元）。

包括：

1. 监理酬金：4858000.00元。

2. 相关服务酬金：                    /                    。

其中：

(1)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                    /                    。

(2)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                    /                    。

(3)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                    。

(4)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                    /                    。

####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本合同工期与施工同步（监理服务期同实际施工工期，包括合同签订后开始至本工程竣工资料备案归档及保修阶段服务）。

2. 相关服务期限：

(1)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2)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3)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月\_\_/\_\_日止。



(4)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_\_/\_\_年\_\_/月\_\_/日始,至\_\_/\_\_年\_\_/月\_\_/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资料,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3. 监理人自行负责办公及生活场所的建设,其生活、办公用房及必要的办公(含电脑)、生活设施、交通工具、通讯工具以及各种测量仪器、实验仪器均由监理人员自备,其费用计入监理服务费报价中。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0年7月23日。
2. 订立地点:建设单位办公室。
3. 本合同一式10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6份,监理人执4份。

委托人:  盖章  
 住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监理人:  (盖章)  
 住所: 潮州市田盛街801号  
 邮政编码: 513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潮州市分行吉山支行  
 账号: 371458341933  
 电话: 0572-2093005  
 传真: 0572-2090418  
 电子邮箱: \_\_\_\_\_

## 第二部分 通用条件

### 1. 定义与解释

#### 1.1 定义

除根据上下文另有其意义外，组成本合同的全部文件中的下列名词和用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1 “工程”是指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监理与相关服务的建设工程。

1.1.2 “委托人”是指本合同中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或受让人。

1.1.3 “监理人”是指本合同中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1.1.4 “承包人”是指在工程范围内与委托人签订勘察、设计、施工等有关合同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1.1.5 “监理”是指监理人受委托人的委托，依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勘察设计文件及合同，在施工阶段对建设工程质量、进度、造价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职责的服务活动。

1.1.6 “相关服务”是指监理人受委托人的委托，按照本合同约定，在勘察、设计、保修等阶段提供的服务活动。

1.1.7 “正常工作”指本合同订立时通用条件和专用条件中约定的监理人的工作。

1.1.8 “附加工作”是指本合同约定的正常工作以外监理人的工作。

1.1.9 “项目监理机构”是指监理人派驻工程负责履行本合同的组织机构。

1.1.10 “总监理工程师”是指由监理人的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全面负责履行本合同、主持项目监理机构工作的注册监理工程师。

1.1.11 “酬金”是指监理人履行本合同义务，委托人按照本合同约定给付监理人的金额。

1.1.12 “正常工作酬金”是指监理人完成正常工作，委托人应给付监理人并在协议书中载明的签约酬金额。

1.1.13 “附加工作酬金”是指监理人完成附加工作，委托人应给付监理人的金额。

1.1.14 “一方”是指委托人或监理人；“双方”是指委托人和监理人；“第三方”是指除委托人和监理人以外的有关方。

###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 1. 定义与解释

#####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 / \_\_\_\_\_。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1) 中标通知书；(2) 本合同协议书；(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4) 询标纪要及承诺书；(5) 发包文件及疑问回复；(6) 工程量清单；(7) 本合同通用条款；(8) 竞价书及其附件；(9) 技术标准和要求；(10) 图纸。

#### 2. 监理人义务

#####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整个施工阶段（包括但不限于地面道路、跨线桥、桥梁、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含监控）、道路景观工程（含亮化）、海绵城市及附属配套设施等所有建安工程等，具体工作内容以业主要求为准）、缺陷责任期阶段的全过程施工监理和相关服务。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

1、制定监理规划，报业主备案。

2、协助业主审查施工图的设计和概（预）算，参与主持组织图纸会审，做好记录。

3、参与业主与承包商签定施工承包合同，审核施工进度计划，并在实施过程中检查、督促承包商严格按合同和施工规范、工程技术标准、设计要求进行施工、监督承包商现场施工管理。

4、协助业主做好开工前准备，审批开工报告、轴线复核，经业主同意下达开工令。

5、审批施工组织设计，审查和检查施工技术措施、质量保证体系及安全防护措施，施工进度计划及资金、物质、设备等投入计划，提出合理的整改意见和建议。

6、审查承包商采购清单，检查工程使用材料、构件、设备的规格、质量与数量。督促承包商编制材料的供需计划，协助业主安排甲供的供应计划。

7、对施工变更的签证，主持施工图交底，参与设计变更的签证，复核施工变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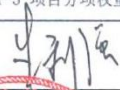

8、主持召开工程协调会议及每月主持召开监理例会并做好会议纪要，调解有关工程建设各种合同争议，处理索赔事项。

9、检查安全防护措施和文明施工，检查督促工程进度、施工质量。

10、督促施工单位及时整理技术资料及竣工验收资料。

建设单位履约评价

监理履约评价表

合同名称	嶺塘北岸开发配套工程—南湾南林大桥改建工程EPC总承包监理项目				评价日期	
项目名称	嶺塘北岸开发配套工程—南湾南林大桥改建工程				2022-10-31	
履约单位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分项内容	权重	评价标准	满分	得分/	分项权重分
1	人员配备	20%	与投标承诺和合同不一致，每人扣1分； 没有到位，缺每人扣1分； 不具有相应的监理工作能力，每人扣2分； 没有保持相对稳定，扣2分； 调整变更未得到建设单位的认可，每人扣2分； 存在仅在项目挂名不实际履行职责，每人扣2分；	100	90	18
2	监理工作情况	35%	未编制监理规划、质量监理细则、危险性较大工程专项安全生产监理细则，扣2分； 未审查应持证人员（如“三类”人员、测量人员、质检员等）的资格证，扣2分；现场未审查特种工操作资格证，扣2分；未按规定开展日常检查和定期安全质量检查评分，扣3分 未建立健全安全质量监理制度或责任制，扣1~2分；岗位职责不明确或宣贯不到位，扣1~2分；	100	95	33.25
3	安全质量控制	20%	未对重大危险源进行监控，扣1~2分； 对承包商的材料、构配件、设备的采购申报材料未认真审核，扣1~2分；未按规定对建筑材料、构配件和设备进场、使用前进行审查并签认，扣1~3分； 未按经施工图审查批准的设计文件以及设计变更文件对施工安全质量实施监理，扣3分； 未审查施工项目部施工质量、施工安全保证体系（含应急预案），扣3分；	100	95	19
4	进度控制	15%	未对关键线路节点工期进行检查控制，扣2分 对施工计划无法满足总体工期策划要求而未采取有效措施，扣1分。 在关键线路节点工期已经拖延的情况下，未上报其原因或影响因素的，扣2分； 在关键线路节点工期已经拖延的情况下，未提出加快进度的合理化建议，扣2分。 未对承包商施工投入进行检查、控制并形成记录，扣2分；	100	90	13.5
5	组织协调	10%	对上级要求办理或应办事项，推诿或刻意拖延办理的，扣1分/次； 对上级要求办理或应办事项，在协调过程中出现敷衍了事情况时，扣0.5分/次； 未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对应办事项及时协调，造成工作被动，扣0.5分/次。 针对工程实际问题因协调不力，致使问题迟迟得不到解决，扣0.5分/次； 对上级要求办理或应办事项进行协调时，采用的工作的方法方式教条，或因协调力度不够，效果不明显，扣0.5分/次。	100	88	8.8
汇总方式	汇总得分=Σ（1-5 项目分项权重总和）			92.55		
签字	评价小组成员： 					
说明	1、本表用作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监理履约评价。 2、评分：100为优；90为良；80（含）-90为中等；60（含）-70为合格；少于60为不合格。					
评价单位（盖章）						

2. 桐乡市环城北路（广育路-世纪大道段）及体育路（新板桥港-文华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等 17 个项目施工监理

监理合同

GF—2012—0202	<p>正本</p> <p>20221217X-004</p>
<h1>建设工程监理合同</h1>	
<p>（桐乡市环城北路（广育路-世纪大道段）及体育路（新板桥港-文华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等 17 个项目施工监理）</p>	
<p>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p>	<p>制定</p>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桐乡市国源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桐乡市环城北路（广育路-世纪大道段）及体育路（新板桥港-文华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等 17 个项目施工监理；

2、工程地点：桐乡市城区；

3、工程规模：水泥道路“白改黑”工作，共涉及道路 33 条，改造长度约 40.5 公里，改造总面积约 90 万平方米，分 2022 年及 2023 年两年完成，2022 年完成大部分道路加铺沥青以及 9 条主要道路提前方案设计，2023 年完成 9 条主要道路改造工程；

4、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约 13500 万元。

###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潘超超，身份证号码：330501198609033459，注册号：33022796。

总监代表姓名：邱国良，身份证号码：330501198212237613，注册号：浙建监 2010010711。

监理员姓名：何磊，身份证号码：431124199406082818，注册号：浙建监员 1501SZ0613977。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监理费共计（大写）：陆拾贰万零伍佰伍拾元整（¥：620550元）

六、期限

从施工准备阶段开始至缺陷责任期结束。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订立时间：2022年6月21日。

2、订立地点：\_\_\_\_\_。

3、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贰份。

委托人：\_\_\_\_\_（盖章）

监理人：\_\_\_\_\_（盖章）

住所：\_\_\_\_\_

住所：浙江省湖州市香溪悦府文

荟楼田盛街 801 号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313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邱国良

的代理人：（签字）何磊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湖州吉山支行

账号：\_\_\_\_\_

账号：371458341933

电话：\_\_\_\_\_

电话：0572-2093005

传真：\_\_\_\_\_

传真：0572-2093005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经办人：何磊  
何磊

## 第二部分 通用条件

### 1. 定义与解释

#### 1.1 定义

除根据上下文另有其意义外,组成本合同的全部文件中的下列名词和用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1 “工程”是指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监理与相关服务的建设工程。

1.1.2 “委托人”是指本合同中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或受让人。

1.1.3 “监理人”是指本合同中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1.1.4 “承包人”是指在工程范围内与委托人签订勘察、设计、施工等有关合同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1.1.5 “监理”是指监理人受委托人的委托,依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勘察设计文件及合同,在施工阶段对建设工程质量、进度、造价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职责的服务活动。

1.1.6 “相关服务”是指监理人受委托人的委托,按照本合同约定,在勘察、设计、保修等阶段提供的服务活动。

1.1.7 “正常工作”指本合同订立时通用条件和专用条件中约定的监理人的工作。

1.1.8 “附加工作”是指本合同约定的正常工作以外监理人的工作。

1.1.9 “项目监理机构”是指监理人派驻工程负责履行本合同的组织机构。

1.1.10 “总监理工程师”是指由监理人的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全面负责履行本合同、主持项目监理机构工作的注册监理工程师。

1.1.11 “酬金”是指监理人履行本合同义务,委托人按照本合同约定给付监理人的金额。

1.1.12 “正常工作酬金”是指监理人完成正常工作,委托人应给付监理人并在协议书中载明的签约酬金额。

1.1.13 “附加工作酬金”是指监理人完成附加工作,委托人应给付监理人的金额。

1.1.14 “一方”是指委托人或监理人;“双方”是指委托人和监理人;“第三方”是指除委托人和监理人以外的有关方。

1.1.15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1.16 “天”是指第一天零时至第二天零时的时间。

1.1.17 “月”是指按公历从一个月中任何一天开始的一个公历月时间。

###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 1. 定义与解释

#####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_。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1、《建筑法》、《建设工程监理规范》；2、国家（部委）地方颁发的现行施工验收规范、规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以及有关工程定额和费用标准；3、监理《委托合同》、《工程承包合同》以及合同指定的有关技术、经济条件；4、工程设计文件、图纸、地质勘察资料等。

#### 2. 监理人义务

#####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施工图范围内所有项目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及缺陷责任期阶段全过程监理。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本合同通用条件及招标范围内所明确的施工监理服务内容。

#####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设计文件、施工合同。

2.2.2 相关服务依据包括：本监理合同及地方性法律、法规。

##### 2.3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2.3.4 更换监理人员的其他情形：按通用条件。

##### 2.4 履行职责

2.4.3 对监理人的授权范围：合同范围内所有监理事务。

在涉及工程延期\_\_\_/\_\_\_天内和（或）金额\_\_\_/\_\_\_万元内的变更，监理人不需请示委托人即可向承包人发布变更通知。

2.4.4 监理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调换其人员的限制条件：\_\_\_/\_\_\_。

##### 2.5 提交报告

监理人应提交报告的种类（包括建立规划、监理月报及约定的专项报告）、时间和份数：按相关规定的的时间和份数提交报告。

##### 2.7 使用委托人的财产

附录 B 中由委托人无偿提供的房屋、设备的所有权属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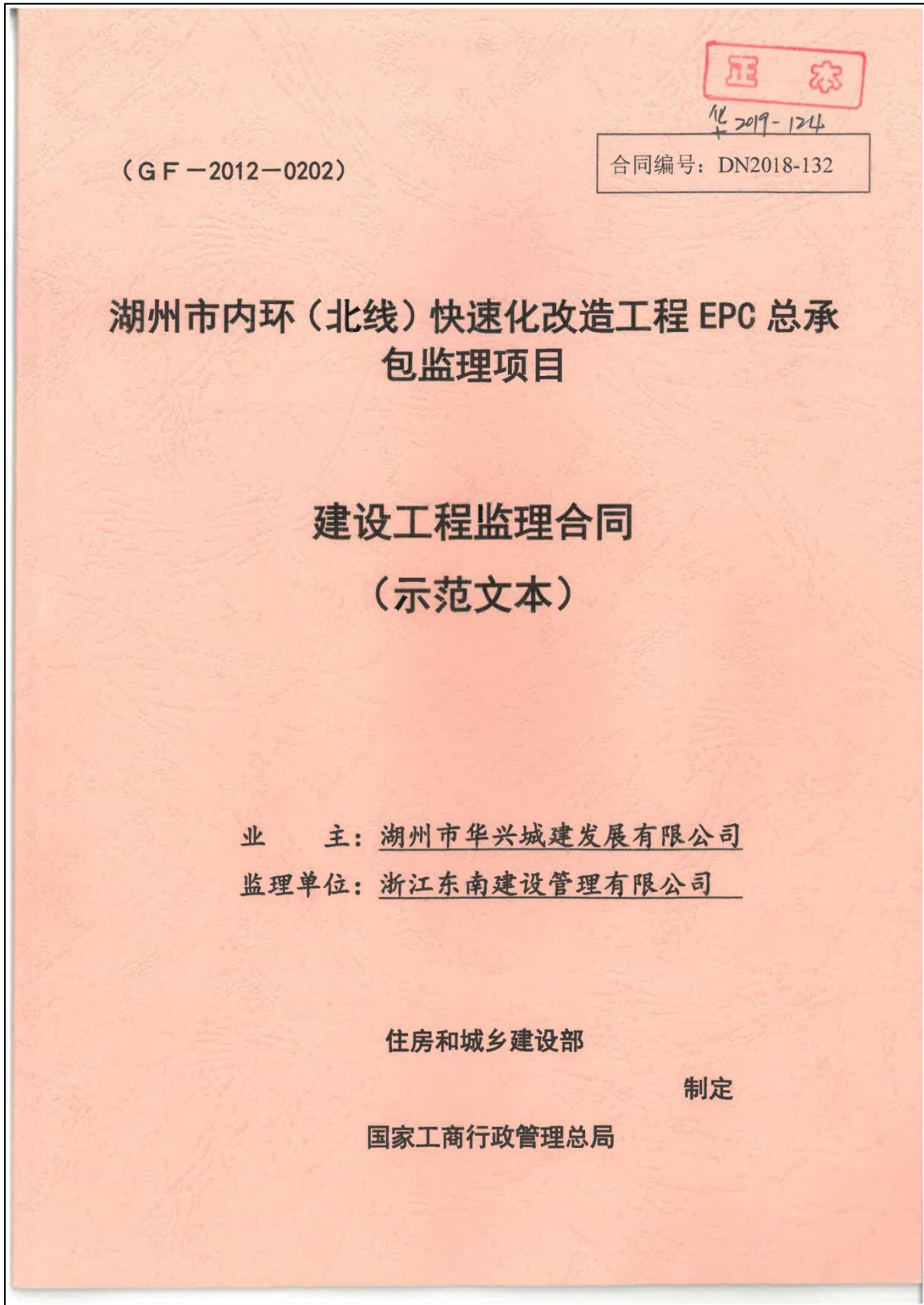
委托人。

建设单位履约评价

监理履约评价表

合同名称	桐乡市环城北路（广育路-世纪大道段）及体育路（新板桥港-文华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等17个项目施工监理				评价日期
项目名称	桐乡市环城北路（广育路-世纪大道段）及体育路（新板桥港-文华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等17个项目				2023-7-30
履约单位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分项内容	权重	评价标准	满分	得分/分项权重分
1	人员配备	20%	与投标承诺和合同不一致，每人扣1分； 没有到位，缺每人扣1分； 不具有相应的监理工作能力，每人扣2分； 没有保持相对稳定，扣2分； 调整变更未得到建设单位的认可，每人扣2分； 存在仅在项目挂名不实际履行职责，每人扣2分；	100	85 / 17
2	监理工作情况	35%	未编制监理规划、质量监理细则、危险性较大工程专项安全生产监理细则，扣2分； 未审查持证人员（如“三类”人员、测量人员、质检员等）的资格证，扣2分；现场未审查特种工操作资格证，扣2分；未按规定开展日常检查和定期安全质量检查评分，扣3分 未建立健全安全质量管理制度或责任制，扣1~2分；岗位职责不明确或宣贯不到位，扣1~2分；	100	92 / 32.2
3	安全质量控制	20%	未对重大危险源进行监控，扣1~2分； 对承包商的材料、构配件、设备的采购申报材料未认真审核，扣1~2分；未按规定对建筑材料、构配件和设备进场、使用前进行审查并签认，扣1~3分； 未按经施工图审查批准的设计文件以及设计变更文件对施工安全质量实施监理，扣3分； 未审查施工项目部施工质量、施工安全保证体系（含应急预案），扣3分；	100	95 / 19
4	进度控制	15%	未对关键线路节点工期进行检查控制，扣2分 对施工进度无法满足总体工期策划要求而未采取有效措施，扣1分。 在关键线路节点工期已经拖延的情况下，未上报其原因或影响因素的，扣2分； 在关键线路节点工期已经拖延的情况下，未提出加快进度的合理化建议，扣2分。 未对承包商施工投入进行检查、控制并形成记录，扣2分；	100	90 / 13.5
5	组织协调	10%	对上级要求办理或应办事项，推诿或刻意拖延办理的，扣1分/次； 对上级要求办理或应办事项，在协调过程中出现敷衍了事情况时，扣0.5分/次； 未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对应办事项及时协调，造成工作被动，扣0.5分/次。 针对工程实际问题因协调不力，致使问题迟迟得不到解决，扣0.5分/次； 对上级要求办理或应办事项进行协调时，采用的工作的方法方式教条，或因协调力度不够，效果不明显，扣0.5分/次。	100	90 / 9
汇总方式	汇总得分=Σ（1-5 项目分项权重总和）			90.7	
签字	评价小组成员：  				
说明	1、本表用作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监理履约评价。 2、满分为100；90（含）-100为优；80（含）-90为良；70（含）-80为中等；60（含）-70为合格；少于60为不合格。				
评价单位（盖章）					

3. 湖州市内环（北线）快速化改造工程 EPC 总承包监理项目  
监理合同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潮州市华兴城建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潮州市内环（北线）快速化改造工程 EPC 总承包监理项目；

2. 工程地点：三环东路至西塞山路；

3. 工程规模：项目全长约 9710 米，其中含立交桥，综合管廊长约 4.8 公里；风荷桥采用双幅双层斜拉桥主跨 128m，龙溪北路~青铜路隧道单向长约 600 米。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约 317000 万元。

###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孙卫荣，身份证号码：330501197707074030，

注册号：全国注册 33008408。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壹仟捌佰柒拾捌万元整（¥18780000.00元）。

包括：

1. 监理酬金：18780000元。
2. 相关服务酬金：\_\_\_\_\_ / \_\_\_\_\_。

其中：

- (1)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_\_\_\_\_ / \_\_\_\_\_。
- (2)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_\_\_\_\_ / \_\_\_\_\_。
- (3)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_\_\_\_\_ / \_\_\_\_\_。
- (4)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_\_\_\_\_ / \_\_\_\_\_。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本合同工期与施工同步（监理服务期同实际施工工期，即自本工程合同签订后开始至本工程竣工资料备案归档及保修阶段服务）。

2. 相关服务期限：

(1)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2)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3)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 第二部分 通用条件

### 1. 定义与解释

#### 1.1 定义

除根据上下文另有其意义外，组成本合同的全部文件中的下列名词和用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1 “工程”是指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监理与相关服务的建设工程。

1.1.2 “委托人”是指本合同中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或受让人。

1.1.3 “监理人”是指本合同中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1.1.4 “承包人”是指在工程范围内与委托人签订勘察、设计、施工等有关合同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1.1.5 “监理”是指监理人受委托人的委托，依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勘察设计文件及合同，在施工阶段对建设工程质量、进度、造价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职责的服务活动。

1.1.6 “相关服务”是指监理人受委托人的委托，按照本合同约定，在勘察、设计、保修等阶段提供的服务活动。

1.1.7 “正常工作”指本合同订立时通用条件和专用条件中约定的监理人的工作。

1.1.8 “附加工作”是指本合同约定的正常工作以外监理人的工作。

1.1.9 “项目监理机构”是指监理人派驻工程负责履行本合同的组织机构。

1.1.10 “总监理工程师”是指由监理人的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全面负责履行本合同、主持项目监理机构工作的注册监理工程师。

1.1.11 “酬金”是指监理人履行本合同义务，委托人按照本合同约定给付监理人的金额。

1.1.12 “正常工作酬金”是指监理人完成正常工作，委托人应给付监理人并在协议书中载明的签约酬金额。

1.1.13 “附加工作酬金”是指监理人完成附加工作，委托人应给付监理人的金额。

1.1.14 “一方”是指委托人或监理人；“双方”是指委托人和监理人；“第三方”是指除委托人和监理人以外的有关方。

###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 1. 定义与解释

#####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_\_\_\_\_。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1) 中标通知书；(2) 本合同协议书(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4) 询标纪要及承诺书；(5) 招标文件及投标疑问回复(6) 工程量清单；(7) 本合同通用条款；(8) 投标书及其附件；(9) 技术标准和要求；(10) 图纸。

#### 2. 监理人义务

#####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湖州市内环（北线）快速化改造工程施工全过程监理招标,具体包括道路、桥梁、排水、综合管廊、隧道、照明、交安设施等所有工程的施工全过程监理和相关服务。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

1、制定监理规划，报委托人备案。

2、协助委托人审查施工图的设计和概（预）算，参与主持组织图纸会审，做好记录，写出会审纪要。

3、参与委托人与承包商签定施工承包合同，审核施工进度计划，并在实施过程中检查、督促承包商严格按合同和施工规范、工程技术标准、设计要求进行施工、监督承包商现场施工管理。

4、协助委托人做好开工前准备，审批开工报告、轴线复核，经委托人同意下达开工令。

5、审批施工组织设计，审查和检查施工技术措施、质量保证体系及安全防护措施，施工进度计划及资金、物质、设备等投入计划，提出合理的整改意见和建议。

6、审查承包商采购清单，检查工程使用材料、构件、设备的规格、质量与数量。督促承包商编制材料的供需计划，协助委托人的安排甲供的供应计划。

7、对施工变更的签证，主持施工图交底，参与设计变更的签证，复核施工变更。

8、主持召开工程协调会议及每月主持召开监理例会并做好会议纪要，调解有关工程建设各种合同争议，处理索赔事项。

9、检查安全防护措施和文明施工，检查督促工程进度、施工质量。

10、督促施工单位及时整理技术资料及竣工验收资料。

11、做好每项工程计量工作，对施工单位提出的进度款付款申请进行审核，协

建设单位履约评价

监理履约评价表

合同名称	潮州市内环（北线）快速化改造工程EPC总承包监理项目				评价日期	
项目名称	潮州市内环（北线）快速化改造工程一标段EPC总承包				2022-10-30	
履约单位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分项内容	权重	评价标准	满分	得分/	分项权重分
1	人员配备	20%	与投标承诺和合同不一致，每人扣1分； 没有到位，缺每人扣1分； 不具有相应的监理工作能力，每人扣2分； 没有保持相对稳定，扣2分； 调整变更未得到建设单位的认可，每人扣2分； 存在仅在项目挂名不实际履行职责，每人扣2分；	100	92	18.4
2	监理工作情况	35%	未编制监理规划、质量监理细则、危险性较大工程专项安全生产监理细则，扣2分； 未审查应持证人员（如“三类”人员、测量人员、质检员等）的资格证，扣2分；现场未审查特种工操作资格证，扣2分；未按规定开展日常检查和定期安全质量检查评分，扣3分 未建立健全安全质量监理制度或责任制，扣1~2分；岗位职责不明确或宣贯不到位，扣1~2分；	100	85	29.75
3	安全质量控制	20%	未对重大危险源进行监控，扣1~2分； 对承包商的材料、构配件、设备的采购申报材料未认真审核，扣1~2分；未按规定对建筑材料、构配件和设备进场、使用前进行审查并签发，扣1~3分； 未按经施工图审查批准的设计文件以及设计变更文件对施工安全质量实施监理，扣3分； 未审查施工项目部施工质量、施工安全保证体系（含应急预案），扣3分；	100	90	18
4	进度控制	15%	未对关键线路节点工期进行检查控制，扣2分 对施工计划无法满足总体工期策划要求而未采取有效措施，扣1分。 在关键线路节点工期已经拖延的情况下，未上报其原因或影响因素的，扣2分； 在关键线路节点工期已经拖延的情况下，未提出加快进度的合理化建议，扣2分。 未对承包商施工投入进行检查、控制并形成记录，扣2分；	100	88	13.2
5	组织协调	10%	对上级要求办理或应办理事项，推诿或刻意拖延办理的，扣1分/次； 对上级要求办理或应办理事项，在协调过程中出现敷衍了事情况时，扣0.5分/次； 未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对应办理事项及时协调，造成工作被动，扣0.5分/次。 针对工程实际问题因协调不力，致使问题迟迟得不到解决，扣0.5分/次； 对上级要求办理或应办理事项进行协调时，采用的工作的方法方式教条，或因协调力度不够，效果不明显，扣0.5分/次。	100	90	9
汇总方式	汇总得分=Σ（1-5 项目分项权重总和）			88.35		
签字	评价小组成员：					
说明	1、本表用作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监理履约评价； 2、满分为100；90（含）-100为优；80（含）-90为良；70（含）-80为中等；60（含）-70为合格；少于60为不合格。					
评价单位（盖章）						

监理履约评价表

合同名称	潮州市内环（北线）快速化改造工程EPC总承包监理项目			评价日期		
项目名称	潮州市内环（北线）快速化改造工程二标段EPC总承包			2022-11-30		
履约单位	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分项内容	权重	评价标准	满分	得分/	分项权重分
1	人员配备	20%	与投标承诺和合同不一致，每人扣1分； 没有到位，缺每人扣1分； 不具有相应的监理工作能力，每人扣2分； 没有保持相对稳定，扣2分； 调整变更未得到建设单位的认可，每人扣2分； 存在仅在项目挂名不实际履行职责，每人扣2分；	100	90	18
2	监理工作情况	35%	未编制监理规划、质量监理细则、危险性较大工程专项安全生产监理细则，扣2分； 未审查持证人员（如“三类”人员、测量人员、质检员等）的资格证，扣2分；现场未审查特种工操作资格证，扣2分；未按规定开展日常检查和定期安全质量检查评分，扣3分 未建立健全安全质量监理制度或责任制，扣1~2分；岗位职责不明确或宣贯不到位，扣1~2分；	100	90	31.5
3	安全质量控制	20%	未对重大危险源进行监控，扣1~2分； 对承包商的材料、构配件、设备的采购申报材料未认真审核，扣1~2分；未按规定对建筑材料、构配件和设备进场、使用前进行审查并签认，扣1~3分； 未按经施工图审查批准的设计文件以及设计变更文件对施工安全质量实施监理，扣3分； 未审查施工项目部施工工程质量、施工安全保证体系（含应急预案），扣3分；	100	95	19
4	进度控制	15%	未对关键线路节点工期进行检查控制，扣2分 对施工计划无法满足总体工期策划要求而未采取有效措施，扣1分。 在关键线路节点工期已经拖延的情况下，未上报其原因或影响因素的，扣2分； 在关键线路节点工期已经拖延的情况下，未提出加快进度的合理化建议，扣2分。 未对承包商施工投入进行检查、控制并形成记录，扣2分；	100	90	13.5
5	组织协调	10%	对上级要求办理或应办理事项，推诿或刻意拖延办理的，扣1分/次； 对上级要求办理或应办理事项，在协调过程中出现敷衍了事情况时，扣0.5分/次； 未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对应办理事项及时协调，造成工作被动，扣0.5分/次。 针对工程实际问题因协调不力，致使问题迟迟得不到解决，扣0.5分/次； 对上级要求办理或应办理事项进行协调时，采用的工作的方法方式教条，或因协调力度不够，效果不明显，扣0.5分/次。	100	92	9.2
汇总方式		汇总得分=Σ（1-5 项目分项权重总和）		91.2		
签字		评价小组成员： 				
说明		1、本表用作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监理履约评价。 2、满分为100；90（含）-100为优；80（含）-90为良；70（含）-80为中等；60（含）-70为合格；少于60为不合格。				
评价单位（盖章）						

4. 湖州太湖旅游度假区长东片区金山大道等三路工程 EPC 总承包监理项目  
监理合同

正本

(GF—2012—0202)

合同编号：DN2019-059

湖州太湖旅游度假区长东片区金山大道等三  
路工程 EPC 总承包监理项目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示范文本)

业 主：浙江南太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浙江南太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浙江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湖州太湖旅游度假区长东片区金山大道等三路工程 EPC 总承包监理项目；

2. 工程地点：湖州太湖旅游度假区长东片区；

3. 工程规模：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311.4 亩，道路总长 6504 米，其中，金山大道长 1120.402 米，宽 40 米，为城市主干道，设有 1 座桥梁；银山大道长 3061.035 米，宽 35 米，为城市主干道，设有 9 座桥梁；湖港路长 1446.915 米，宽 25 米，为城市支路，设有 2 座桥梁。两条辅道连接湖港路和滨湖大道，辅道 A 长 429.208 米，宽 10 米；辅道 B 长 446.689 米，宽 10 米。金山大道综合管廊采用 3.6\*3.2 米单仓，全长 1040 米；银山大道采用综合管廊采用 3.9\*3.4 米单仓，全长 2480 米。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约 56485 万元。

###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詹益术，身份证号码：413027198301016010，

注册号：全国注册 33013350。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肆佰捌拾叁万壹仟捌佰元整（¥4831800.00 元）。

包括：

1. 监理酬金：4831800.00 元。

2. 相关服务酬金：                    /                    。

其中：

(1)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                    /                    。

(2)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                    /                    。

(3)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                    。

(4)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                    /                    。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本合同工期与施工同步（监理服务期同实际施工工期，包括合同签订后开始至本工程竣工资料备案归档及保修阶段服务）。

2. 相关服务期限：

(1)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年      月      日始，至      年      月      日止。

(2)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年    月    日始, 至    年    月    日止。

(3)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年    月    日始, 至    年    月    日止。

(4)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年    月    日始, 至    年    月    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19 年 7 月 23 日。
2. 订立地点: 建设单位办公室。
3. 本合同一式 12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执 8 份, 监理人执 4 份。

委托人: \_\_\_\_\_ (盖章) \_\_\_\_\_  
 住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监理人: \_\_\_\_\_ (盖章) \_\_\_\_\_  
 住所: 湖州市田盛街801号  
 邮政编码: 313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张振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湖州分行南浔支行  
 账号: 371458341933  
 电话: 0572-2093005  
 传真: 0572-2090418  
 电子邮箱: \_\_\_\_\_



## 第二部分 通用条件

### 1. 定义与解释

#### 1.1 定义

除根据上下文另有其意义外，组成本合同的全部文件中的下列名词和用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1 “工程”是指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监理与相关服务的建设工程。

1.1.2 “委托人”是指本合同中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或受让人。

1.1.3 “监理人”是指本合同中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1.1.4 “承包人”是指在工程范围内与委托人签订勘察、设计、施工等有关合同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1.1.5 “监理”是指监理人受委托人的委托，依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勘察设计文件及合同，在施工阶段对建设工程质量、进度、造价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职责的服务活动。

1.1.6 “相关服务”是指监理人受委托人的委托，按照本合同约定，在勘察、设计、保修等阶段提供的服务活动。

1.1.7 “正常工作”指本合同订立时通用条件和专用条件中约定的监理人的工作。

1.1.8 “附加工作”是指本合同约定的正常工作以外监理人的工作。

1.1.9 “项目监理机构”是指监理人派驻工程负责履行本合同的组织机构。

1.1.10 “总监理工程师”是指由监理人的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全面负责履行本合同、主持项目监理机构工作的注册监理工程师。

1.1.11 “酬金”是指监理人履行本合同义务，委托人按照本合同约定给付监理人的金额。

1.1.12 “正常工作酬金”是指监理人完成正常工作，委托人应给付监理人并在协议书中载明的签约酬金额。

1.1.13 “附加工作酬金”是指监理人完成附加工作，委托人应给付监理人的金额。

1.1.14 “一方”是指委托人或监理人；“双方”是指委托人和监理人；“第三方”是指除委托人和监理人以外的有关方。

1.1.15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1.16 “天”是指第一天零时至第二天零时的时间。

###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 1. 定义与解释

#####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 / \_\_\_\_\_。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1) 中标通知书；(2) 本合同协议书；(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4) 询标纪要及承诺书；(5) 招标文件及投标疑问回复；(6) 工程量清单；(7) 本合同通用条款；(8) 投标书及其附件；(9) 技术标准和要求；(10) 图纸。

#### 2. 监理人义务

#####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潮州大湖旅游度假区长东片区金山大道等三路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施工全过程监理招标,具体包括道路、桥梁、给排水、照明、交通工程、道路红线内绿化、综合管线管位布置等所有工程的施工全过程监理和相关服务。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

- 1、制定监理规划，报委托人备案。
- 2、协助委托人审查施工图的设计和概（预）算，参与主持组织图纸会审，做好记录，写出会审纪要。
- 3、参与委托人与承包商签定施工承包合同，审核施工进度计划，并在实施过程中检查、督促承包商严格按合同和施工规范、工程技术标准、设计要求进行施工、监督承包商现场施工管理。
- 4、协助委托人做好开工前准备，审批开工报告、轴线复核，经委托人同意下达开工令。
- 5、审批施工组织设计，审查和检查施工技术措施、质量保证体系及安全防护措施，施工进度计划及资金、物质、设备等投入计划，提出合理的整改意见和建议。
- 6、审查承包商采购清单，检查工程使用材料、构件、设备的规格、质量与数量。督促承包商编制材料的供需计划，协助委托人的安排甲供的供应计划。
- 7、对施工变更的签证，主持施工图交底，参与设计变更的签证，复核施工变更。
- 8、主持召开工程协调会议及每月主持召开监理例会并做好会议纪要，调解有关工程建设各种合同争议，处理索赔事项。
- 9、检查安全防护措施和文明施工，检查督促工程进度、施工质量。
- 10、督促施工单位及时整理技术资料及竣工验收资料。
- 11、做好每项工程计量工作，对施工单位提出的进度款付款申请进行审核，协

建设单位履约评价

监理履约评价表

合同名称	潮州太湖旅游度假区长东片区金山大道等三路工程 EPC总承包监理项目				评价日期	
项目名称	潮州太湖旅游度假区长东片区金山大道等三路工程 EPC总承包				2024-1-30	
履约单位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分项内容	权重	评价标准	满分	得分/	分项权重分
1	人员配备	20%	与投标承诺和合同不一致，每人扣1分； 没有到位，缺每人扣1分； 不具有相应的监理工作能力，每人扣2分； 没有保持相对稳定，扣2分； 调整变更未得到建设单位的认可，每人扣2分； 存在仅在项目挂名不实际履行职责，每人扣2分；	100	85	17
2	监理工作情况	35%	未编制监理规划、质量监理细则、危险性较大工程专项安全生产监理细则，扣2分； 未审查持证人员（如“三类”人员、测量人员、质检员等）的资格证，扣2分；现场未审查特种工操作资格证，扣2分；未按规定开展日常检查和定期安全质量检查评分，扣3分 未建立健全安全质量监理制度或责任制，扣1~2分；岗位职责不明确或宣贯不到位，扣1~2分；	100	85	29.75
3	安全质量控制	20%	未对重大危险源进行监控，扣1~2分； 对承包商的材料、构配件、设备的采购申报材料未认真审核，扣1~2分；未按规定对建筑材料、构配件和设备进场、使用前进行审查并签认，扣1~3分； 未按施工图审查批准的设计文件以及设计变更文件对施工安全质量实施监理，扣3分； 未审查施工项目部施工质量、施工安全保证体系（含应急预案），扣3分；	100	90	18
4	进度控制	15%	未对关键线路节点工期进行检查控制，扣2分 对施工计划无法满足总体工期策划要求而未采取有效措施，扣1分。 在关键线路节点工期已经拖延的情况下，未上报其原因或影响因素的，扣2分； 在关键线路节点工期已经拖延的情况下，未提出加快进度的合理化建议，扣2分。 未对承包商施工投入进行检查、控制并形成记录，扣2分；	100	88	13.2
5	组织协调	10%	对上级要求办理或应办事项，推诿或刻意拖延办理的，扣1分/次； 对上级要求办理或应办事项，在协调过程中出现敷衍了事情况时，扣0.5分/次； 未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对应办事项及时协调，造成工作被动，扣0.5分/次。 针对工程实际问题因协调不力，致使问题迟迟得不到解决，扣0.5分/次； 对上级要求办理或应办事项进行协调时，采用的工作的方法方式教条，或因协调力度不够，效果不明显，扣0.5分/次。	100	80	8
汇总方式	汇总得分=Σ（1-5 项目分项权重和）				85.95	
签字	评价小组成员：章佳乐					
说明	1、本表用作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监理履约评价。 2、满分为100；90（含）-100为优；80（含）-90为良；70（含）-80为中等；60（含）-70为合格；少于60为不合格。					
评价单位（盖章）						




其他市政公用工程履约评价

监理履约评价表

合同名称	吴兴区高铁新城配套工程-区府路南延道路工程监理项目				评价日期	
项目名称	吴兴区高铁新城配套工程-区府路南延道路工程				2024-3-30	
履约单位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分项内容	权重	评价标准	满分	得分/	分项权重分
1	人员配备	20%	与投标承诺和合同不一致，每人扣1分； 没有到位，缺每人扣1分； 不具有相应的监理工作能力，每人扣2分； 没有保持相对稳定，扣2分； 调整变更未得到建设单位的认可，每人扣2分； 存在仅在项目挂名不实际履行职责，每人扣2分；	100	90	18
2	监理工作情况	35%	未编制监理规划、质量监理细则、危险性较大工程专项安全生产监理细则，扣2分； 未审查应持证人员（如“三类”人员、测量人员、质检员等）的资格证，扣2分；现场未审查特种工操作资格证，扣2分；未按规定开展日常检查和定期安全质量检查评分，扣3分 未建立健全安全质量监理制度或责任制，扣1~2分；岗位职责不明确或宣贯不到位，扣1~2分；	100	90	31.5
3	安全质量控制	20%	未对重大危险源进行监控，扣1~2分； 对承包商的材料、构配件、设备的采购申报材料未认真审核，扣1~2分；未按规定对建筑材料、构配件和设备进场、使用前进行审查并签认，扣1~3分； 未按经施工图审查批准的设计文件以及设计变更文件对施工安全质量实施监理，扣3分； 未审查施工项目部施工质量、施工安全保证体系（含应急预案），扣3分；	100	95	19
4	进度控制	15%	未对关键线路节点工期进行检查控制，扣2分 对施工计划无法满足总体工期策划要求而未采取有效措施，扣1分。 在关键线路节点工期已经拖延的情况下，未上报其原因或影响因素的，扣2分； 在关键线路节点工期已经拖延的情况下，未提出加快进度的合理化建议，扣2分。 未对承包商施工投入进行检查、控制并形成记录，扣2分；	100	90	13.5
5	组织协调	10%	对上级要求办理或应办事项，推诿或刻意拖延办理的，扣1分/次； 对上级要求办理或应办事项，在协调过程中出现敷衍了事情况时，扣0.5分/次； 未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对应办事项及时协调，造成工作被动，扣0.5分/次。 针对工程实际问题因协调不力，致使问题迟迟得不到解决，扣0.5分/次； 对上级要求办理或应办事项进行协调时，采用的工作的方法方式教条，或因协调力度不够，效果不明显，扣0.5分/次。	100	90	9
汇总方式	汇总得分=Σ（1-5 项目分项权重总和）			91		
签字	评价小组成员： 					
说明	1、本表用作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监理履约评价。 2、满分为100，90（含）-100为优；80（含）-90为良；70（含）-80为中等；60（含）-70为合格；少于60为不合格					
评价单位（盖章）						


监理履约评价表

合同名称	南湖区中心城区老旧小区改造配套道路工程—泰安路改造（常增路—南林路）监理项目			评价日期		
项目名称	南湖区中心城区老旧小区改造配套道路工程—泰安路改造（常增路—南林路）			2023-5-31		
履约单位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分项内容	权重	评价标准	满分	得分/	分项权重分
1	人员配备	20%	与投标承诺和合同不一致，每人扣1分； 没有到位，缺每人扣1分； 不具有相应的监理工作能力，每人扣2分； 没有保持相对稳定，扣2分； 调整变更未得到建设单位的认可，每人扣2分； 存在仅在项目挂名不实际履行职责，每人扣2分；	100	85	17
2	监理工作情况	35%	未编制监理规划、质量监理细则、危险性较大工程专项安全生产监理细则，扣2分； 未审查应持证人员（如“三类”人员、测量人员、质检员等）的资格证，扣2分；现场未审查特种工操作资格证，扣2分；未按规定开展日常检查和定期安全质量检查评分，扣3分 未建立健全安全质量监理制度或责任制，扣1~2分；岗位职责不明确或宣贯不到位，扣1~2分；	100	95	33.25
3	安全质量控制	20%	未对重大危险源进行监控，扣1~2分； 对承包商的材料、构配件、设备的采购申报材料未认真审核，扣1~2分；未按规定对建筑材料、构配件和设备进场、使用前进行审查并签认，扣1~3分； 未按经施工图审查批准的设计文件以及设计变更文件对施工安全质量实施监理，扣3分； 未审查施工项目部施工工程质量、施工安全保证体系（含应急预案），扣3分；	100	90	18
4	进度控制	15%	未对关键线路节点工期进行检查控制，扣2分 对施工计划无法满足总体工期策划要求而未采取有效措施，扣1分。 在关键线路节点工期已经拖延的情况下，未上报其原因或影响因素的，扣2分； 在关键线路节点工期已经拖延的情况下，未提出加快进度的合理化建议，扣2分。 未对承包商施工投入进行检查、控制并形成记录，扣2分；	100	85	12.75
5	组织协调	10%	对上级要求办理或应办事项，推诿或刻意拖延办理的，扣1分/次； 对上级要求办理或应办事项，在协调过程中出现敷衍了事情况时，扣0.5分/次； 未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对应办事项及时协调，造成工作被动，扣0.5分/次。 针对工程实际问题因协调不力，致使问题迟迟得不到解决，扣0.5分/次； 对上级要求办理或应办事项进行协调时，采用的工作的方法方式教条，或因协调力度不够，效果不明显，扣0.5分/次。	100	90	9
汇总方式	汇总得分=Σ（1-5 项目分项权重总和）			90		
签字	评价小组成员： 					
说明	1、本表用作建设工程项目竣工监理履约评价。 2、满分为100；90（含）-100为优；80（含）-90为良；70（含）-80为合格；少于60为不合格。					
评价单位（盖章）						

监理履约评价表

合同名称	南湾生态宜居排水系统改造工程-南林路（人瑞路-向阳路）道路改造工程施工监理				评价日期
项目名称	南湾生态宜居排水系统改造工程-南林路（人瑞路-向阳路）道路改造工程				2023-8-31
履约单位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分项内容	权重	评价标准	满分	得分/分项权重分
1	人员配备	20%	与投标承诺和合同不一致，每人扣1分； 没有到位，缺每人扣1分； 不具有相应的监理工作能力，每人扣2分； 没有保持相对稳定，扣2分； 调整变更未得到建设单位的认可，每人扣2分； 存在仅在项目挂名不实际履行职责，每人扣2分；	100	85 / 17
2	监理工作情况	35%	未编制监理规划、质量监理细则、危险性较大工程专项安全生产监理细则，扣2分； 未审查持证人员（如“三类”人员、测量人员、质检员等）的资格证，扣2分；现场未审查特种工操作资格证，扣2分；未按规定开展日常检查和定期安全质量检查评分，扣3分 未建立健全安全质量管理制度或责任制，扣1~2分；岗位职责不明确或宣贯不到位，扣1~2分；	100	90 / 31.5
3	安全质量控制	20%	未对重大危险源进行监控，扣1~2分； 对承包商的材料、构配件、设备的采购申报材料未认真审核，扣1~2分；未按规定对建筑材料、构配件和设备进场、使用前进行审查并签证，扣1~3分； 未按经施工图审查批准的设计文件以及设计变更文件对施工安全质量实施监理，扣3分； 未审查施工项目部施工质量、施工安全保证体系（含应急预案），扣3分；	100	90 / 18
4	进度控制	15%	未对关键线路节点工期进行检查控制，扣2分 对施工计划无法满足总体工期策划要求而未采取有效措施，扣1分。 在关键线路节点工期已经拖延的情况下，未上报其原因或影响因素的，扣2分； 在关键线路节点工期已经拖延的情况下，未提出加快进度的合理化建议，扣2分。 未对承包商施工投入进行检查、控制并形成记录，扣2分；	100	85 / 12.75
5	组织协调	10%	对上级要求办理或应办事项，推诿或刻意拖延办理的，扣1分/次； 对上级要求办理或应办事项，在协调过程中出现敷衍了事情况时，扣0.5分/次； 未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对应办事项及时协调，造成工作被动，扣0.5分/次。 针对工程实际问题因协调不力，致使问题迟迟得不到解决，扣0.5分/次； 对上级要求办理或应办事项进行协调时，采用的工作的方法方式教条，或因协调力度不够，效果不明显，扣0.5分/次。	100	90 / 9
汇总方式	汇总得分=Σ（1-5 项目分项权重总和）			88.25	
签字	评价小组成员：尹瀚森				
说明	1、本表用作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监理履约评价。 2、满分为100；90（含）-100为优；80（含）-90为良；70（含）-80为中等；60（含）-70为合格；少于60为不合格。				
评价单位（盖章）					

监理履约评价表

合同名称	长三角产业合作区(省际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场地平整及府前路南延道路新建工程监理			评价日期		
项目名称	长三角产业合作区(省际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场地平整及府前路南延道路新建工程			2025-5-31		
履约单位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分项内容	权重	评价标准	满分	得分/	分项权重分
1	人员配备	20%	与投标承诺和合同不一致,每人扣1分; 没有到位,缺每人扣1分; 不具有相应的监理工作能力,每人扣2分; 没有保持相对稳定,扣2分; 调整变更未得到建设单位的认可,每人扣2分; 存在仅在项目挂名不实际履行职责,每人扣2分;	100	88	17.6
2	监理工作情况	35%	未编制监理规划、质量监理细则、危险性较大工程专项安全生产监理细则,扣2分; 未审查持证人员(如“三类”人员、测量人员、质检员等)的资格证,扣2分;现场未审查特种工操作资格证,扣2分;未按规定开展日常检查和定期安全质量检查评分,扣3分 未建立健全安全质量监理制度或责任制,扣1~2分;岗位职责不明确或宣贯不到位,扣1~2分;	100	90	31.5
3	安全质量控制	20%	未对重大危险源进行监控,扣1~2分; 对承包商的材料、构配件、设备的采购申报材料未认真审核,扣1~2分;未按规定对建筑材料、构配件和设备进场、使用前进行审查并签字,扣1~3分; 未按施工图审查批准的设计文件以及设计变更文件对施工安全质量实施监理,扣3分; 未审查施工项目部施工质量、施工安全保证体系(含应急预案),扣3分;	100	90	18
4	进度控制	15%	未对关键线路节点工期进行检查控制,扣2分 对施工计划无法满足总体工期策划要求而未采取有效措施,扣1分。 在关键线路节点工期已经拖延的情况下,未上报其原因或影响因素的,扣2分; 在关键线路节点工期已经拖延的情况下,未提出加快进度的合理化建议,扣2分。 未对承包商施工投入进行检查、控制并形成记录,扣2分;	100	80	12
5	组织协调	10%	对上级要求办理或应办事项,推诿或刻意拖延办理的,扣1分/次; 对上级要求办理或应办事项,在协调过程中出现敷衍了事情况时,扣0.5分/次; 未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对应办事项及时协调,造成工作被动,扣0.5分/次。 针对工程实际问题因协调不力,致使问题迟迟得不到解决,扣0.5分/次; 对上级要求办理或应办事项进行协调时,采用的工作的方法方式教条,或因协调力度不够,效果不明显,扣0.5分/次。	100	88	8.8
汇总方式	汇总得分=Σ(1-5项目分项权重和)			87.9		
签字	评价小组成员: 					
说明	1、本表用作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监理履约评价。 2、满分为100,90(含)-100为优;80(含)-90为良;70(含)-80为中等;60(含)-70为合格;少于60为不合格。					
评价单位(盖章)						

## 七、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投标人：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管理组							
1	项目总负责人	龙昱	高级职称	注册监理师/注册设备监理师/投资咨询工程师	国家级	33013286/ 2024-C-021 004/ 咨登 122025125 3978	市政公用工程
2	项目管理工程师	臧国军	高级职称	注册结构工程师	国家级	S20083301 896	结构工程
3	项目管理组员	况海龙	中级职称	注册监理师	国家级	33041862	市政公用工程
监督管理组							
4	总监理工程师 1	胡志明	高级职称	注册监理师	国家级	33019881	市政公用工程
5	专业监理工程师	李祖国	/	注册监理师	国家级	33042151	市政公用工程
6	专业监理工程师（专职驻场）	陆风雷	中级职称	注册监理师	国家级	33009151	市政公用工程
7	专业监理工程师	施忠泉	/	注册监理师	国家级	33025868	机电安装工程
8	监理员	陈毓滨	助理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省级	专监师 062021000 10	市政公用工程
9	监理员（兼专职资料员）	张浩	/	监理员岗位证	省级	浙建监员 2313SZ0600 001	市政
10	监理员	高洁	/	监理员岗位证	省级	浙建监员 2312AZ060 0004	安装
11	总监理工程师 2	潘超超	高级职称	注册监理师	国家级	33022796	市政公用工程
12	专业监理工程师（专职驻场）	张炜炜	助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师	国家级	33032670	市政公用工程
13	专业监理工程师	谭跃	中级职称	注册监理师	国家级	33034488	机电安装工程

14	监理员	冯春云	中级职称	监理员岗位证	省级	浙建监员 1301SZ0613 498	市政
15	监理员（兼专职资料员）	徐浩文	/	监理员岗位证	省级	浙建监员 2312TJ0600 008	建筑管理
<b>造价咨询组</b>							
16	造价咨询负责人	姚炎琴	高级职称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国家级	建[造] 111733000 05501	工程造价
17	造价咨询组员	侯吉	高级职称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国家级	建[造] 112133000 05995	工程造价
18	造价咨询组员	武营	中级职称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省级	建[造] 242033000 03625	工程造价

要求提供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表，拟派驻本工程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的专业技术任职资格、项目管理任职资格等。监理团队配置的监理人员数量不应少于广东省建设厅粤建管〔2002〕97号文关于工程项目监理人员配置的数量要求。拟派的项目团队人员须提供人员职业资格证明文件、职称证书，近3个月（从招标公告发布当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由社保局出具的盖有社保局章的社保证明扫描件（在网上打印的带有社保局的签章的均有效）

## 投标人人员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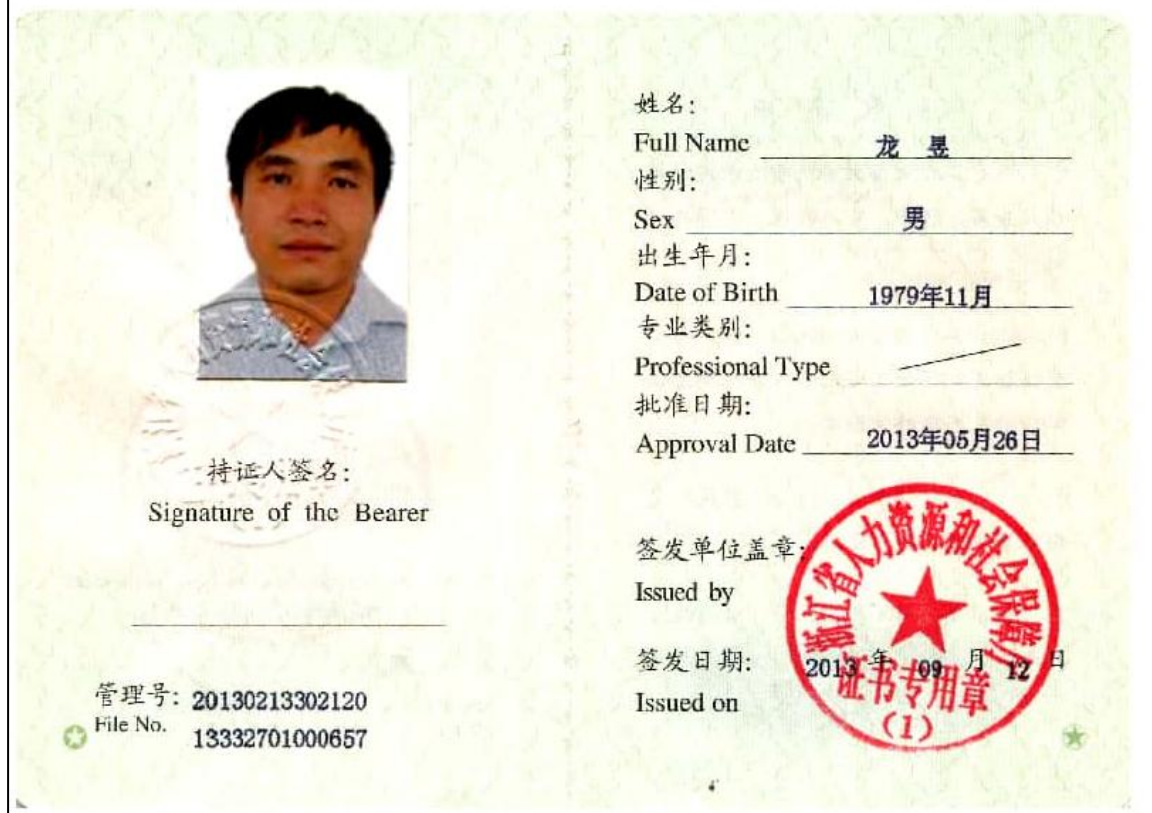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项目总负责人	龙昱	项目负责人	高级职称	主要负责项目:吴兴区东部新城经一路(318国道~杨树桥南堍)监理项目;菱湖镇外环东路、振菱路、振兴路、光注路、新墩路、水产路、东河路七条道路提升改造工程监理项目;2018-2019年湖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绿化养护、补植工程监理项目;太嘉河工程堤防生态化提升施工监理项目;湖盐公路拓宽项目污水管网改建工程二期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德清县智能生态城道路(一期)东区一标段余英街(大学路至站前路)道路工程监理项目;湖州市中心城区微改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湖州中心城区水上夜游演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
项目管理工程师	臧国军	设计负责人	高级职称	曾在浙江当代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任主任结构工程师;在中国美术学院风景建筑设计研究总院任项目设计负责人; 在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任结构设计总工。
项目管理组员	况海龙	监理工程师	中级职称	曾在梅沙街道办事处基建工程师; 在东南建设管理公司任职项目:深圳市妈湾十九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驻地服务;獭湖水厂改扩建工程监理项目
总监理工程师 1	胡志明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职称	主要负责项目:湖州市支援阿克苏地区柯坪县2020年度EPC监理项目;南浔智能科技文化产业园(一期工程)-南浔区高铁新时代产业总部基地监理项目;长三角产业合作区(省际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场地平整及府前路南延道路新建工程监理项目;泗安镇省级小城市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庆丰路工程(府前路西延-南华山路西延)及九华路工程(庆丰路-辅路)施工监理项目
专业监理工程师	李祖国	监理工程师	/	曾在科进柏诚工程技术(北京)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任交通基建工程师; 在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任职项目为新桥街道恒芳路(广深高速-洪田路)新建工程全过程咨询服务。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专业监理工程师	陆风雷	监理工程师	中级职称	主要负责项目:西塞山分区南片道路完善工程杨家庄路(西塞路~环北路)工程监理项目;湖州市北分区潜庄路(三环北路-瑶台路)一期监理;南浔风顺路(湖浔大道~战后一路)工程监理项目;杭州市崇贤新城崇超路以东配套道路监理;泗安镇省级小城市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庆丰路工程(府前路西延-南华山路西延)及九华路工程(庆丰路-辅路)施工监理;深圳市沙井街道和汇路(锦霞路-展景路)新建工程监理。
专业监理工程师	施忠泉	监理工程师	/	曾在湖州移动南浔分公司任通信工程师; 在东南建设管理公司任职项目:南浔頔塘南岸新建工程 CD-01-02-03C 地块项目监理、南浔頔塘南岸新建工程西区块 CD-01-02-03B 地块监理项目、頔塘邻里集市 CD-01-02-04D 地块监理项目。
监理员	陈毓滨	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在东南建设管理公司任职的项目有:吴兴区东林镇保丰村(农民)新村建设工程)监理项目、深圳妈湾十九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监理)
监理员	张浩	监理员	/	在东南建设管理公司任职的项目有:吴兴区织东新区单元 ZD-05-01-10E 号地块项目工程总承包全过程咨询项目、深圳獭湖水厂改扩建工程-监理项目
监理员	高洁	监理员	/	在东南建设管理公司任职的项目有:深圳妈湾十九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监理)、深圳创智云城 4 栋改造工程监理项目
总监理工程师 2	潘超超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职称	主要负责项目:科学谷一期公园市政景观绿化工程(含智慧园区)监理服务项目;科学谷小型科研院所 10 幢建筑精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监理服务项目;桐乡市环城北路(广育路-世纪大道段)及体育路(新板桥港-文华路段)道路白改黑工程等 17 个项目施工监理;埭溪镇美妆情景商业街项目监理项目;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车灯)装修监理项目。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炜炜	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曾在汕头市宏中电力工程安装设计有限公司、广州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任监理工程师; 在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任职项目:深圳市妈湾十九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监理服务。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专业监理工程师	谭跃	监理工程师	中级职称	曾在湖州龙安商城开发有限公司任开发公司现场代表； 在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任职项目：德清县武康镇千秋安置一期监理项目、中国联通浙江德清数据中心建设监理项目、塘口单元 TK-C1 号地块开发项目监理、浙江泰仑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综合基地建设监理项目、湖州市人才创业港 II 标段项目监理工程。
监理员	冯春云	监理工程师	中级职称	曾在浙江大东吴集团市政公司任市政施工员；在东南建设管理公司任职过的项目有：湖州市金田路与德清北路改造工程监理项目、湖州西南开发区敢山南路改造工程、撇洪渠工程监理项目
监理员	徐浩文	监理员	/	在东南建设管理公司任职的项目有：安吉县后寨路北侧、凤凰路西侧地块监理项目、深圳创智云城 4 栋改造工程监理项目
造价咨询负责人	姚炎琴	造价负责人	高级职称	主要负责造价咨询项目：仁北单元 RHS-03-03-04D 号地块开发建设项目（堇山家园）房建工程造价咨询；湖州城西新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塘口单元 TK-D1 号地块商业开发建设项目-塘口集镇商业开发项目（经开集团年度委托项目）造价咨询；湖州市公共卫生临床中心全过程咨询项目造价咨询；德清县钟管镇产业创新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全过程咨询合同造价咨询；湖州市中心城区微改工程全过程咨询项目造价咨询。
造价咨询组员	侯吉	造价管理员	高级职称	主要负责项目：凤凰西区单元 FH-02-03-04B 号地块房地产开发建设项目二标段全过程咨询项目造价咨询；南太湖新区全域绿色智能快充电站建设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项目造价咨询；湖州市水质净化厂及配套工程项目 1#标段全过程咨询项目造价咨询。
造价咨询组员	武营	造价管理员	中级职称	主要负责项目：和孚镇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全过程咨询服务造价咨询；南浔区美丽乡村建设工程咨询服务项目造价咨询；湖盐公路拓宽项目污水管网改建工程二期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湖州南浔城市功能提升工程总承包全过程咨询项目。

1、项目总负责人——龙昱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13日 - 2026年07月12日
<h1>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h1>		
姓 名 : 龙昱		
性 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79年11月30日		
注册编号 : 33013286		
注册执业单位 :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8年01月31日		
注册专业 : 市政公用工程 水利水电工程		
	个人签名 : 龙昱	
	签名日期 : 2026.1.13	



# 浙江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名：龙昱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9年11月30日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市政道路(桥梁)  
取得资格时间：2016年12月08日  
评委会名称：省建筑工程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330501197911309415  
证书编号：G3300266822  
查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fw.gov.cn](http://www.zjzfw.gov.cn))  
在线验证码：LZZEH25M



发证时间：2017年02月07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Consulting Engineer.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National Development and Reform Commiss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0056055  
No. : 0056055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

管理号: 12313353111330589  
File No. :

姓名: 龙 昱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79年11月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类别: \_\_\_\_\_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12年04月15日  
Approval Date \_\_\_\_\_

签发单位盖章: \_\_\_\_\_  
Issued by \_\_\_\_\_

签发日期: 2012年07月25日  
Issued on \_\_\_\_\_



中华人民共和国  
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

姓 名：龙昱

性 别：男

身份证号：330501197911309415

证书编号：咨登1220251253978

专业一：建筑

专业二：市政公用工程

执业单位：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8年12月05日



本证书是咨询工程师（投资）的执业证明。  
扫描左下方二维码可进行验证和查询。



登记机构（章）：



批准日期：2025年12月05日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龙昱 性别 男， 一九七九年 十一月 三十 日生，于  
二〇〇五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八年 六 月在 道路与铁道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三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华南理工大学 校(院、所)长：李元元

证书编号：105611200802001863 二〇〇八年 六 月 二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龙昱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9 年 11 月 30 日

住址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康山  
街道玉翠湾8幢701室

公民身份号码 3305011979113094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湖州市公安局吴兴分局

有效期限 2026.02.12-长期



## 2、项目管理工程师——臧国军



使用有效期至: 2025年12月30日  
- 2026年05月28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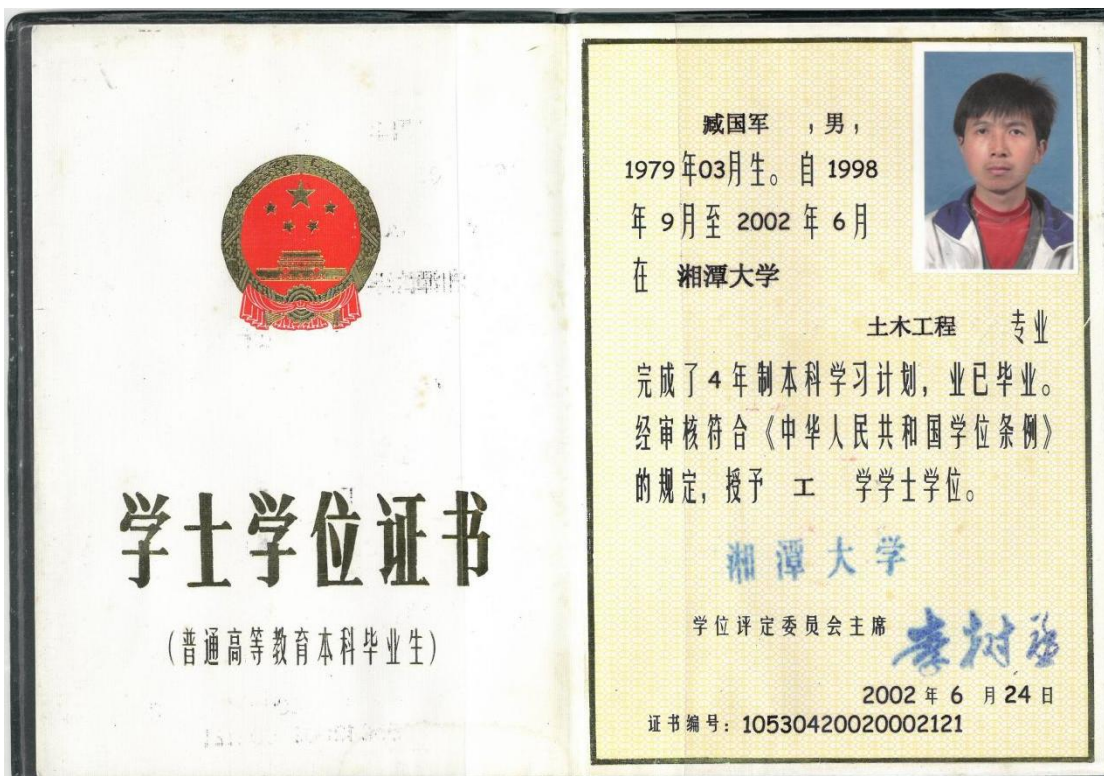
姓名: 臧国军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9年03月18日  
注册编号: S20083301896  
聘用单位: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5年05月14日-2028年05月13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12.30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900491

发证日期: 2025年05月14日







##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75951324X5

共2页, 第1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21	21	21	
2025年10月 - 2026年04月, 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王建文	231005196804301515	202510 - 202603	6
2	王建文	231005196804301515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3	马原	330103197406240059	202510 - 202603	6
4	马原	330103197406240059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5	宋博恒	330103199110282013	202510 - 202603	6
6	宋博恒	330103199110282013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7	黄剑	330105197006210013	202510 - 202603	6
8	黄剑	330105197006210013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9	李超	330106199108230053	202510 - 202603	6
10	潘涛	330225199505300312	202510 - 202603	6
11	潘涛	330225199505300312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12	李陈芳	330324199509265998	202510 - 202603	6
13	李陈芳	330324199509265998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14	沈政阳	330424199607160052	202510 - 202603	6
15	沈政阳	330424199607160052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16	李俊	330501198908040827	202510 - 202603	6
17	李俊	330501198908040827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18	陈国庆	330621198910015410	202510 - 202603	6
19	陈国庆	330621198910015410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20	钱栋宇	330621200211260855	202510 - 202603	6
21	钱栋宇	330621200211260855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22	周建新	330623197102244774	202510 - 202603	6
23	周建新	330623197102244774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24	吕军阳	330724198503104517	202510 - 202603	6

备注: 1. 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 授权码: 26042410140204563166,

验证平台: <https://mapi.zjz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 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 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露的, 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75951324X5

共2页, 第2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21	21	21	
2025年10月 - 2026年04月, 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25	吕军阳	330724198503104517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26	郑珍	330921198408303026	202510 - 202603	6
27	郑珍	330921198408303026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28	许城	331003199504291970	202510 - 202603	6
29	许城	331003199504291970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30	潘思杭	332624199311082123	202510 - 202603	6
31	潘思杭	332624199311082123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32	戴慧良	339005198710124917	202510 - 202603	6
33	戴慧良	339005198710124917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34	胡余平	342601198007056556	202510 - 202603	6
35	胡余平	342601198007056556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36	祝建华	362322197210303019	202510 - 202603	6
37	祝建华	362322197210303019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38	谢帮勇	420111197003245017	202510 - 202603	6
39	谢帮勇	420111197003245017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40	孟家明	420621197512292751	202510 - 202603	6
41	孟家明	420621197512292751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42	臧国军	432321197903186777	202510 - 202603	6
43	臧国军	432321197903186777	202604 - 202604	已参保未到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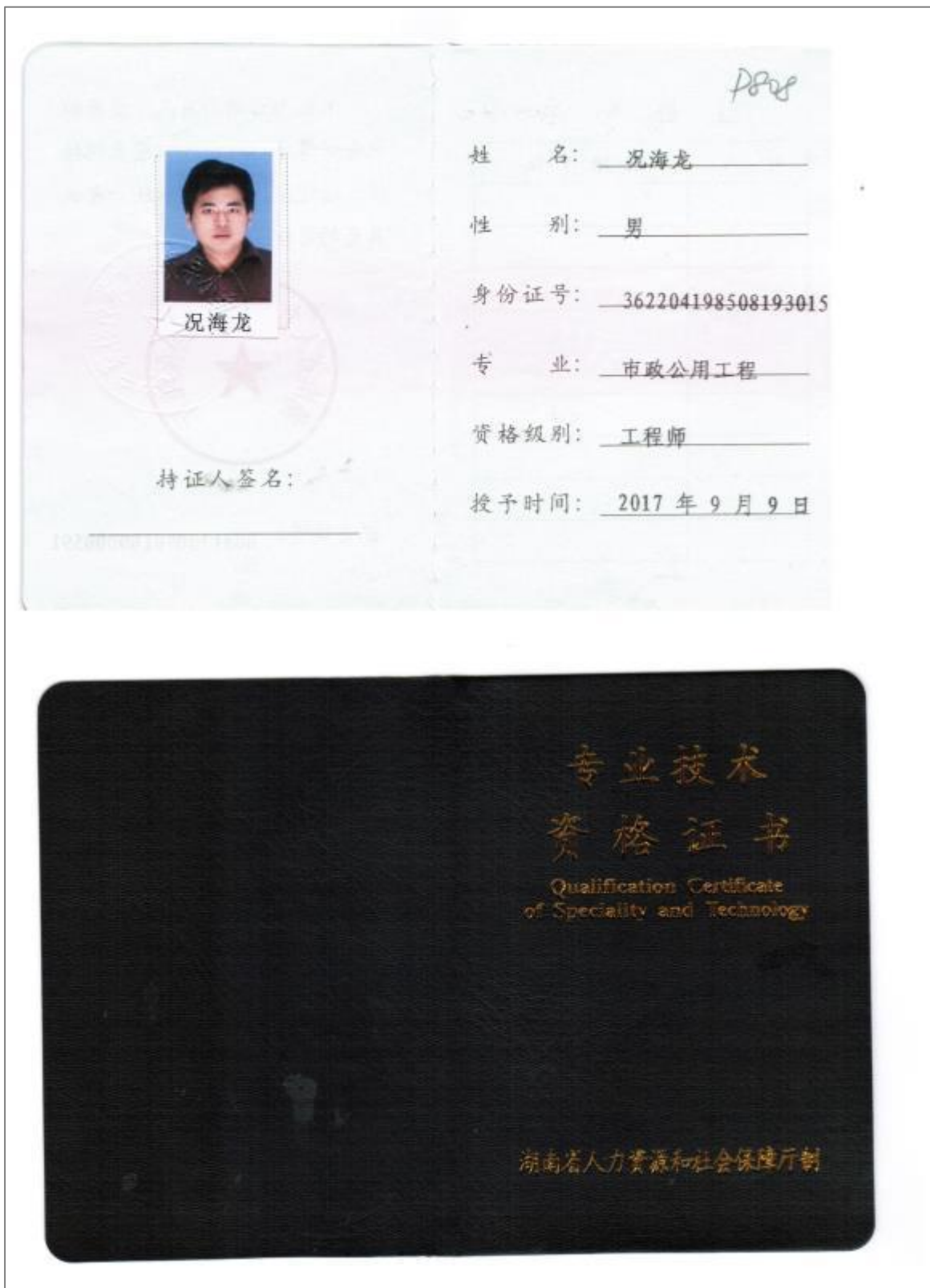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 授权码: 26042410140204563166, 验证平台: <https://mapi.zjz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  
 3. 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 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露的, 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打印时间: 2026年04月24日



### 3、项目管理组员——况海龙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4月25日 - 2026年10月22日
<h1>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h1>		
姓 名 :况海龙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5年08月19日		
注册编号 :33041862		
注册执业单位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8年04月13日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个人签名 : 		
签名日期 : 2026.4.25		发证日期 :2025年04月14日







### 4、总监理工程师 1——胡志明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1月17日 - 2028年05月16日
<h2>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h2>		
姓 名 : 胡志明		
性 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87年07月09日		
注册编号 : 33019881		
注册执业单位 :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8年11月25日		
注册专业 : 市政公用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胡志明 个人签名 : 胡志明	
	签名日期 : 2025.11.17	发证日期 : 2025年09月25日

# 浙江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胡志明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7年07月09日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市政道路（桥梁）  
 取得资格时间：2022年11月25日  
 评委会名称：浙江省建设工程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  
 格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330501198707094036  
 证书编号：G3300363105  
 查 询：浙江政务服务网 (www.zjzfwf.gov.cn)  
 在线验证码：ZAGEQOTR



发证时间：2022年12月13日









5、专业监理工程师——李祖国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29日  
- 2026年07月28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 : 李祖国

性 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86年06月13日

注册编号 : 33042151

注册执业单位 :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8年06月24日

注册专业 : 市政公用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个人签名 :  李祖国

签名日期 : 2026年1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900461

发证日期 : 2025年06月25日







6、专业监理工程师——陆风雷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01日  
- 2026年08月28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名 : 陆风雷

性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70年01月05日

注册编号 : 33009151

注册执业单位 :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7年05月13日

注册专业 : 市政公用工程  
水利水电工程





个人签名 : 

签名日期 : 2026.3.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900467

发证日期 : 2024年04月18日









7、专业监理工程师——施忠泉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13日  
- 2026年07月12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 : 施忠泉

性 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81年02月28日

注册编号 : 33025868

注册执业单位 :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7年11月10日

注册专业 : 房屋建筑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个人签名 : 

签名日期 : 2026.1.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900461

发证日期 : 2024年08月22日





8、监理员——陈毓滨



## 湖州市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名：陈毓滨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7年5月13日

资格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名称：建筑工程管理

评委会名称：湖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取得资格时间：2022年7月15日

证书编号：ZC3305202202747

查询：浙江政务服务网 ([www.zjzfwf.gov.cn](http://www.zjzfwf.gov.cn))

在线验证码：TF295PPE



发证时间：2022年8月2日







9、监理员——张浩



## 湖州市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职业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张浩  
 性 别：男  
 出生年月：2000年3月15日  
 资格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名称：建筑工程管理  
 评委会名称：湖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取得资格时间：2024年7月13日  
 证书编号：ZC3305202403104  
 查 询：浙江政务服务网 (www.zjzfw.gov.cn)  
 在线验证码：P6JRSYVT



发证时间：2024年7月18日  
 电子证书管理章





10、监理员——高洁







11、总监理工程师 2——潘超超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18日  
- 2026年07月17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 : 潘超超

性 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86年09月03日

注册编号 : 33022796

注册执业单位 :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7年05月20日

注册专业 : 市政公用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个人签名 :  潘超超

签名日期 : 2026.1.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900461

发证日期 : 2024年04月18日

# 浙江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潘超超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6年09月03日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管理  
**取得资格时间:** 2024年12月04日



**评委会名称:** 浙江省建设工程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 330501198609033459

**证书编号:** G3300407371

**查 询:** 浙江政务服务网 ([www.zjzfwf.gov.cn](http://www.zjzfwf.gov.cn))

**在线验证码:** FS8RRA6X



**发证时间:** 2024年12月31日





# 西南科技大学

## 毕业证书



学生潘超超，性别男，1986年9月3日生，  
于2015年3月至2017年7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土木工程 专业 2.5年制 专科起点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陈永灿**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日

证书编号：106197201705700898



12、专业监理工程师——张炜炜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2月28日  
- 2026年06月06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 : 张炜炜

性 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98年08月24日

注册编号 : 33032670

注册执业单位 :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6年06月06日

注册专业 :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个人签名 : 

签名日期 : 2023年06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900461

发证日期 : 2023年06月07日







### 13、专业监理工程师——谭跃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31日 - 2026年09月18日
<h1>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h1>		
姓名 : 谭跃		
性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91年09月15日		
注册编号 : 33034488		
注册执业单位 :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6年09月18日		
注册专业 : 房屋建筑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个人签名 : 	
	签名日期 : 2026.3.31	

## 湖州市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职业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谭跃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1年9月15日  
 资格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建筑工程管理  
 评委会名称：湖州市建设工程技术人员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2022年12月11日  
 证书编号：ZC3305202301079  
 查 询：浙江政务服务网 (www.zjzfw.gov.cn)  
 在线验证码：HDIMITSH



发证时间：2022年12月29日  
 电子证书管理章





14、监理员——冯春云

**监理员培训合格证**



姓 名：冯春云

身份证号：330501199005033479

专业名称：市政监理员

证书编号：浙建监员1301SZ0613498

参加全省统一监理员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培训考核机构：

发证时间：2018-03-31

查询网址：<http://220.189.211.52/jlxh>



## 湖州市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冯春云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年5月3日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业名称: 市政道路(桥梁)  
 评委会名称: 湖州市建设工程技术人员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 2022年12月11日  
 证书编号: ZC3305202301132  
 查 询: 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fw.gov.cn)  
 在线验证码: H6IQ10JW



发证时间: 2022年12月29日  
 电子证书管理章







15、监理员——徐浩文



# 监理员培训合格证



姓名：徐浩文

身份证号：330881200201304313

专业名称：土建监理员

证书编号：浙建监员2312TJ0600008

参加全省统一监理员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培训考核机构：

发证时间：2023-12-26

查询网址：<https://www.zecsmc.com>







16、造价咨询负责人——姚炎琴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4月27日  
- 2026年07月26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

#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姚炎琴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85年09月09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173300005501

有 效 期: 2025年07月10日-2029年07月09日

聘 用 单 位: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4.27



发证日期: 2025年06月16日



# 浙江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姚炎琴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85年09月09日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工程造价  
 取得资格时间：2019年11月24日  
 评委会名称：浙江省建设工程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330501198509096583  
 证书编号：G3300306528  
 查 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fwf.gov.cn)  
 在线验证码：V2HYVAIV



发证时间：2019年12月30日









17、造价咨询组员——侯吉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4月27日  
- 2026年07月26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侯吉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84年05月17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13300005995	
有 效 期: 2025年07月08日-2029年07月07日	
聘 用 单 位: 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4.27



发证日期: 2025年06月16日

# 浙江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名：侯吉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84年05月17日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工程造价

取得资格时间：2024年12月04日

评委会名称：浙江省建设工程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330501198405170822

证书编号：G3300407600

查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fw.gov.cn](http://www.zjzfw.gov.cn))

在线验证码：BWXP5W



发证时间：2024年12月31日







18、造价咨询组员——武营

	
<h2>中华人民共和国</h2> <h2>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h2> <p>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2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p>	
<p>姓 名：武营</p> <p>性 别：男</p> <p>出 生 日 期：1987年05月09日</p> <p>专 业：安装</p> <p>证 书 编 号：建[造]24203300003625</p> <p>有 效 期：2024-09-25 至 2028-09-24</p> <p>聘 用 单 位：东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p>	
	 <p>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p> <p>发证日期：2024年09月25日</p>
<p>个人签名：武营</p> <p>签名日期：2024.9.25</p>	

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本证书统一由市、县（区）人事部门发放。

评委会名称：潮州市建筑工程专业中级职务评审委员会

公布文件：潮人社发[2015]1242号

取得资格时间：2015年10月17日

发证时间：2015年11月17日

发证单位：潮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证书编号：2015-B-0649

姓名：武营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705

资格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工程造价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武营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五月九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三月至二〇一一年七月在本校网络教育学院 工程管理（工程造价管理方向）专业 三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重庆大学

校（院）长：林超华

证书编号：106117201106300646

二〇一一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